

# 浙江上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衢州市经济开发区凯旋南路 8 号)



##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推荐主办券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ZHESHANG SECURITIES CO., LTD.

(杭州市杭大路 1 号)

二〇一七年二月

##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实际控制人程玉明、程斌、程赞三人共同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50.18% 的股份。同时，程斌在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程玉明担任董事职务，对公司经营管理决策有较强的影响力，当公司利益与实际控制人利益发生冲突时，实际控制人可能利用其实际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影响公司的重大决策，从而影响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 二、销售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的积累，拥有了一支具备扎实茶机知识和过硬营销能力的销售队伍。依托于此，公司在近几年的业务拓展取得了良好成绩，这也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一个体现。而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同行业企业在培养自身人才的同时也在从其公司外部吸收优秀的技术人才。公司如果不能稳定现有优秀销售人才队伍，将会对公司的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三、运营资金不足的风险

公司作为中小型民营企业，在发展过程中融资渠道有限，随着公司业务量扩大、固定资产投资增加等因素的出现，导致公司现金流量净额增量有限，公司将面临运营资金不足的压力。公司目前已与若干银行建立了信贷关系，并且能够利用自有资金和累计利润投入运营。如果公司在未来的发展过程中不能及时筹集到生产经营及新建项目所需的资金，将会制约公司产能扩大及向新领域的扩张，进而影响公司的后续发展能力，对公司持续经营构成不利影响。

### 四、生产经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生产受茶叶生产季节性的影响。由于茶叶的生产与销售表现出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公司的茶叶机械产品的销售需要根据茶叶在不同销售市场

的淡旺季差异，合理安排茶叶机械的生产销售计划，调节在不同季节的生产量。由于与公司直接相关的茶叶生产和销售季节性较强，时间短且发货集中，因而一旦公司产能不足或生产中断将造成延迟发货损失、信誉损失。此外，在公司不能根据季节性因素及时、合理调整产品生产计划和存货储备量的情形下，也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五、行业竞争风险

近年来，农业机械行业已经成为一个开放的、市场化程度较高的行业，行业内各类经营企业较多，市场集中度较低。随着工业化和新型城镇化的推进，农村剩余劳动力快速转移，农业现代化对农业机械的依赖越来越明显，我国已进入全程、全面机械化加速发展的新阶段。国家出台加快推进土地制度改革、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体系、户籍制度改革、中国特色新型城镇等这一系列“强农、富农、惠农”的政策，促进我国农业规模化、专业化，为我国农机行业的快速发展注入了新动力。我国农机企业小、散、乱问题突出，农机企业技术水平较低、自主创新能力弱、仿冒盛行，市场竞争手段依赖于价格和技术差异竞争。如果公司不能继续保持竞争优势，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进而带来公司产品销量、销售价格和经营业绩下降的后果。

## 六、农机补贴政策变化风险

通过完善的政策法规体系和政府强力的财政支持来保障农业机械化快速发展，是大多数国家的长期选择。近年来，我国农业机械化发展也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随着我国全面深化改革的不断深入，未来的农机行业支持政策将向优势农产品主产区、关键薄弱环节、专业合作组织倾斜，以提高农机化发展的质量和水平，促进我国农业机械化和农机工业又好又快发展。尤其是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将更加注重发挥引导作用，强化补贴在重点支持领域上的动态调整：补贴将向急需发展、先进适用、技术成熟、安全可靠、节能环保、服务到位的农机具倾斜。由于政府对具体补贴对象、补贴机具种类范围以及补贴标准都是动态调整的，未来公司产品存在不能获得补贴或补贴金额下降的风险，将给公司产品销售和盈利水平带来不利影响。

## 七、新产品开发风险

面对农业机械行业良好的发展机遇和日益激烈的竞争环境，公司需要紧跟市场需求和国家产业政策，持续改进现有产品，开发市场容量大、技术含量高、盈利前景好的新产品，以巩固和提升市场竞争力。同时，随着我国农业现代化和农业全面、全程机械化的快速推进，农机工业已经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市场发展对农业机械的要求越来越高使得未来农机技术进步和产品更新换代的速度大大加快。在此背景下，产品开发和改进工作将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因而一旦公司新产品开发受挫或未能及时开发适应客户定制需求的产品，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八、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

公司产品成本主要为原材料，报告期内，原材料占营业成本比例依次为 81.87%、78.46% 和 80.47%。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钢材价格是影响公司产品毛利水平的重要因素，公司目前整体规模较小，对原材料供应商的议价能力较弱，近年来，我国的钢材价格呈现出上下大幅波动的特征，若原材料价格上涨，可能出现公司产品生产成本上升和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 九、资产的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2,850.36 万元、2,641.51 万元及 1,756.28 万元，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73、1.70 及 1.56，存货周转率相对较低，主要是因为公司的销售季节性较为明显，销售时间较为集中，并且公司产品流水线的生产周期较长，公司会备有一定的产品安全储备量，导致存货规模较大。较大规模的存货将占用公司较大的流动资金，虽然发行人较高的期末存货属正常经营需要，但如果公司不能做好存货管理、控制存货周转效率，将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若存货积压，将会降低公司资产的周转能力，从而导致资产的流动性风险。

## 十、资金使用不规范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法人财产独立性及公司治理理解不到位，报告期内，公司与股东、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与个人之间存在较大额资金往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资金使用不规范情况已经得到解决。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治理机

制的理解还需加强，如果未来发生资金被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况，将损害公司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的利益。

## 十一、应收账款可回收风险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7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5,737,294.36元、9,319,344.09元及7,483,064.24元。公司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4.25%、35.85%、57.70%。公司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比较高，主要系产品质保金。公司为开拓市场、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为，在产品售出并安装完毕后将预留5%-10%的质保金，质保金回收期限大概为1-3年。公司虽然在销售合同中与客户约定在项目交付验收后1年内支付质保金，但在实际交易中仍有较大金额的质保金未按期收回，从而产生质保金回收的风险。

## 目 录

挂牌公司声明.....	I
重大事项提示.....	II
释义.....	VIII
<b>第一节 基本情况 .....</b>	<b>1</b>
一、公司概况.....	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
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	3
四、公司的分支机构.....	24
五、公司的子公司.....	25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1
七、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7
八、有关机构情况.....	38
<b>第二节 公司业务 .....</b>	<b>41</b>
一、公司的业务基本情况.....	41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47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49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简介 .....	62
五、公司商业模式情况.....	70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71
<b>第三节 公司治理 .....</b>	<b>84</b>
一、报告期内“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84
二、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情况.....	86
三、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9
四、公司的独立性.....	89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91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92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98
<b>第四节 公司财务 .....</b>	<b>102</b>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及财务报表.....	102
二、审计意见.....	129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29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指标.....	153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	158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	196
七、需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3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4
九、股利分配政策.....	204
十、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特有风险因素.....	205
<b>第五节 有关声明 .....</b>	<b>210</b>
主办券商声明.....	211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12
律师事务所声明.....	214
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15
<b>第六节 附件 .....</b>	<b>216</b>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17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17
三、法律意见书.....	217
四、公司章程.....	217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17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217

##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上洋股份	指	浙江上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上洋机械有限、有限公司	指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尚茗茶机	指	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
汇都贸易	指	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
茶叶机械厂	指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茶叶机械厂
环保干燥设备厂	指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环保干燥设备厂
鑫丰纸业	指	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仙峰实业	指	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
上洋投资	指	衢州上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业协会	指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内核小组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核小组
立信中联	指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特殊普通合伙）
凯麦律所	指	浙江凯麦律师事务所
广泽评估	指	衢州广泽资产评估事务所
广泽会所	指	浙江广泽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指	立信中联审字（2016）D-0599号《审计报告》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2013年2月8日起施行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浙江上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的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最近一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浙江上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 1-7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特别说明外数据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浙江上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程斌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96年7月4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6年7月7日

注册资本：20,000,000.00元

注册住所：衢州市经济开发区凯旋南路8号

邮政编码：324004

信息披露负责人：苏贤富

电话：0570-3866360

传真：0570-3866217

电子邮箱：605234490@qq.com

所属行业：按照《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为“C3579 其他农、林、牧、渔业机械制造”；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为“C3579 其他农、林、牧、渔业机械制造”。经营范围：茶叶加工机械、干燥设备、食品加工机械、医药加工机械及零配件的制造、加工。

主营业务：各类茶叶加工机械的研究、生产和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0147760290H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

## 牌日期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上洋股份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股票总量: 20,0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月【】日

挂牌时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份转让的限制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推荐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除上述限售安排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或其他自愿锁定承诺等转让受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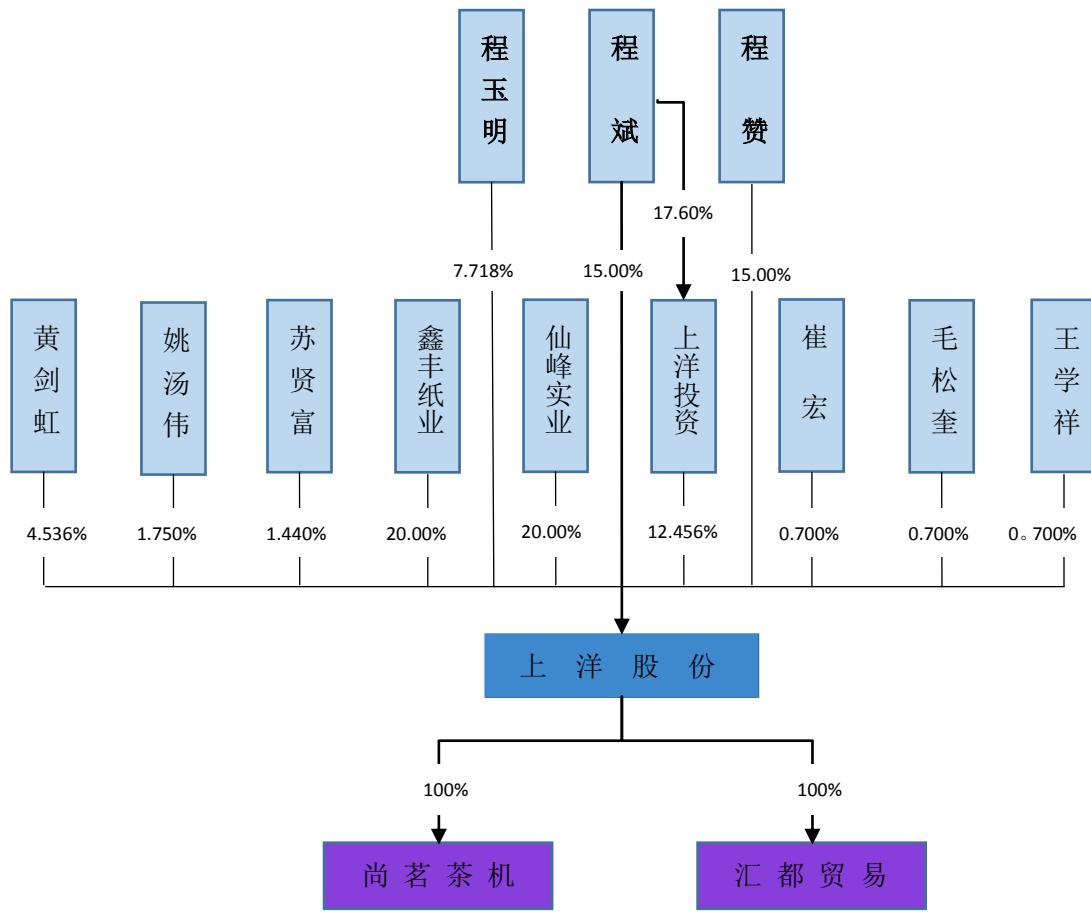
上洋股份于 2016 年 7 月 7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根据上述规定，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股份公司发起人股东无可转让的股份。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人员	是否冻结、质押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数量(股)
1	程玉明	1,543,600	7.718	实际控制人、董事	否	0
2	程斌	3,000,000	15.000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否	0
3	程赞	3,000,000	15.000	实际控制人	否	0
4	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20.000		否	0
5	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	4,000,000	20.000		否	0
6	衢州上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91,200	12.456	实际控制人控制	否	0
7	黄剑虹	907,200	4.536	董事、总经理	否	0
8	姚汤伟	350,000	1.750		否	0
9	苏贤富	288,000	1.440	董事会秘书	否	0
10	崔宏	140,000	0.700		否	0
11	毛松奎	140,000	0.700		否	0
12	王学祥	140,000	0.700		否	0
<b>合计</b>		<b>20,000,000</b>	<b>100.000</b>			<b>0</b>

### 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

####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公司现有 9 名自然人股东、2 名企业法人企业股东及 1 名非企业法人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1	程玉明	1,543,600	7.718	否
2	程斌	3,000,000	15.000	否
3	程赞	3,000,000	15.000	否
4	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20.000	否
5	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	4,000,000	20.000	否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6	衢州上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91,200	12.456	否
7	黄剑虹	907,200	4.536	否
8	姚汤伟	350,000	1.750	否
9	苏贤富	288,000	1.440	否
10	崔宏	140,000	0.700	否
11	毛松奎	140,000	0.700	否
12	王学祥	140,000	0.700	否
<b>合计</b>		<b>20,000,000</b>	<b>100.000</b>	-

公司现有 9 名自然人股东均系具备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及民事行为能力的中国籍公民，不存在或曾经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或者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其股东资格适格。

### 1、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鑫丰纸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330800751912457C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包建明
注册资本	4,278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3 年 7 月 1 日
住所	衢州市衢江区南山路 68 号
营业期限	自 2003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机制纸制造（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纸制品加工、销售，纸张销售，纸浆、废纸回收及销售，造纸技术咨询。

鑫丰纸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包建明	22,356,828.00	52.26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2	姚志伟	8,928,186.00	20.87
3	董承春	8,928,186.00	20.87
4	徐冬妹	1,283,400.00	3.00
5	包良仙	1,283,400.00	3.00
<b>合计</b>		<b>42,780,000.00</b>	<b>100.00</b>

## 2、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

仙峰实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号	330803000007748
类型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或私营性质企业控股）
法定代表人	曾志炎
注册资本	218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8 年 10 月 14 日
住所	衢州市衢江区上方镇工业功能区（塘源口自然村）
营业期限	自 1998 年 10 月 14 日至 2048 年 10 月 13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 铅锌矿采选（限分支机构经营）； 水力发电（限分支机构经营）； 重质碳酸钙生产及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 方解石开采； 采矿技术研发、 技术咨询、 技术服务。

仙峰实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曾志炎	1,695,945.00	77.80
2	杨菊英	484,055.00	22.20
<b>合计</b>		<b>2,180,000.00</b>	<b>100.00</b>

## 3、衢州上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洋投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衢州上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	91330800MA28F2BX50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负责人	程斌
注册资金	622.8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 年 2 月 4 日
住所	衢州市凯旋南路 8 号 1 幢 102 室
营业期限	自 2016 年 2 月 4 日至 2036 年 2 月 3 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服务；投资咨询服务

上洋投资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程斌	1,096,000.00	17.60
2	汪小菊	90,000.00	1.45
3	徐成英	252,000.00	4.05
4	裘明皓	108,000.00	1.73
5	吴伟琴	36,000.00	0.58
6	蒋建祥	576,000.00	9.25
7	周金亮	144,000.00	2.31
8	戴惠亮	288,000.00	4.62
9	程勇	216,000.00	3.47
10	毛培君	72,000.00	1.16
11	刘黎明	36,000.00	0.58
12	孙爱花	36,000.00	0.58
13	郑红卫	36,000.00	0.58
14	王梅建	72,000.00	1.16
15	杨凯	290,000.00	4.66
16	邱芝芳	54,000.00	0.87
17	章琳	792,000.00	12.72
18	王土华	180,000.00	2.89
19	胡东庆	126,000.00	2.02
20	汪剑云	180,000.00	2.89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21	毛星征	216,000.00	3.47
22	王世峰	144,000.00	2.31
23	叶俊祥	162,000.00	2.60
24	苏凤英	324,000.00	5.20
25	杨 剑	36,000.00	0.58
26	李小红	72,000.00	1.16
27	张小兵	36,000.00	0.58
28	吴 斌	54,000.00	0.87
29	叶义祥	36,000.00	0.58
30	许建明	54,000.00	0.87
31	吴福祥	36,000.00	0.58
32	徐心成	54,000.00	0.87
33	房 栋	36,000.00	0.58
34	林美仙	108,000.00	1.73
35	乔丙房	108,000.00	1.73
36	胡云芳	72,000.00	1.16
<b>合计</b>		<b>6,228,000.00</b>	<b>100.00</b>

上洋投资为公司的持股平台，成立之后有且仅有公司的股份，无需按《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进行备案。

### （三）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程斌、程赞系姐弟关系，程玉明系程斌和程赞的父亲。程斌为上洋投资的实际控制人。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发

## 生变化情况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认定依据

#### (1) 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较为分散，无单一股东所持股份数额超过 50%，公司任何单一股东均无法控制股东大会或对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也无单一股东能够决定董事会多数席位。根据《公司法》第 216 条（二）的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基于以上原因，上洋股份无控股股东。

#### (2) 实际控制人

公司由程玉明、程斌、程赞共同实际控制，认定理由如下：

1)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程玉明直接持有上洋股份 7.72% 的股权代表对上洋股份 7.72% 的控制权和表决权，程斌直接持有上洋股份 15% 的股权代表对上洋股份 15% 的控制权和表决权，程赞直接持有上洋股份 15% 的股权代表对上洋股份 15% 的控制权和表决权；同时，程斌持有上洋投资 17.6% 的股权，同时作为上洋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从而实现对上洋投资的绝对控制，上洋投资持有上洋股份 12.46% 的股份，程斌通过上洋投资而间接持有上洋股份 12.46% 的控制权和表决权。综上，程玉明、程斌、程赞三人共同直接或间接享有上洋股份 50.18% 的控制权和表决权。

2) 程斌、程玉明系上洋股份董事会成员，其中程斌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具有实质性影响，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起到关键作用，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决策施加重大影响。

3) 程斌、程赞系姐弟关系，程玉明系二人父亲，三人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三方同意在上洋股份的日常生产经营及其他重大事宜决策等诸方面将采取事先协商的方式先行统一表决意见，再根据协商确认的表决意见行使表决权。协议各方以事先协商的方式先行统一表决意见时达不成一致意见的，按照投票数所代表的股权大小计算，按少数股权数服从多数股权数的原则确定表决意见。

综上所述，程玉明、程斌、程赞共同构成上洋股份的实际控制人。

## 2、实际控制人简介

程斌女士，现任公司董事长。197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1年9月至1993年12月任衢州市轻工机械厂文员；1994年1月至1995年12月在中国人民大学工业企业管理进修；1996年1月至2005年6月任浙江衢州上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2005年7月至2012年9月任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行政、生产副总；2012年10月至2015年12月任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

程玉明先生，现任公司董事。194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63年8月至1966年10月任水电部十二局电影放映员；1966年11月至1984年12月任衢州煤矿机械厂供应、调度等岗位；1984年12月至1988年1月任供销农机厂厂长；1988年2月至1994年1月，担任衢州市轻工机械厂厂长；1994年2月至2001年5月任浙江衢州上洋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6月至2012年9月任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年10月至今，任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

程赞先生，197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1年8月至1992年12月任衢州市制革厂工人；1993年至今从事自由职业。

## 3、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化。

# （五）股权的形成及其变化

## 1、集体所有制企业阶段

1988年1月31日，衢州市制革厂与程玉明签订《衢州市轻工机械厂联营合同》，同意双方合资经营衢州市轻工机械厂。

1988年2月23日，程玉明签署《企业章程》。

1988年2月24日，衢州市二轻工业总公司同意衢州市轻工机械厂领用《营业执照副本》；1988年3月1日，衢州市工商局同意发给《营业执照副本》。

**衢州市轻工机械厂设立时的出资人、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衢州市制革厂	17	60
2	程玉明	5.65	20
3	谢刚文	5.65	20
合计		28.3	100

1990年7月23日，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衢州市轻工机械厂变更第一名称为“衢州市轻工机械厂”，第二名称为“衢州市微型茶机厂”，衢州市轻工机械厂、衢州市微型茶机厂为同一主体的第一名称、第二名称。

1992年9月23日，衢州市计划委员会依衢州制革厂和衢州市二轻工业局申请批复设立“浙江衢州天一实业公司”，衢州市制革厂即后来的衢州市天一实业公司制革厂。

## 2、从集体所有制企业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

1993年12月7日，衢州市天一实业公司制革厂（衢州市制革厂）与程玉明签订《解除联营协议书》，同意解除双方于1988年1月31日签订的《衢州市轻工机械厂联营合同》。

1993年12月8日，程玉明等七人签订《关于组建衢州市轻工机械有限公司的协议书》，决定共同合资组建衢州市轻工机械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投资额为91万元，其中谢刚明、戴兆时、潘建新、喻成华、刘建国各出资11万元，程玉明、谢刚文各出资18万元。

1993年12月12日，衢州市微型茶机厂（衢州市轻工机械厂）向衢州市二轻工业局提交《关于要求改制有限责任公司的报告》（衢微机[93]19号文），衢州市微型茶机厂是由私人股份（占企业总资本的40%）和市天一实业公司（占企业总资本的60%）联合投资经营的企业，请求批复将衢州市微型茶机厂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成立“衢州市轻工机械有限公司”，总投资（即注册资本）91万元，全部由愿意入股的私人认购，原衢州天一实业公司的投资额（包括增值部分）在审核评估界定后一次性退还。

1993年12月23日，衢州市二轻工业局下发《关于同意衢州市轻工机械厂改制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衢二轻字[1993]第89号），同意衢州市微型茶机厂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成立“衢州市轻工机械有限公司”。

1993年12月28日，程玉明、谢刚文签订《投资分解确认协议》，确认程玉明在原衢州市轻工机械厂的原始投资股本总额11.3万元属于两人共同所有，各占5.65万元，增值部分也归两人共同占有，各得50%分解。

1993年12月28日，衢州市二轻工业总公司内部审计领导小组出具《衢州市轻工机械厂资产审核、产权界定报告书》（衢二轻内审[93]05号），认定衢州天一实业公司应得资产548,544.46元；根据程玉明与合伙人谢刚文的书面协定，程玉明的投资额属双方各占一半，因此增值部分双方也各占一半，认定程玉明应得资产182,681.49元，谢刚文应得资产为182,681.48元。

1993年12月30日，衢州市二轻工业局下发《关于衢州市轻工机械厂资产审核、产权界定的批复》（衢二轻字[1993]第90号），同意在企业改制时，全部退回衢州天一实业公司的资产占有额548,544.46元（包括原始投资17万元），所退股本额由新组合的企业股东全额认购，不得减少企业股本金；同意程玉明的资产占有额为182,681.49元，谢刚文的资产占有额为182,681.48元（包括两方原始投资11.3万元），企业改制时，仍保留在企业内，作为两人各自的股本金投资款。

1993年12月30日，衢州市微型茶机厂向衢州市体制改革办公室提交《关于要求成立衢州市轻工机械有限公司的报告》（衢微机[93]21号），请求审查批复重新组合成立“衢州市轻工机械有限公司”。

1993年12月31日，衢州市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下发《关于同意衢州市轻工机械厂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衢体改[1993]46号），同意衢州市轻工机械厂改制为衢州市轻工机械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股本总额）91万元人民币，全部为个人股；同意《衢州市轻工机械有限公司章程》。

1994年1月3日，衢州市二轻工业局出具《资金信用（验资）证明》情况属实的意见。

1994年1月12日，衢州市审计师事务所经审核出具《资金信用（验资）证明》意见，认定衢州市轻工机械有限公司有资金91万元整，资金系谢刚明等七人合股投资。

1994年1月18日，衢州市轻工机械厂向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企业申请变更登记注册书》，申请名称由“衢州市轻工机械厂”变更为“衢州市

轻工机械有限公司”；经济性质由“集体”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集体）”；注册资金变更为 91 万元。

本次变更后，衢州市轻工机械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谢刚明	11	12.10
2	戴兆时	11	12.10
3	潘建新	11	12.10
4	喻成华	11	12.10
5	刘建国	11	12.10
6	程玉明	18	19.75
7	谢刚文	18	19.75
<b>合计</b>		<b>91</b>	<b>100.00</b>

介于原衢州市二轻工业总公司内部审计领导小组出具《衢州市轻工机械厂资产审核、产权界定报告书》（衢二轻内审[93]05 号），衢州市二轻工业局下发《关于衢州市轻工机械厂资产审核、产权界定的批复》（衢二轻字[1993]第 90 号），衢州市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下发《关于同意衢州市轻工机械厂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衢体改[1993]46 号），我们认为上洋有限前身衢州市轻工业机械厂的资产审核、产权界定清晰，未侵害集体企业的利益。

本次股本演变过程中，程玉明、谢刚文的实物出资未进行资产评估，存在法律瑕疵。基于当时有效的《有限责任公司规范意见》（1992 年 5 月 15 日国家经体改委发布）第十二条规定，股东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全体股东用货币出资的最低限额为公司法定注册资本最低限额的百分之五十。股东出资的实物，应当为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建筑物、设备或其他物资，并应当委托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进行资产评估，数额不大的，可由股东各方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确定实物的作价。其中用国有资产出资的，国有资产评估结果应由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核资、确认。根据该规定，股东程玉明、谢刚文均以实物出资 18 万元未违反当时法律法规的规定，且该资产经衢州市二轻工业总公司内部审计领导小组出具的《衢州市轻工机械厂资产审核、产权界定报告书》（衢二轻内审[93]05 号）和衢州

市二轻工业局下发的《关于衢州市轻工机械厂资产审核、产权界定的批复》（衢二轻字[1993]第 90 号）确认。1994 年 1 月 3 日，衢州市二轻工业局出具《资金信用（验资）证明》情况属实的意见。1994 年 1 月 12 日，衢州市审计师事务所经审核出具《资金信用（验资）证明》意见，认定衢州市轻工机械有限公司有资金 91 万元整，资金系谢刚明等七人合股投资。故，本次实物资产出资未进行资产评估未违反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 3、有限责任公司阶段

1996 年 6 月 7 日，衢州市轻工机械有限公司向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公司变更登记申请书》，申请变更名称为“衢州市轻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996 年 6 月 27 日，衢州市审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证明》，截止 1996 年 5 月 21 日，衢州市轻工机械有限公司实有资本 91 万元，其中谢刚明、戴兆时、潘建新、喻成华、刘建国各出资 11 万元，程玉明、谢刚文各出资 18 万元，均为货币资金。

#### （1）1998 年 3 月，第一次增资扩股

1998 年 2 月 6 日，衢州市轻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全体股东通过《股东会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和按比例调整股东资本金的决议》，经市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公司现有资产 4320000 元，同意变更公司的股本总额（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20000 元，其中股东程玉明、谢刚文各出资 853200 元，各占股本总额的 19.75%，股东谢刚明、戴兆时、潘建新、喻成华、刘建国各出资 522720 元，各占股本总额的 12.10%。

1998 年 2 月 16 日，衢州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下发《关于同意衢州市轻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调整资本金的批复》（衢体改[1998]2 号），同意调整衢州市轻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资本金，调整后的公司股本为 432 万元。

1998 年 3 月 16 日，衢州市审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截至 1998 年 2 月 28 日，衢州市轻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投入资本 341 万元，变更后的投入资本总额为 432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432 万元。

1998 年 3 月 20 日，衢州市轻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向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公司变更登记申请书》，申请变更注册资本为 432 万元。

1998 年 3 月 26 日，衢州市轻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取得衢州市公司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30800100009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衢州市轻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谢刚明	52.272	12.10
2	戴兆时	52.272	12.10
3	潘建新	52.272	12.10
4	喻成华	52.272	12.10
5	刘建国	52.272	12.10
6	程玉明	85.32	19.75
7	谢刚文	85.32	19.75
	合计	<b>432.00</b>	<b>100.00</b>

此次增资实际是有限公司以公司资产评估增值等出资 341 万元，违反了关于注册资本变更的相关法律规定，导致本次增资不实，但基于：

1) 2015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由公司现有股东按现有出资比例以货币资金向贵公司出资 341 万元，用于置换原股东以公司资产评估增值认缴的 2,783,847.84 元、未分配利润转增的 130,814.97 元、资本公积转增的 495,337.19 元，共计注册资本 341 万元，并于 2015 年 9 月 1 日前缴足。根据公司提供的银行凭证，公司股东已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前向公司补足共计 341 万元。

2) 2015 年 9 月 6 日，浙江广泽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浙广泽验字[2015]第 049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止，已收到股东程斌、程赞、程玉明、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和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因出资方式置换而缴纳的出资额 341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3) 2016 年 9 月 30 日，上洋股份实际控制人程斌、程赞、程玉明出具《承诺》，承诺若因本次以资产评估增值增资的行为导致上洋股份受到相关部门的处罚或造成上洋股份的任何损失的，实际控制人愿意承担所有责任。

4) 2016 年 9 月 23 日，衢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确认上洋股份自开业至今，未发现有违反工商行政管理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处罚记录。

综上，原以公司资产评估增值等出资增加的注册资本 341 万元，由股东向公司投入的货币资金进行补足。该瑕疵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 (2) 2003 年 1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2 年 12 月 22 日，浙江衢州上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戴兆时、喻成华、刘建国将各自所持的浙江衢州上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2.1% 的股权转让给程玉明，连同一切债权债务及经济民事法律责任；同意谢刚明将所持的浙江衢州上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2.1% 的股权转让给谢刚文，连同一切债权债务及经济民事法律责任；同意潘建新将所持的浙江衢州上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的 12.1% 分别转让给程玉明 3.95%、谢刚文 8.15%，连同一切债权债务及经济民事法律责任。

2002 年 12 月 22 日，谢刚明与谢刚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上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2.1% 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11 万元转让给谢刚文；刘建国与程玉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上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2.1% 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11 万元转让给程玉明；戴兆时与程玉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上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2.1% 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11 万元转让给程玉明；喻成华与程玉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上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2.1% 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11 万元转让给程玉明；潘建新与程玉明、谢刚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上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2.1% 的股权以 35,909.00 元价格转让给程玉明 3.95%，以 74,091.00 元转让给谢刚文 8.15%。

2002 年 12 月 25 日，程玉明、谢刚文签署《浙江衢州上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2002 年 12 月 25 日，浙江衢州上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新章程。

2002 年 12 月 25 日，浙江衢州上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向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公司变更登记申请书》。

2003 年 1 月 9 日，浙江衢州上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领取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浙江衢州上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谢刚文	172.80	40.00
2	程玉明	259.20	60.00
<b>合计</b>		<b>432.00</b>	<b>100.00</b>

### (3) 2010 年 9 月，第二次增资扩股

2010 年 9 月 10 日，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至 800 万元，股东程玉明认缴本次增资中的 220.8 万元（其中货币出资 186 万元，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4.8 万元），股东谢刚文认缴本次增资中的 147.2 万元（其中货币出资 124 万元，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3.2 万元）；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上述盈余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个人所得税，已于 2013 年 8 月 15 日进行补缴。**

2010 年 9 月 10 日，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章修正案》。

2010 年 9 月 15 日，衢州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衢瑞验字[2010]135 号），截至 2010 年 9 月 15 日，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368 万元（其中以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资本人民币 58 万元，货币出资 310 万元），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800 万元，增资后货币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的 38.75%，非货币出资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61.25%。

2010 年 9 月 16 日，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向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有限责任公司变更登记申请书》，申请变更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 800 万元。

2010 年 9 月 16 日，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领取了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谢刚文	320.00	40.00
2	程玉明	480.00	60.00
	<b>合计</b>	<b>800.00</b>	<b>100.00</b>

#### (4) 2011 年 10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9 月 28 日，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程玉明将其所持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24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0%）的股权以 240 万元价格分别转让给女儿程斌、儿子程赞各 120 万元（各占注册资本 15%）；同意谢刚文将其所持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5%）的股权以 200 万元价格转让给女儿张孟嘉；其他股东同意放弃优先受让权。

2011 年 9 月 28 日，程玉明与程斌、程赞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日，谢刚文与张孟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上述股权转让的价格均为 1 元/股。

2011 年 9 月 28 日，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修订《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章程》。

2011 年 9 月 28 日，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11 年 9 月 29 日，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向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了《有限责任公司变更登记申请书》，申请变更股东。

2011 年 10 月 8 日，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领取了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程玉明	240.00	30.00
2	谢刚文	120.00	15.00
3	程斌	120.00	15.00
4	程赞	120.00	15.00
5	张孟嘉	200.00	25.00
	<b>合计</b>	<b>800.00</b>	<b>100.00</b>

#### (5) 2012 年 9 月，第三次增资扩股

2012 年 9 月 22 日，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修订《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章程》。

2012 年 9 月 22 日，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吸收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和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新股东；免去原公司组织结构所有人员职务，选举包建明、程玉明、曾志炎、董承春为公司董事；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200 万元，其中 700 万元由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 1: 2.24 的比例溢价认缴（计 1568 万元），500 万元由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以 1:2.24 的比例溢价认缴(计 112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时间为 2012 年 9 月 30 日前。

2012 年 9 月 22 日，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选举包建明为公司董事长，聘任程斌为公司总经理。

2012 年 9 月 28 日，衢州广泽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衢广泽验字[2012]第 319 号），截至 2012 年 9 月 27 日，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已收到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和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200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2000 万元，货币出资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75.5%。

2012 年 9 月 28 日，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向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有限责任公司变更登记申请书》，申请变更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及股东。

2012 年 9 月 28 日，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领取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程玉明	240.00	12.00
2	谢刚文	120.00	6.00
3	程斌	120.00	6.00
4	程赞	120.00	6.00
5	张孟嘉	200.00	10.00
6	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35.00

7	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	500.00	25.00
	合计	2,000.00	100.00

#### (6) 2012 年 10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10 月 10 日，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程玉明将所持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4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的股权转让给程斌；同意谢刚文将所持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120 万元（占注册资本 6%）的股权转让给程斌；同意张孟嘉将所持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0%）的股权转让给程斌 2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程赞 180 万元（占注册资本 9%）；其他股东同意放弃优先受让权利。

2012 年 10 月 10 日，程玉明与程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上洋机械有限公司的股权中的 40 万元以人民币 4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程斌；谢刚文与程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上洋机械有限公司的股权中的 120 万元股权以人民币 268.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程斌；张孟嘉与程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上洋机械有限公司的股权中的 20 万元股权以人民币 44.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程斌；张孟嘉与程赞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上洋机械有限公司的股权中的 180 万元股权以人民币 403.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程赞。上述股权转让中，程玉明以 1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程斌，其余转让价格均为 2.24 元/股。

2012 年 10 月 10 日，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修订《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章程》。

2012 年 10 月 10 日，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意由程玉明、程斌、程赞、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和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成立新股东会；公司原经营组织机构不变。

2012 年 10 月 10 日，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向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有限责任公司变更登记申请书》，申请变更股东。

2012 年 10 月 18 日，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领取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程玉明	200.00	10.00

2	程斌	300.00	15.00
3	程赞	300.00	15.00
4	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35.00
5	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	500.00	25.00
<b>合计</b>		<b>2,000.00</b>	<b>100.00</b>

### (7) 2016 年 3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2 月 29 日，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程玉明将所持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45.64 万元（占注册资本 2.282%）的股权转让给衢州上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意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将所持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的股权转让给衢州上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意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103.48 万元（占注册资本 5.174%）的股权转让给衢州上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意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14 万元（占注册资本 0.7%）的股权转让给崔宏；同意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14 万元（占注册资本 0.7%）的股权转让给毛松奎；同意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14 万元（占注册资本 0.7%）的股权转让给王学祥；同意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90.72 万元（占注册资本 4.536%）的股权转让给黄剑虹；同意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28.8 万元（占注册资本 1.44%）的股权转让给苏贤富；同意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35 万元（占注册资本 1.75%）的股权转让给姚汤伟；其他股东同意放弃优先受让权利。

2016 年 2 月 29 日，程玉明、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衢州上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程玉明将 45.64 万元股权以人民币 114.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衢州上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将 100 万元股权以 2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衢州上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将 103.48 万元股权以人民币 258.70 万元转让给衢州上

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崔宏、毛松奎、王学祥、黄剑虹、苏贤富、姚汤伟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将 14 万元股权以 3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崔宏，将 14 万元的股权以 3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毛松奎，将 14 万元的股权以 3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学祥，将 90.72 万元股权以 226.80 元的价格转让给黄剑虹，将 28.80 万元的股权以 7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苏贤富，将 35 万元股权以 87.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姚汤伟。上述股权转让的价格均为 2.5 元/股。

2016 年 2 月 29 日，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修订《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章程》。

2016 年 3 月 28 日，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领取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程玉明	1,543,600	7.718
2	程斌	3,000,000	15.000
3	程赞	3,000,000	15.000
4	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20.000
5	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	4,000,000	20.000
6	衢州上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91,200	12.456
7	黄剑虹	907,200	4.536
8	姚汤伟	350,000	1.750
9	苏贤富	288,000	1.440
10	崔宏	140,000	0.700
11	毛松奎	140,000	0.700
12	王学祥	140,000	0.700
<b>合计</b>		<b>20,000,000</b>	<b>100.00</b>

#### 4、股份公司设立

2016 年 5 月 9 日，上洋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上洋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为

“浙江上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10日，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3月31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立信中联字（2016）D-0525号《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截至2016年3月31日，有限公司的经审计净资产合计为人民币38,088,310.63元。

2016年5月10日，衢州广泽资产评估事务所对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3月31日的资产、负债、净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衢广泽评报字[2016]第124号《评估报告》。根据该《评估报告》，截至2016年3月31日，有限公司的经评估的净资产为78,039,459.49元。

2016年6月15日，全体发起人签署《发起人协议》，约定有限公司以截至2016年3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38,088,310.63元整体折股，按股东出资比例分配并折合为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即发起人股本），分为2000万股，每股1元，净资产中多余的人民币18,088,310.63元列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6年6月15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股份公司章程，通过三会议事规则，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通过公司多项管理制度议案，并审核公司筹办情况工作报告。

根据2016年7月5日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立信中联验字（2016）D-0048号），截至2016年6月15日止，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折合的股本2,000.00万元。各股东以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38,088,310.63元，以1.0944:1的比例折股投入，净资产超过股本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7月7日，衢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股份公司核发《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800147760290H。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程玉明	1,543,600.00	7.718
2	程斌	3,000,000.00	15.000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3	程赞	3,000,000.00	15.000
4	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000
5	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000
6	衢州上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91,200.00	12.456
7	黄剑虹	907,200.00	4.536
8	姚汤伟	350,000.00	1.750
9	苏贤富	288,000.00	1.440
10	崔宏	140,000.00	0.700
11	毛松奎	140,000.00	0.700
12	王学祥	140,000.00	0.700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 四、公司的分支机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2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 (一)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茶叶机械厂

企业名称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茶叶机械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30800000011865
负责人	程玉明
营业场所	衢州市花园乡上洋村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茶叶加工机械、干燥设备、食品加工机械、医药加工机械及零配件的制造、加工。

### (二)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环保干燥设备厂

企业名称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环保干燥设备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30800000011857
负责人	程玉明

营业场所	衢州市花园乡上洋村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环保干燥设备及零配件的制造、加工。

## 五、公司的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 2 家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 （一）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号	330800000065011
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私营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徐勤琴
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2 年 10 月 26 日
住所	衢州市柯城区凯旋南路 8 号 1 幢 101 室
营业期限	自 2012 年 10 月 26 日至 2032 年 10 月 25 日
经营范围	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包装材料、五金交电、机械设备（不含汽车）及零配件、仪器仪表、电工器材、矿产品、劳保用品销售；茶叶技术咨询服务；废旧金属回收及销售（不得加工、处理、设置堆场）；货运代理；货物装卸搬运服务。

#### 2、历史沿革

##### 1) 汇都贸易设立（2012 年 10 月）

2012 年 10 月 23 日，周伟峰、徐勤琴、傅百文签订《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章程》。

2012 年 10 月 23 日，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章程；选举周伟峰为公司执行董事；选举林美仙为公司监事；聘任陈志明为公司经理。

2012年10月25日，衢州广泽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衢广泽验字[2012]第339号），截至2012年10月24日，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已经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500万元，均为货币。

2012年10月25日，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向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公司设立登记申请书》。

2012年10月26日，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领取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33080000006501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设立时，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徐勤琴	200.00	40.00
2	周伟峰	175.00	35.00
3	傅百文	125.00	25.00
合计		500.00	100.00

## 2) 股权转让(2015年4月)

2015年3月23日，徐勤琴、周伟峰、傅百文分别与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徐勤琴将所持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的股权中的200万元（占注册资本40%）以人民币223.64万元转让给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周伟峰将所持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的股权中的175万元（占注册资本35%）以人民币195.72万元转让给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傅百文将所持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的股权中的125万元（占注册资本25%）以人民币139.80万元转让给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3日，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徐勤琴、周伟峰、傅百文将所持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给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同意放弃优先受让权。

2015年3月23日，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修订公司章程。

2015年3月23日，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书》，决定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公司不设股东会，由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一方组建；委派徐勤琴为公司执行董事；委派林美仙为公司监事；聘任陈志明为公司经理。

2015年4月28日，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向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股东变更为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公司类型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2015年4月28日，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领取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33080000006501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b>合计</b>		<b>500.00</b>	<b>100.00</b>

根据公司提供的《委托持股协议》，徐勤琴代程斌持有汇都贸易40%股权。程斌为汇都贸易的隐名股东。徐勤琴系程斌弟弟程赞之配偶。

徐勤琴出具《股权代持情况说明》，声明其作为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的名义股东，代为持有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股权，其仅为在工商登记注册的名义股东，在程斌的授权下行使各项股东权利。2015年4月，其与程斌解除了股权代持关系，同时程斌将股权转让给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其以名义股东身份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及相关文件，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双方就股权代持及股权转让事项不存在股权纠纷。

程斌出具《股权代持情况说明》，声明其作为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的实际股东，委托徐勤琴代为持有其实际持有的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40%股权，受托人徐勤琴仅为在工商登记注册的名义股东，在其授权下行使各项股东权利。2015年4月，其与受托人徐勤琴解除了股权代持关系，并同时将股权转让给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徐勤琴作为名义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及相关文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双方就股权代持及股权转让事项不存在股权纠纷。

截至本公转书出具之日，原代持已解除，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上洋股份持有汇都贸易100%股权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的纠纷。

### 3、公司与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子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洋股份的董事长程斌的弟媳徐勤琴，即程赞的妻子，担任汇都贸易的执行董事；上洋股份的间接股东林美仙（通过上洋投资对上洋股份间接持股）担任汇都贸易的监事。

#### 4、经营情况、资产情况

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在收购前主要经营金属材料的销售，且均销售给上洋股份，报告期内收入全部来自于母公司上洋股份。汇都贸易 2014 年度收入 3,771.18 万元，净利润-9.34 万元；2015 年 1-4 月收入 1,231.11 万元，净利润-0.45 万元。

汇都贸易在被收购前的资产、负债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	
	合并日（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3,974,895.81	11,211.08
应收票据		250,000.00
应收账款	4,447,453.75	4,294,709.00
预付账款	489,869.48	3,998,795.07
其他应收款	128,711.52	10,000,000.00
固定资产	68,448.00	74,336.00
减：借款		9,900,000.00
应付账款	3,453,813.83	3,015,091.60
税费	286,000.81	314,799.65
应付利息		25,666.63
其他应付款	1,446.85	884.79
净资产	5,368,117.07	5,372,608.48

#### （二）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330800000071992
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私营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程斌
注册资本	105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 年 7 月 30 日

住所	衢州市柯城区凯旋南路 6 号 2 幢 3 号楼副 301 室
营业期限	自 2013 年 7 月 30 日至 2033 年 7 月 29 日
经营范围	茶叶加工机械、食品及农副产品加工设备的研发；工业设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机械设备（不含汽车）销售。

## 2、历史沿革

### 1) 尚茗茶机设立（2013年7月）

2013 年 7 月 1 日，程斌、黄剑虹、蒋建祥、甘建仁、汪小菊签订《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章程》。

2013 年 7 月 1 日，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章程；选举程斌为公司执行董事；选举汪小菊为公司监事；聘任黄剑虹为公司经理。

2013 年 7 月 1 日，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向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公司设立登记申请书》。

2013 年 7 月 25 日，衢州广泽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衢广泽验字[2013]第 0251 号），截至 2013 年 7 月 24 日，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05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3 年 7 月 30 日，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领取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3080000007199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设立时，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程斌	31.50	30.00
2	黄剑虹	29.40	28.00
3	蒋建祥	24.15	23.00
4	甘建仁	12.60	12.00
5	汪小菊	7.35	7.00
合计		105.00	100.00

### 2) 第一次股权转让（2014年9月）

2014年5月1日，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甘建仁将所持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12.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的股权转让给程斌，其他股东同意放弃优先受让权。

2014年5月1日，甘建仁与程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将其持有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中的12.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以人民币12.6万元转让给程斌。

2014年5月1日，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修订《公司章程》。

2014年5月1日，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公司新股东会由程斌、黄剑虹、汪小菊、蒋建祥组成；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茶叶加工机械、食品及农副产品加工设备的研发；工业设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机械设备（不含汽车）销售。”

2014年9月16日，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向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公司登记（变更）申请书》，申请变更股东及经营范围。

2014年9月16日，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领取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程斌	44.10	42.00
2	黄剑虹	29.40	28.00
3	蒋建祥	24.15	23.00
4	汪小菊	7.35	7.00
	合计	<b>105.00</b>	<b>100.00</b>

### 3) 第二次股权转让（2015年4月）

2015年3月23日，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程斌将所持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44.10万元（占注册资本42%）的股权转让给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同意黄剑虹将所持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29.40万元（占注册资本28%）的股权转让给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同意蒋建祥将所持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24.15万元（占注册资本32%）的股权转让给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同意汪小菊将所持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

司 7.35 万元（占注册资本 7%）的股权转让给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同意放弃优先受让权。

2015 年 3 月 23 日，程斌、黄剑虹、蒋建祥、汪小菊分别与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程斌将其所持有的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中的 44.10 万元以人民币 44.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黄剑虹将其所持有的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中的 29.40 万元以人民币 29.4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蒋建祥将其所持有的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中的 24.15 万元以人民币 24.15 元的价格转让给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汪小菊将其所持有的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中的 7.35 万元以人民币 7.3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2015 年 3 月 23 日，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修订公司章程。

2015 年 3 月 23 日，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书》，决定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公司不设股东会，由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一方组建；委派程斌为公司执行董事，汪小菊为公司监事；聘任黄剑虹为公司经理。

2015 年 4 月 22 日，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向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变更股东为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公司类型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2015 年 4 月 28 日，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领取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30800000071992 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105.00	100.00
	合计	105.00	100.00

### 3、公司与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子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洋股份的董事长程斌担任尚茗茶机的执行董事；上洋股份的董事兼总经理黄剑虹担任尚茗茶机的经理；上洋股份的间接股东汪小菊（通过上洋投资对上洋机械间接持股）担任尚茗茶机的监事，同时汪小菊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苏贤富之妻。

### 4、经营情况、资产情况

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在收购前主要经营茶叶加工机械的研发、技术咨询及机械设备（不含汽车）销售。尚茗茶机 2014 年度收入 25.56 万元，净利润 5.82 万元；2015 年 1-4 月未发生销售收入，由于发生一笔 2014 年度的退货，导致 2015 年 1-4 月收入-15.10 万元，净利润-11.24 万元。

尚茗茶机在被收购前的资产、负债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日（2015 年 4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986,397.51	231,838.33
应收账款	55,000.00	55,000.00
存货		56,637.17
其他应收款	6,089.12	1,006,014.12
固定资产	2,927.82	3,616.70
应付账款	41,000.00	169,000.00
预收账款		64,000.00
税费	-7,661.98	-9,364.43
净资产	1,017,076.43	1,129,470.75

### （三）收购汇都贸易、尚茗茶机相关情况

#### （1）收购的必要性

汇都贸易主要为公司采购金属材料、茶机配件，报告期内收入全部来自于上洋股份；尚茗茶机主要经营茶叶加工机械的研发及销售，与公司在业务范围上存在重合，且汇都贸易、尚茗茶机管理人员与公司也有交叉。为便于统一管理、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及消除同业竞争，2015 年 3 月 15 日，上洋机械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将汇都贸易、尚茗茶机收购为全资子公司。鉴于汇都贸易、尚茗茶机实际控制人程斌系公司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转让其个人持有的汇都贸易股权后，由直接持股转变为间接持股，程斌实际控制人地位未发生变更。

#### （2）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收购汇都贸易、尚茗茶机更有利于公司的统一经营管理。收购汇都贸易、尚茗茶机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汇都贸易影响报告期内 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合并净利润分别为-9.34 万元、-0.45 万元；收购尚茗茶机影响报告期内

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合并净利润分别为 5.82 万元、-11.24 万元。

### (3) 资产和业务上的规划

汇都贸易今后以发展电子商务贸易为主，方便客户信息交流、与客户的沟通更加快捷高效，同时为公司产品的售后服务提供良好的平台。

尚茗茶机今后的重点是智能制造、智能控制等方面的技术研发与提升；新能源、新材料、新工艺等应用研究；与校企合作开发项目等。

### (4) 收购定价依据

#### ①收购汇都贸易

2015 年 3 月 23 日，徐勤琴、周伟峰、傅百文分别与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徐勤琴将所持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的股权中的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40%）以人民币 223.64 万元转让给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周伟峰将所持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的股权中的 175 万元（占注册资本 35%）以人民币 195.72 万元转让给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傅百文将所持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的股权中的 125 万元（占注册资本 25%）以人民币 139.80 万元转让给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1.118 元/股。

此次转让作价依据为按照汇都贸易 2015 年 2 月底的净资产金额转让，汇都贸易 2015 年 2 月底的净资产金额为 559.2 万元，股本 500 万元，每股净资产 1.118 元/股。另汇都贸易经审计的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金额为 537.26 万元，股本 500 万元，每股净资产为 1.075 元/股。收购价格公允。

#### ②收购尚茗茶机

2015 年 3 月 23 日，程斌、黄剑虹、蒋建祥、汪小菊分别与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程斌将其所持有的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中的 44.10 万元以人民币 44.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黄剑虹将其所持有的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中的 29.40 万元以人民币 29.4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蒋建祥将其所持有的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中的 24.15 万元以人民币 24.15 元的价格转让给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汪小菊将其所持有的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中的 7.35 万元以人民币 7.3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1 元/股。2015 年 4 月 28 日，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领取衢州市

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30800000071992 的《营业执照》。

此次转让作价依据为参照尚茗茶机 2015 年 2 月底的净资产金额并考虑到尚茗茶机基本未经营近期也未盈利，转让价格按照 1 元/股转让。尚茗茶机 2015 年 2 月底的净资产金额为 112.28 万元，股本 105 万元，每股净资产 1.069 元/股。另尚茗茶机经审计的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金额为 112.95 万元，股本 105 万元，每股净资产为 1.076 元/股。收购价格公允。

#### (5) 收购决策程序

2015 年 3 月 15 日，上洋机械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将汇都贸易、尚茗茶机收购为全资子公司，获全体股东同意通过。2015 年 3 月 23 日，汇都贸易和尚茗茶机分别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股权转让事宜。上洋机械有限和汇都贸易、尚茗茶机分别就股权转让行为，履行了内部审批程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6) 股权转让对价的支付以及资金来源

2015 年 4 月 16 日、2015 年 4 月 21 日公司以银行转账的方式完成了收购汇都贸易、尚茗茶机股权对价的支付，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 (7) 交易是否真实，是否存在关联交易

汇都贸易、尚茗茶机的股权转让程序合法合规，股权转让款已经支付完毕，交易是真实的。此次股权转让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 关联方交易”之“8、股权转让”中披露了关联交易情况。

#### (8) 是否存在侵犯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收购汇都贸易、尚茗茶机是公司的整体战略规划，收购具有一定的必要性，收购价格公允、交易合理、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侵犯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 董事

程斌女士，现任公司董事长职务，简历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发生变化情况”。

程玉明先生，现任公司董事职务，简历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发生变化情况”。

包建明先生，现任公司董事，196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0年3月至1995年12月，任华东机电有限公司总经理；1995年12月至2001年8月，任衢州红太阳大酒店副董事长；2001年9月至今，任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6月起任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曾志炎先生，现任公司董事，196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0年1月至1992年12月，任衢县仙洞选矿厂厂长；1993年1月至1995年12月，任衢县仙洞重钙厂厂长；1996年1月至1997年12月，任衢县仙峰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1998年1月至2004年12月，任衢县仙峰塑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5年1月至今，任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6月起任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黄剑虹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197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3年8月至1997年4月，任衢州市大通实业公司技术员；1997年5月至2004年4月，任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企划部经理；2004年5月至2012年10月，任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营销部长；2012年11月至2016年6月，任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6月任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

## （二）监事

裘明皓先生，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197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年12月至2003年12月，任武警浙江省总队第一支队任文书兼军械员；2004年1月至2006年10月，任衢州浙西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学校办公室副主任；2006年11月至2010年3月，任浙江爱立德化

工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主管；2010年3月至2016年6月，任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2016年6月起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吴为民先生，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196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80年12月至2000年12月，任衢州汽运集团财务主管；2001年1月至2003年12月，任衢州公路局企业财务主管；2004年1月至2007年6月，任衢州德众汽车销售公司总经理；2007年7月至2012年8月，任赵龙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12年9月至今，任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年6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王国芬女士，现任公司监事，197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1年8月至1993年3月，任衢县上方镇煤饼厂出纳；1994年4月至2005年12月，任衢县仙洞选矿厂出纳、会计；2006年12月至今，任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财务科长、副总经理；2016年6月起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 （三）高级管理人员

黄剑虹先生，任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简介”。

徐成英女士，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197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1年9月至2001年1月，任衢州铁城实业有限公司财务会计；2001年1月至2008年12月，任衢州清达试剂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08年12月至2012年8月，任浙江东岚煤炭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12年9月至今任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苏贤富先生，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196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年9月至1988年9月，任衢江区莲花初中代课老师；1988年10月至1995年12月，任衢州市轻工机械有限公司会计；1996年1月至2012年9月，任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财务科长；2012年10月至2015年12月，任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年1月至今，任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 七、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8,451.21	10,322.45	12,739.7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290.37	3,573.31	4,228.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290.37	3,573.31	4,228.47
每股净资产（元）	2.15	1.79	2.1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15	1.79	2.11
<b>资产负债率（母公司）</b>	<b>51.72</b>	<b>66.52</b>	<b>68.27</b>
流动比率（倍）	0.94	0.83	0.91
速动比率（倍）	0.49	0.43	0.56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981.44	6,712.64	7,229.89
净利润（万元）	696.43	9.05	191.3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96.43	9.05	191.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0.68	-238.04	-46.8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0.68	-238.04	-46.82
毛利率（%）	31.23	30.51	30.45
净资产收益率（%）	17.71	0.24	4.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80	-6.19	-1.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82	0.0045	0.09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82	0.0045	0.095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93	8.92	11.11
存货周转率（次）	1.56	1.70	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15.10	1,196.88	1,603.6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6	0.60	0.80

注： 1、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两项指标以各期期末实收资本（或股本）为基础计算；

2、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两项指标计算公式引用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

3、有限公司阶段每股指标以有限公司实收资本计算，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64,276.84	90,482.86	1,913,173.86
非经常性损益	6,257,504.92	2,470,892.91	2,381,388.75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6,771.92	-2,380,410.05	-468,214.89
期初股份总数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缩股数			
报告期月份数	7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0.3482	0.0045	0.0957

## 八、有关机构情况

### （一）主办券商

名称：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承根

住所：杭州市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座6/7层

邮政编码：310007

电话：0571-87903896

传真：0571-87901955

项目负责人：谢腾耀

项目小组成员：李健、寿程耀、楼晓怡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浙江凯麦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戴梦华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楼 703 室

邮政编码：310013

电话：0571-88473458

传真：0571-88473454

经办律师：何丽青 翁丽琴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李金才

住所：天津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975 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 1 栋 1 门 5017  
室-11

电话：022-23733333

传真：022-23718888

经办注册会计师：俞德昌 翁佳嘉

## （四）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中央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邮政编码：100033

电话：010-50939980

传真：010-50939716

## （五）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邮政编码：100033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的业务基本情况

####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长期致力于各类茶叶加工机械的研究、生产和销售，行业分类上属于其他农、林、牧、渔业机械制造行业，公司现阶段的主要产品为各类茶叶加工设备（包括茶叶加工单机及茶叶加工流水线）。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现拥有 12 条标准化设备生产线和独立的研发体系，旨在通过提升科技含量不断提高产品质量、推出新产品。

公司所产茶叶加工设备在市场上具有良好声誉，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致力茶叶加工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主要产品

公司现阶段主要产品为各类茶叶加工设备（包括茶叶加工单机及茶叶加工流水线），现阶段主要销售对象为全国各茶叶主产区的茶叶生产企业、农户以及经销商。公司代表性产品描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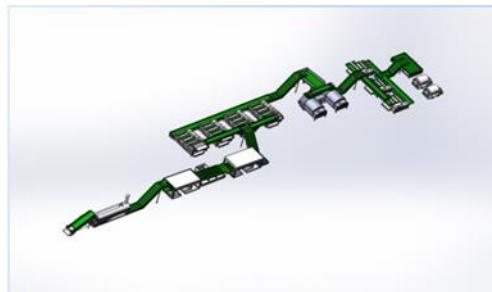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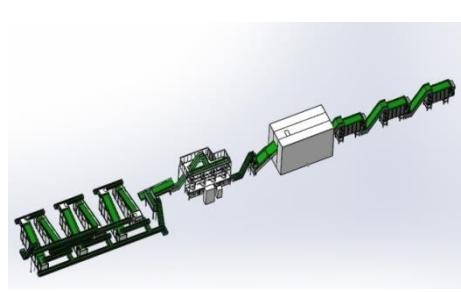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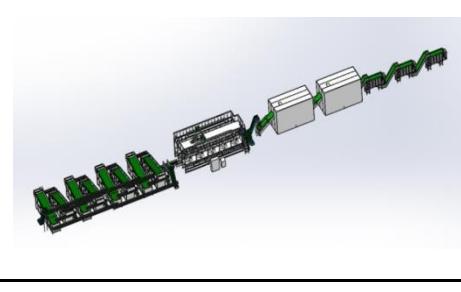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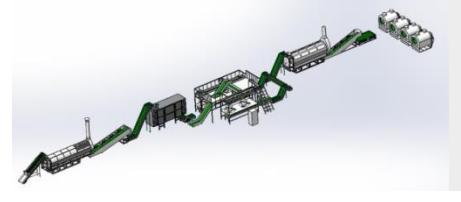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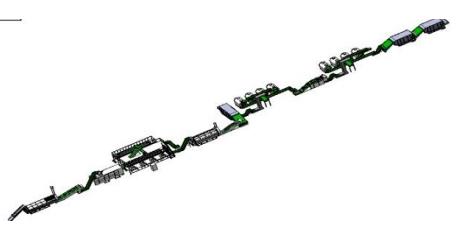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产品描述	产品图示
热风杀青机组	产品分为 6CSF100、80、60 三个型号。 机组含：高温热风炉(有：柴(煤)、气、电、生物质等燃料)、茶鲜叶输送机、热风杀青机、冷却输送机以及控制柜。其中，热风杀青机已获国家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	

滚筒杀青机系列	<p>产品分为 6CST40、50、60、80、100 常规五个型号，包括柴（煤）、电、气、生物质等加热源。该机适用于名优高档茶生产中杀青工序。它能达到破坏鲜叶中酶的活性，制止多酚类化合物的氧化，并散发水份，使鲜叶萎软达到杀青的目的。该系列机可连续进行杀青作业，具有操作方便，节省劳力，所杀出的杀青叶匀透一致，色绿香高、品质稳定，从而使生产出的名优茶色泽翠绿、清香四溢。</p>	
揉捻机组	<p>该机按控制要求不同分自动程控、手动，按不同茶类和产量配置不同型号和台数。本机是绿茶初制专用机械之一、用以将杀青叶揉捻成条，并破坏细胞，以供干燥作业之用。同时亦适用于条形红茶的揉捻作业。机组包括输送连接机械、揉捻机组合机械以及机组控制系统。机组中的所有设备都是由可编程控制器 PLC 来控制的，通过 PLC 发出信号来使设备运行起来，实现自动加茶、自动揉捻、自动轻—重—轻加压、自动出茶、自动复位待料等，实现了揉捻工序的自动化，极大地降低了对人工经验的依赖并减轻了劳动强度。</p>	
动态烘干机组	<p>机组含提升机、动态烘干机、冷却输送机以及控制箱。其中动态烘干机已获发明专利。最初设计是为烘干茶叶用，也可以烘干其它湿物料。其特点有：被干燥产品的均匀性好，保色性好；对物料特性的适应性比较强；脱水效率高，操作稳定，使用成本低；机械化程度高，生产能力较大，便于维修及保养，故障率低。</p>	
翻板烘干机系列	<p>本烘干机(6CHB3、6、10、20, 柴(煤)、电、气、生物质等加热源)是利用热空气作为干燥介质与湿物料连续相互接触运动，使湿物料中所含的水分藉热能扩散，汽化和蒸发排除，达到烘干目的。</p>	

<b>瓶式炒干机系列</b>	<p>本机是炒青绿茶最理想设备，也是蒸发水分专用机械之一。还可用于食品、药品的干燥</p>	
<b>曲毫炒干机</b>	<p>本机所制茶叶具有条索紧结，卷曲匀齐，色泽翠绿，白毫显露，香气清高，滋味醇和等特点。</p>	
<b>茶鲜叶摊青萎凋机系列</b>	<p>萎凋是加工红茶的第一道工序，用过萎凋，适当蒸发芽叶中水分，降低细胞涨力，使叶质柔软，便于揉捻成条；伴随水分散失，叶内细胞汁浓缩，酶活性增强，散发鲜叶的青草气，为之后的发酵，促进芳香物质转化，形成红茶品质中特有的甜香创造条件。萎凋机是对鲜叶在室内进行萎凋的装置。与自然萎凋相比，其明显的优势是：可调控温度，提高生产效率，批量加工，可全天候作业。萎凋机按结构形式不同可分为：萎凋槽、单层萎凋机及其循环机组和多层萎凋机等。</p>	
<b>红茶发酵机系列</b>	<p>发酵是红茶品质形成的关键工序。茶叶的发酵过程是在特定的温、湿度条件下完成的。具体相应的环境要求为：发酵室温度 24~28℃，相对湿度 98% 以上，空气清新。针对这样的工艺要求，设计有箱式发酵机和连续式发酵机。</p>	<p>箱式发酵机</p> 

		连续式发酵机及其发酵房 
茶叶理条机系列	适用于名优高档条形茶理条、整形作业。成品茶条索紧直、芽叶完整、峰苗显露、色泽绿润。	
名茶多用机	本机（6CMD60/8、10，电、气）是一种往复式名茶多用机，除了用于理条作业外，还可以用于杀青、辉干作业，并通过调节振动频率、火温、加压棒，可制作多种茶叶外形。成品茶条索紧直、芽叶完整、峰苗显露、色泽绿润。	
扁形茶炒制机	针对现有扁形茶炒制机存在的生产效率低，品质控制难等问题，本公司自主创新研发了扁形茶炒制机。专利号：（实用新型专利：ZL2009201996194；外观专利：ZL200930199126.6）。本设备是一种连续化程控化的扁形茶加工机械。通过事先设定的程序控制，实现四个锅的不同炒制工序并自动转锅的连续化生产，提高了生产效率和茶叶品质，适应于扁形茶加工产业化发	四锅连续扁茶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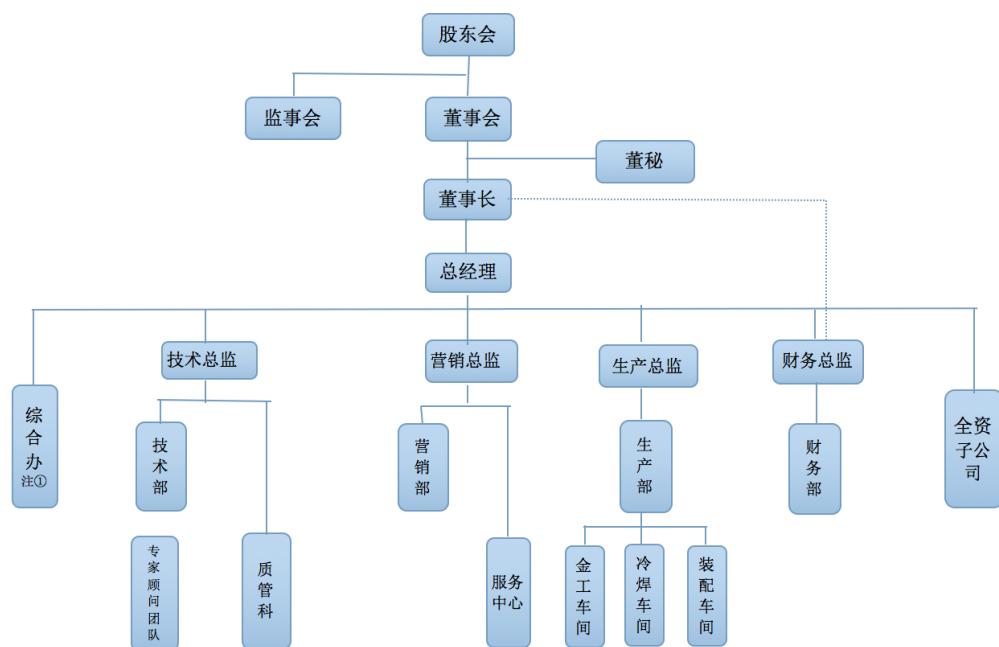
	展的需要。	两锅连续扁茶机 
烘焙机系列	该机是碧螺春毫茶类与高档毛峰类的专用烘干设备，结构合理，风压平稳，操作简单，烘茶质量上乘，有提高茶叶品质之用，具有透气性好，水份散失快，无异味污染等特点。	
平面圆筛机	茶叶精制加工中作分级分档之用。毛茶通过该机可以筛分成大、小几个档次，各档茶进入各自的下道工序中继续加工，有利制茶质量的提高。	
抖筛机	红茶、绿茶、黑茶、乌龙茶等各类茶叶的连续化茶叶精制加工机械，为茶叶分长短。	

风选机	<p>茶叶精制专用机械之一。经过分筛后的茶叶，通过本机按其轻重分等定级，适用于精制红茶的中段筛号茶分级，绿茶的上段筛号茶分级，通过风机转速的改变和风机进风口径的变化也可用于精制红茶中，下段筛号和绿茶中，上段筛号茶分级。</p>	
茶叶加工生产线	<p>中型扁形茶生产线，用于加工扁形龙井茶。每小时 50 公斤鲜叶处理量，每天按 10 小时工作计算，共处理鲜叶 500 公斤，可生产干茶 125 公斤。</p>	
	<p>中型红茶生产线，根据红茶初制生产线的工艺及产量，设计配置而成，产量为每小时处理鲜叶量量为 100 公斤。</p>	
	<p>大型红茶生产线，根据红茶初制生产线的工艺及产量要求设计配置而成，每小时鲜叶处理量约为 400Kg。</p>	
	<p>150kg 炒青茶生产线，鲜叶处理量 <math>\leq 150\text{Kg/h}</math>。</p>	
	<p>大型炒青茶生产线，鲜叶处理量 500kg/h。</p>	

	500kg 烘青茶生产线，鲜叶处理量 500kg/h。	
--	--------------------------------	--

##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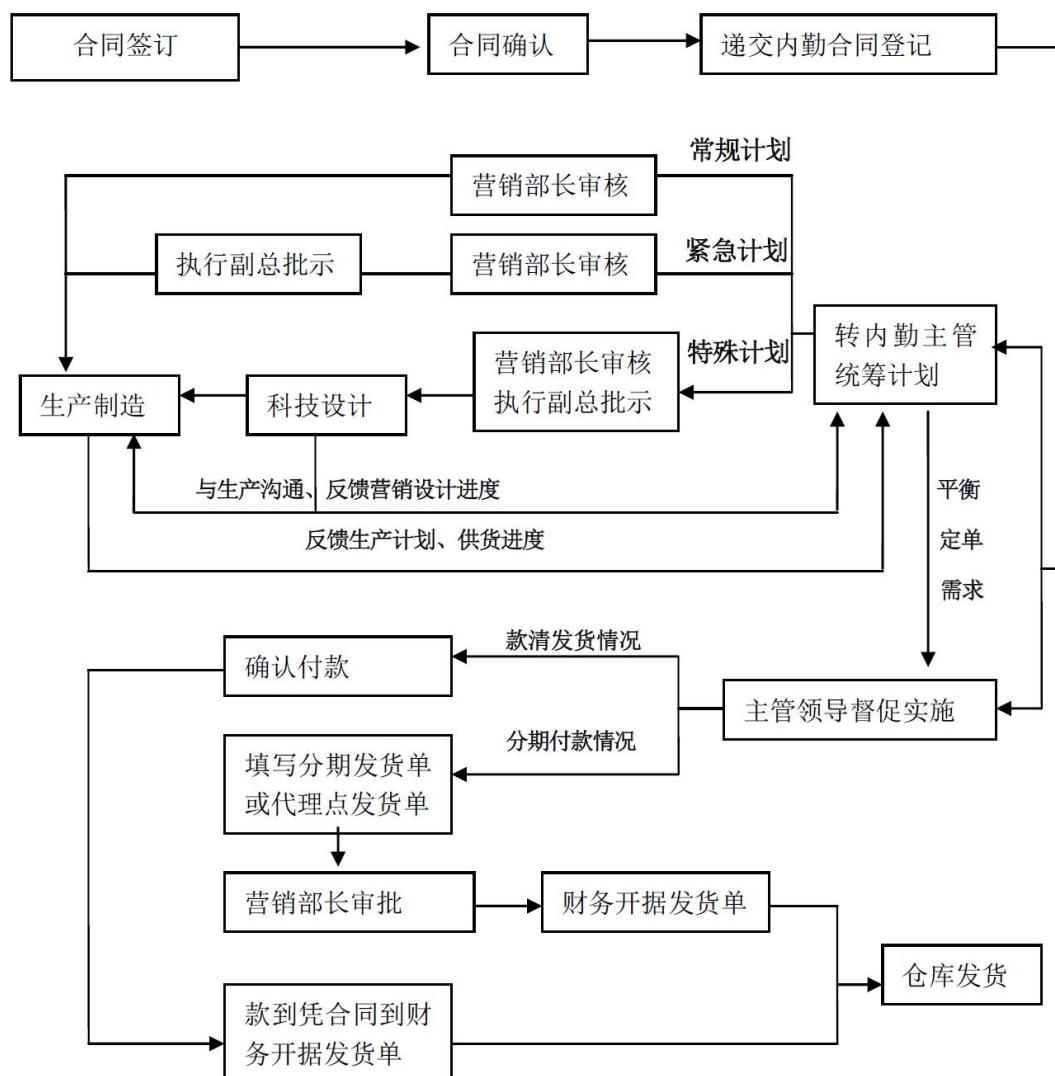
注①：负责人力资源、行政后勤、信息数据、宣传系列、安全生产、项目申报等工作；

注②：部门内设置计划、调度、统计、限额、动力机修、采购等岗位，不单独设置二级管理部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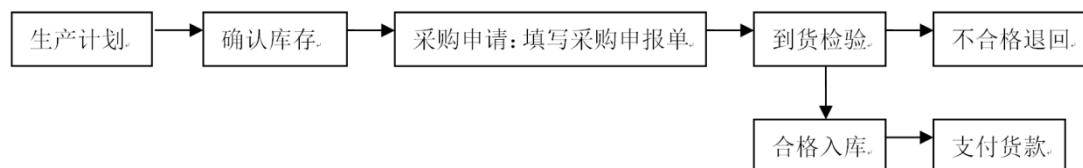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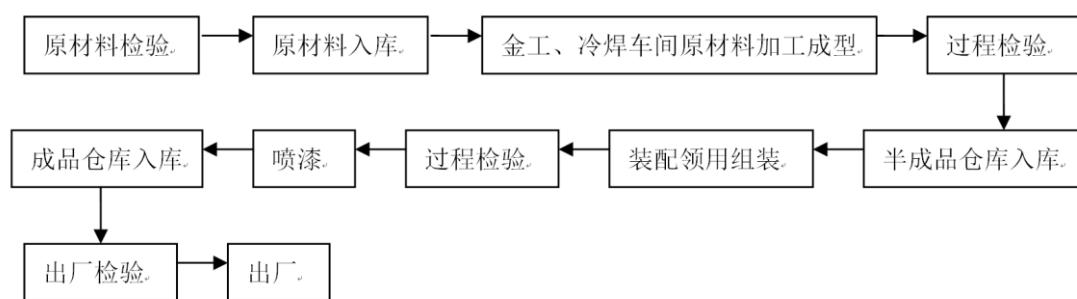
注③：负责财务及成本核算、价格稽核、仓储物流等工作。

### (二)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 1、销售流程



## 2、生产流程



###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 (一) 产品运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高度重视研发投入与技术创新，公司已获实用新型专利 22 项、发明专利 9 项、外观专利 1 项，并于 2014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在生产中所使用主要技术以及产品应用如下：

##### 1、茶叶加工机械工序模块化技术

使用该技术可适应客户的需求柔性组合既有设备模块，加工出不同茶叶量、不同风格茶叶的生产线。现有基础模块主要分为：茶鲜叶处理模块（摊青、萎凋）；杀青模块（热风杀青、滚筒杀青、气热杀青等）；冷却回潮模块；揉捻模块（自动化机组、半自动机组等）；初烘模块（动态烘干机、翻板烘干机、单层烘干机等）；炒干模块（瓶式炒干机、连续炒干机、扁形茶炒干等）。

##### 2、工序模块控制技术在茶叶加工机械的应用

茶机模块机组中的所有设备均可由编程控制器（PLC）来控制，并通过 PLC 发出信号来使设备运行起来。利用该技术，茶叶生产加工人员可通过触摸屏设置茶叶加工工艺参数，自动完成茶叶加工。

##### 3、茶叶加工生产线集散控制系统

茶叶加工生产线控制系统设置有全面监控功能，既可集中控制，又可现场控制；既可自动模式，又可手动模式；同时，该系统具有声光、语音报警功能，能方便用户及时处理设备故障。

##### 4、控制系统网络化技术在茶叶加工机械上的应用

对于重要客户、偏远较大生产线客户、技术起点要求高的客户以及国家（政府）项目，公司在设备、流水线的设计时会预先嵌入网络接口，以便于产品的升级、远程维护、控制和监视。

公司报告期内的研发投入分别达到当期营业收入的 4.78%、6.10% 和 3.44%，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如下：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费用（元）	1,715,363.39	4,094,480.47	3,455,430.07

当期营业收入（元）	49,814,391.27	67,126,378.96	72,298,894.98
所占比例（%）	3.44	6.10	4.78

## （二）公司拥有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 1、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证证号	使用权人	实际使用人	土地坐落	用途	使用类型及年限	面积(平米)	他项权利
1	衢州国用(2005)第3-2240号	浙江上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上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衢州市经济开发区凯旋南路8号	工业	出让50年	33,526.10	衢州他项2015字第09503号
2	衢州国用(2005)第3-2241号	浙江上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上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衢州市经济开发区凯旋南路9号	工业	出让50年	24,460.60	衢州他项2015字第09504号

### 2、公司拥有专利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获实用新型专利23项、发明专利10项、外观专利1项，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号	取得方式
1	不锈钢丝茶叶输送网带	发明	上洋股份	200610154560.8	继受取得
2	一种茶叶连续自动揉捻装置	实用新型	上洋股份	200720109024.6	继受取得
3	汽热杀青机	实用新型	上洋股份	200920117297.4	继受取得
4	汽热一体炉	实用新型	上洋股份	200920117296.X	继受取得
5	连续化作业茶叶提香机	实用新型	上洋股份	200920191045.6	继受取得
6	茶叶加工连续电子计量装置	实用新型	上洋股份	200920191044.1	继受取得
7	多锅连续作业扁茶机	实用新型	上洋股份	200920199619.4	继受取得
8	扁茶机(多锅连续作业)	外观设计	上洋股份	200930199126.6	继受取得
9	茶叶振动圆筛机	实用新型	上洋股份	200920200772.4	继受取得

10	茶叶理条机	实用新型	上洋股份	201020113862.2	继受取得
11	茶叶动态烘干机	发明	上洋股份	200810060146.X	继受取得
12	茶叶热风杀青机	发明	上洋股份	200810059769.5	继受取得
13	茶叶紧条机	发明	上洋股份	200710070490.2	继受取得
14	茶叶成型炒干机	发明	上洋股份	200810060250.9	继受取得
15	茶叶筛分刮筛装置	实用新型	上洋股份；勐海茶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120007001.0	原始取得
16	茶机进料装置	实用新型	上洋股份	201120232945.8	原始取得
17	茶叶杀青装置	实用新型	上洋股份	201120433645.6	原始取得
18	茶叶滚动圆筛机	实用新型	上洋股份	201220264546.4	原始取得
19	一种珠茶炒干机	发明	上洋股份	201110228685.1	继受取得
20	滚切机	实用新型	上洋股份	201220256604.9	原始取得
21	一种茶叶杀青方法	发明	上洋股份	201110345573.4	原始取得
22	茶叶抖筛机	实用新型	上洋股份	201320164437.X	原始取得
23	茶叶连续杀青理条机	发明	上洋股份	201110002131.X	原始取得
24	连续化红茶发酵机	实用新型	上洋股份；衢州中瑞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201320569569.0	原始取得
25	红茶发酵干燥提香一体机	实用新型	上洋股份；衢州中瑞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201320569568.6	原始取得
26	一种茶叶杀青机滚筒	发明	上洋股份	201310032161.4	原始取得

27	远红外线茶叶解块脱水设备	实用新型	上洋股份	201420380278.1	原始取得
28	内置式远红外线茶叶杀青机	实用新型	上洋股份	201420380220.7	原始取得
29	一种平面圆筛机主动轴与筛床的连接机构	实用新型	上洋股份	201420844534.8	原始取得
30	一种平面圆筛机摆杆机构	实用新型	上洋股份	201420849624.6	原始取得
31	滚筒式杀青机	实用新型	上洋股份	201520577691.1	原始取得
32	一种茶叶烘焙机	实用新型	上洋股份	201620220598X	原始取得
33	一种茶叶萎凋槽	实用新型	上洋股份	201620192362.X	原始取得
34	茶叶抖筛机	发明专利	上洋股份	201310115031.7	原始取得

此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状态
1	筒体加热与内吹热风加热的滚筒杀青机	发明	上洋股份	201510469953.7	2015.08.04	等待实审提案
2	茶叶再干机	发明	上洋股份	201510470010.6	2015.08.04	等待实审提案
3	一种平面圆筛机传动机构	发明	上洋股份	201410827435.3	2014.12.26	一通回案实审
4	多烘斗茶叶烘焙机	发明专利	上洋股份	201610163570.1	2013.3.22	等待实审提案

在公司拥有的专利和专利申请权中，有 15 项专利是公司受让取得，其余均为原始取得，其中 3 项为合作研发申请的专利权。

### (1) 原始取得

上述上洋股份单独持有的专利权，其发明人除曹永利外，其余专利权发明人均在上洋机械任职时间 5 年以上的员工，且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不存在违反竞业限制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因侵犯原任职单位商业秘密、技术、知识产权等产生纠纷、潜在纠纷的情形。

发明人曹永利为黄山市徽州区浮溪人家茶叶茶农专业合作社执行董事兼经理，黄山市徽州区浮溪人家茶叶茶农专业合作社已出具《情况说明》，“曹永利，为本单位执行董事兼经理，截至本情况说明之日，不存在违反竞业限制规定及

与本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侵犯本公司商业秘密、技术、知识产权等而产生纠纷的情形，曹永利作为发明人，专利权人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作为专利权人拥有的专利（专利名称：滚筒式杀青机；专利号：201520577691.1）及正在申请的专利（专利名称：筒体加热与内吹热风加热的滚筒杀青机；专利号：201510469953.7）非曹永利在本单位的职务发明。”

公司原始取得的专利及正在申请的专利系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方式原始取得，不存在职务发明或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情形。

公司原始取得的知识产权，不存在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竞业禁止问题以及纠纷或潜在纠纷等情形。

### （2）受让取得

公司受让取得的专利权均系公司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程玉明转让至上洋股份，该转让系个人无偿转让。

根据程玉明出具的《关于本人与上洋机械专利权转让的说明》，程玉明确认其将上述专利权无偿转让给上洋股份，该专利权不存在权属纠纷。

综上，上洋股份取得上述专利经原专利权人程玉明确认并已办理了专利权人变更登记手续，该专利权不存在权属纠纷。

### （3）合作研发

根据公司说明，上表所述第 15 项专利权为上洋股份与勐海茶业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共有。2016 年 12 月 23 日，勐海茶业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专利权权属及相关事项的说明》，确认专利权属清晰，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均可以单独使用专利技术进行生产、制造、销售，无需向对方支付使用费。若一方将专利许可给别人使用时，所获得的专利许可使用费，由双方平均分配。若专利进行转让的，转让费由双方平均分配。

根据公司说明，上表所述第 24、25 项专利权为上洋股份与衢州中瑞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共有。2016 年 12 月 23 日，衢州中瑞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出具《关于专利权权属及相关事项的说明》，确认专利权属清晰，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均可以单独使用专利技术进行生产、制造、销售，无需向对方支付使用费。若一方将专利许可给别人使用时，所获得的专利许可使用费，由双方平均分配。若专利进行转让的，转让费由双方平均分配。

上述由上洋股份与勐海茶业有限责任公司、衢州中瑞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共有的三项专利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属纠纷。

综上，公司所取得的技术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

### 3、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商标权人	注册证号	有效期限	核定使用商品
1		公司	1797787	2002年6月28日至2022年6月27日	烘干机；解块机；揉捻机；杀青机；萎凋机；制茶机械
2		公司	6069532	2010年01月28日至2020年01月27日	采茶机、农业机械、斜锅机、压茶砖机、制食品用电动机械、酿造机械、土特产杂品加工机械、食品加工机（电动）、制药加工工业机器。

###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许可资质、相关认证情况如下：

#### （1）公司资质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号	执行标准	认证范围	证书有效期
1	质量体系认证	北京大陆航星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04516Q31351R3M	ISO9001	茶叶加工设备、烘干设备及零配件的设计、开发、生产	2016/10/25至2019/10/24
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	GR201433000842	--	--	2014/10/27至2017/10/26

#### （2）产品资质

上洋股份取得浙江省农业厅核准的农业机械推广鉴定证书 23 项，资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及型号	证书编号	有效期
1	茶叶烘干机 6CHB-3 型	ZJ2012138	2013.02.19-2017.02.19

2	茶叶提香机 6CTH-6.0 型	ZJ2012142	2013.02.19-2017.02.19
3	名茶多用机 6CMD-60/10 型	ZJ2013015	2013.08.28-2017.08.28
4	茶叶烘干机 6CHB-10 型	ZJ2013016	2013.08.28-2017.08.28
5	茶叶理条机 6CLZ-60/11 型	ZJ2014029	2014.09.15-2018.09.14
6	茶叶烘干机 6CHB-20 型	ZJ2016090	2016.12.23-2020.12.31
7	茶叶揉捻机 6CR-30 型	ZJ2012137	2013.02.19-2017.02.19
8	茶叶揉捻机 6CR-35 型	ZJ2013014	2013.08.28-2017.08.28
9	茶叶揉捻机 6CR-40 型	ZJ2016087	2016.12.23-2020.12.31
10	茶叶滚筒杀青机 6CST-40 型	ZJ2014028	2014.09.15-2018.09.14
11	茶叶滚筒杀青机 6CST-50 型	ZJ2012136	2013.02.19-2017.02.19
12	双锅曲毫炒干机 6CCGQ-50 型	ZJ2012141	2013.02.19-2017.02.19
13	茶叶揉捻机 6CR-55 型	ZJ2016055	2016.12.23-2020.12.31
14	茶叶炒干机 6CCP-60 型	ZJ2013017	2013.08.28-2017.08.28
15	茶叶烘焙机 6CHP-60 型	ZJ2012140	2013.02.19-2017.02.19
16	双锅曲毫炒干机 6CCGQ-60 型	ZJ2015058	2015.12.08-2019.12.31
17	茶叶滚筒杀青机 6CST-80 型	ZJ2016084	2016.12.23-2020.12.31
18	茶叶理条机 6CLZ-80 型	ZJ2015059	2015.12.08-2019.12.31
19	超高温热风茶叶滚筒杀青机 6CSF-80 型	ZJ2016085	2016.12.23-2020.12.31
20	茶叶炒干机 6CCP-110 型	ZJ2016089	2016.12.23-2020.12.31
21	扁形茶炒制机 6CCB-784 型	ZJ2014030	2014.09.15-2018.09.14
22	名茶多用机 6CMD-60/8 型	ZJ2016088	2016.12.23-2020.12.31
23	茶叶烘焙机 6CH9411 型	ZJ2012139	2013.02.19-2017.02.19

注：上述 2015 年 7 月 15 日后仍有效的由省级以上农机化主管部门颁发的农机推广鉴定证书有效期，自签发之日起延至第 5 年的 12 月 31 日。

另，子公司汇都贸易和尚茗茶机不属于需要许可经营、特许经营的情形，故不需要特殊业务资质。

####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 (五)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 1、房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所拥有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房产证证号	建筑面积	权利人	所在位置	抵押情况
----	-------	------	-----	------	------

		(平米)			
1	衢房权证衢州市字第 5/003909 号	5,129.42	公司	衢州市经济开发区 凯旋南路 8 号	2015 年衢化(抵) 字 0019 号
2	衢房权证衢州市字第 5/003910 号	2,602.23	公司	衢州市经济开发区 凯旋南路 8 号	2015 年衢化(抵) 字 0019 号
3	衢房权证衢州市字第 5/006185 号	5,109.38	公司	衢州市经济开发区 凯旋南路 8 号	2015 年衢化(抵) 字 0019 号
4	衢房权证衢州市字第 5/006770 号	4,495.26	公司	衢州市经济开发区 凯旋南路 8 号	2015 年衢化(抵) 字 0019 号
5	衢房权证衢州市字第 201203365 号	3,578.18	公司	衢州市经济开发区 凯旋南路 8 号	2015 年衢化(抵) 字 0019 号
6	衢房权证衢州市字第 201203366 号	7,002.63	公司	衢州市经济开发区 凯旋南路 8 号	2015 年衢化(抵) 字 0019 号
7	衢房权证衢州市字第 5/006186 号	5,109.38	公司	衢州市经济开发区 凯旋南路 8 号	2015 年衢化(抵) 字 0019 号
8	衢房权证衢州市字第 201328574 号	5,416.04	公司	衢州市经济开发区 凯旋南路 8 号	2015 年衢化(抵) 字 0019 号

## 2、主要机器设备、运输工具情况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主要机器设备使用情况如下表：

名称	数量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变压器配电柜	1	404,707.84	241,306.90	59.62
喷漆设备1(转翼式除尘器)	1	256,891.45	86,870.83	33.82
折弯机	4	405,918.80	119,524.77	29.45
数控板料折弯机	1	188,100.85	137,015.71	72.84
电动单梁桥式起重机	5	848,823.33	288,338.52	33.97
卷板机	4	340,133.44	145,485.20	42.77
普通车床	16	859,676.07	82,810.81	9.63
普通冲床	4	97,457.56	6,182.46	6.34
数控转塔冲床	1	645,299.15	467,841.98	72.50
刨床	4	223,932.83	2,777.51	1.24
剪板机	5	445,745.30	189,915.32	42.61
液压插床	1	144,444.44	104,722.34	72.50

沈阳-数控机床	2	120,512.82	67,788.53	56.25
数控切割机	2	169,230.76	124,102.44	73.33
喷漆房废气化净处理设备	1	1,294,529.32	1,035,623.56	80.00
数控铣床	1	75,213.68	67,472.96	89.71
<b>合计</b>		<b>6,520,617.64</b>	<b>3,167,779.84</b>	<b>48.58</b>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主要运输工具使用情况如下表：

名称	数量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汽车(丰田小轿车)	1	139,472.00	3,000.00	2.15
广州本田商务车(奥德赛)	1	290,905.00	13,410.72	4.61
平衡重式叉车/电动堆高车	1	85,512.82	37,411.76	43.75
载货汽车	1	76,828.77	44,816.77	58.33
<b>合计</b>		<b>592,718.59</b>	<b>98,639.25</b>	<b>16.64</b>

## (六) 公司人员结构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员工情况

#### (1) 岗位结构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24 人，生产人员 114 人，管理及其他人员 85 人，结构如下：

岗位	人数	比例(%)
研发人员	24	10.76
生产人员	114	51.11
管理及其他人员	85	38.12
<b>合 计</b>	<b>223</b>	<b>100.00</b>

#### (2) 学历结构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本科学历 16 人，专科学历 58 人，中专及以下学历 149 人，结构如下：

学历	人数	比例(%)
本科	16	7.17
专科	58	26.01

中专及以下	149	66.82
合 计	223	100.00

### (3) 年龄结构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30 岁（含）以下 35 人，31 至 40 岁（含）53 人，41 岁以上 135 人，结构如下：

岗位	人数	比例 (%)
30 岁以下	35	15.70
31-40 岁	53	23.77
41-50 岁	97	43.49
51 岁以上	38	17.04
合计	223	100.00

## 2、公司执行社会保障的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员工花名册》及社保缴纳名册，除少数退休返聘及技术顾问外，公司为员工缴纳税保险。

衢州市劳动与社会保障局于 2016 年 9 月 26 日出具《证明》，公司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证明出具之日，一直遵守国家有关劳动用工、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按期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我局处罚的情况。

公司存在未按照法律规定为员工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公司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存在被相关主管部门责令限期缴纳或者补缴、按日加收滞纳金及被处以罚款的风险。

2016 年 9 月 30 日，实际控制人程斌、程赞、程玉明出具承诺“如因公司社保和住房公积金实际缴纳情况而被任何政府主管部门要求补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被任何政府主管部门处以行政处罚，或被任何政府主管部门、法院或仲裁机构决定、判决或裁定向任何员工或其他方支付补偿或赔偿，本人将以本人除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以外的其他个人财产无条件全额承担，并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费用。”

综上，公司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行为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法律障

碍。

### 3、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姜晓亮、戴惠亮与蒋建祥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姜晓亮，男，1967年11月17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工程师。1989年9月-1991年7月，任江西机械工业学校机制专业技术人员；1991年8月-1995年5月，任江西玉山轴承厂技术员；1995年6月-2004年3月，任宁波高格卫浴器材有限公司技术员；2004年4月至今，任公司主设计师。

戴惠亮，男，1986年3月28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2007年6月至今任公司技术部副部长。

蒋建祥，男，1959年1月20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衢州市115人才工程，第三层次培养人才。1981年8月-2001年3月，于浙江衢州煤矿机械总厂工作，任技术员、铸造车间主任；2001年4月至今，任公司技术总监。

#### (2)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姓 名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	蒋建祥	230,400	1.152
2	戴惠亮	115,200	0.575
3	姜晓亮	0	0
合 计		345,600	1.728

### (七) 公司获得资质和荣誉情况

公司近年来获得的主要资质与荣誉情况如下：

序号	荣誉名称	获得时间	授予单位
1	衢州市第二次全国R&D资源清查先进单位	2011年9月	衢州市统计局
2	浙江省著名商标	2012年5月	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3	衢州市科技进步奖（一等）	2012年	衢州市人民政府

4	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	2013 年 12 月	衢州市安监局
5	2013 年度绿色新区企业风云榜创新驱动二等奖	2014 年 1 月	衢州市绿色产业集聚区党工委、管委会
6	浙江名牌产品	2013 年 12 月	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7	2012 年度浙江省装备制造业重点领域省内首台(套)产品--自动化茶加工一体成套装备	2012 年 8 月	浙江省经信委、浙江省科技厅
8	2015 年度浙江省装备制造业重点领域省内首台(套)产品--智能化毛茶精制分级加工生产线	2015 年 1 月	浙江省经信委、浙江省科技厅
9	省级科技型企业	2013 年 10 月	衢州市科学技术局
10	浙江省职工优秀技术成果	2012 年 5 月	浙江省职工技术协会
11	浙江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2013 年	浙江省机械工业联合会
12	民企党建百家助推转型升级示范典型	2011 年 6 月	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浙江省民营企业发展联合会
13	浙江省著名商标	2012 年 1 月	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 (八) 公司的环境保护、质量控制、安全生产、消防情况

### 1、环境保护

公司主要产品为各类茶叶加工设备（包括茶叶加工单机及茶叶加工流水线），按照《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_T4754-2011) 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为“C3579 其他农、林、牧、渔业机械制造”；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为“C3579 其他农、林、牧、渔业机械制造”。2009 年 10 月，浙江省衢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对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6090 台套茶机技改项目出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认为项目的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是可行的。2009 年 11 月 20 日，衢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6090 台套茶机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衢环建[2009]78 号），同意项目建设。2015 年 8 月 25 日，衢州市环境保护局绿色产业集聚区分局出具《关于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6090 台套茶机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的函》，（衢集环验[2015]5号）原则同意本项目工程配套的环保设施投入运行。

2016年7月21日，上洋股份取得衢州市环境保护局绿色产业集聚区分局核发的《浙江省排污许可证》（编号：浙HO2016B0119）。

根据公司的书面确认，并经查询衢州市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公示信息，截至本公转书出具之日，上洋股份及其下属机构不存在其他因环境保护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

综上，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且已履行相应的环评手续，在日常经营中不存在因环境保护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子公司汇都贸易及尚茗茶机所属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两家子公司不存在建设项目，无需办理环保手续和排污许可证，子公司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环保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2、质量控制

根据衢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于2016年9月23日出具的《证明》，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9月22日，无受到本局行政处罚的记录。

综上，公司的日常经营遵守产品质量及技术监督管理相关法律、法规。

## 3、安全生产

根据衢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于2016年9月27日出具的《证明》，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至今，未发生生产安全死亡事故，未发生因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而被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处罚的情形。

综上，公司的日常经营遵守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

## 4、消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公司建设工程不属于需要消防设计审核和消防验收的情形。根据公司提供的《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受理凭证》，公司根据《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的要求就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未被确定为抽查对象。

公司的部分建筑主体间的防火间距进行了遮挡和圈占，根据《消防法》第六十条的规定，单位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三）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或者有其他妨碍安全疏散行为的；（四）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的。

介于公司产品主要为各类茶机，公司生产以金属加工为主，并无堆放易燃易爆物品，故引起火灾的可能性较小；此外，公司实际控制人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出具承诺，自承诺出具之日起三个月内移除防火间距内的堆砌物，对占用厂房间防火间距的物品进行清理。若因上述占用行为导致上洋股份受到公安机关消防机构的行政处罚或造成其他损失的，其全部损失由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承担。

2016 年 12 月 23 日，衢州市公安消防支队经济开发区大队出具《证明》，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有关消防法律法规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且未收到我队处罚的情况。

综上，公司的消防违规行为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法律障碍。

##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简介

### (一) 报告期公司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情况

#### 1、公司营业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自茶叶加工设备（包括茶叶加工单机及茶叶加工流水线）的销售。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49,698,399.04	99.77	66,532,297.72	99.11	72,196,844.98	99.86
其他业务收入	115,992.23	0.23	594,081.24	0.89	102,050.00	0.14
合计	<b>49,814,391.27</b>	<b>100.00</b>	<b>67,126,378.96</b>	<b>100.00</b>	<b>72,298,894.98</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全部为茶机销售业务，营业收入主要源于主营业务收入，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为废旧物资销售收入以及房屋租赁收入，所租赁之房屋主要为公司老厂区闲置房屋，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总营业收入比例较大，主营业务突出。

### (二) 公司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报告期内各期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当期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各类茶叶加工设备（包括茶叶加工单机及茶叶加工流水线）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为各类茶叶加工设备（包括茶叶加工单机及茶叶加工流水线），主要销售客户为全国各茶叶产地茶叶加工生产企业、农户和相应经销商。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7月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2.04%、14.22%、13.48%。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b>2016 年 1-7 月</b>			
1	柳州市侗天湖农业生态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768,495.58	3.55
2	江苏省芙蓉茶场有限公司	1,679,646.02	3.37
3	水城县茶叶发展有限公司	1,172,566.37	2.35
4	湖南盛世湘西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113,274.34	2.23
5	浙江芹阳茶业有限公司	984,867.26	1.98
<b>合计</b>		<b>6,718,849.57</b>	<b>13.48</b>
<b>2015 年度</b>			
1	云南下关沱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99,115.04	5.21
2	甘肃龙神茶业有限公司	2,084,955.75	3.11
3	安化县惠农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1,471,814.16	2.19
4	湖南古丈茶业有限责任公司	1,284,929.20	1.91
5	陕西安康秦南农机有限公司	1,205,675.22	1.80
<b>合计</b>		<b>9,546,489.37</b>	<b>14.22</b>
<b>2014 年度</b>			
1	浮梁县浮瑶仙芝茶业有限公司	2,153,097.35	2.98
2	广西农垦茶业集团有限公司	1,979,646.02	2.74
3	雅安市吉峰农机有限责任公司	1,644,021.24	2.27
4	湖南久扬茶业有限公司	1,550,265.49	2.15
5	遂川县冬顺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1,375,138.94	1.90
<b>合计</b>		<b>8,702,169.04</b>	<b>12.04</b>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原因在于：其一，茶叶生产加工行业集中度低，相关企业规模普遍较小；其二，茶叶种类差异，存在对设备的专用性需求；其三，茶机属于耐用商品，更替速度偏慢，

厂家购置后，若产能满足生产，则再次购置的时间间隔较长。因此公司客户分散，不存在对于单一客户的依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拥有权益。

### (三)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 1、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27,556,507.42	80.47	36,547,253.16	78.46	41,154,889.16	81.87
直接人工	4,033,931.55	11.78	5,645,586.39	12.12	4,358,286.17	8.67
制造费用	2,653,902.33	7.75	4,387,906.26	9.42	4,755,407.98	9.46
合计	<b>34,244,341.30</b>	<b>100.00</b>	<b>46,580,745.81</b>	<b>100.00</b>	<b>50,268,583.31</b>	<b>100.00</b>

公司属于茶叶加工机械生产制造企业，报告期内，各成本项目及占比比较稳定，各期主要变动分析：(1) 2015年度受钢材价格下降影响，公司采购原材料价格成本较2014年有所下降；此后2015年12月钢材价格发生触底反弹，并于2016年4月底达到高位，供应商也于2016年初提高相应原材料价格；而公司对于钢材类原材料的采购多发生在4月之前，因此导致公司2016年直接材料费用占比较2015年有所增长；(2)2015年度直接人工较2014年度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自2015年起提高了生产车间人工工资；(3) 制造费用主要核算折旧、水电、修理费及配件等。

#### 2、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供应商稳定，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7月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依次为32.43%、32.52%和26.05%。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金额比例(%)
2016年1-7月			

1	衢州市昌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685,446.13	8.70
2	衢州市天开机械有限公司	1,535,571.32	4.97
3	衢州祺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429,636.29	4.63
4	福建安溪永兴机械有限公司	1,235,450.00	4.00
5	衢州中环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156,571.96	3.75
<b>合计</b>		<b>8,042,675.70</b>	<b>26.05</b>
<b>2015 年度</b>			
1	衢州市天开机械有限公司	5,154,752.98	13.31
2	衢州市昌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449,939.95	6.33
3	衢州市衢江区城南机械制造厂	2,005,135.07	5.18
4	衢州市衢江区志进铸造厂	1,608,394.93	4.15
5	衢州市中环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373,527.91	3.55
<b>合计</b>		<b>12,591,750.84</b>	<b>32.52</b>
<b>2014 年度</b>			
1	衢州市天开机械有限公司	4,555,249.35	10.83
2	衢州市海天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463,243.52	5.85
3	衢州市中环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338,340.83	5.56
4	衢州市祺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184,993.47	5.19
5	衢州市昌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103,373.50	5.00
<b>合计</b>		<b>13,645,200.68</b>	<b>32.43</b>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量占比较低，公司采购相对分散。首先，由于公司所采购原材料多为钢材以及机械半成品，运输成本较高，因此在供应商同质化较高的背景下，公司多就近采购以降低运输成本。其次，为保护公司核心技术、降低设备仿制风险，公司向不同供应商采购不同模块所需材料，因而使得公司采购较为分散。

公司目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其他供应商中拥有权益。

#### (四)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采购合同

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

重要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履约状况
1	衢州市天开机械有限公司	茶机配件	约6,000,000.00	2013.12.25	履行完毕
2	衢州市海天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角钢、钢板、冷板、方管	3,041,500.00	2014.1.1	履行完毕
3	衢州市中环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电机、轴承、链条、链轮、管件	2,907,330.00	2014.1.18	履行完毕
4	衢州市昌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茶机配件	约6,000,000.00	2014.1.5	履行完毕
5	衢州祺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风机	2,480,000.00	2014.1.1	履行完毕
6	衢州市天开机械有限公司	茶机配件	约10,000,000.00	2015.1.1	履行完毕
7	衢州市昌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茶机配件	约8,000,000.00	2015.1.5	履行完毕
8	衢州市衢江区城南机械制造厂	茶机配件	约2,000,000.00	2015.1.5	履行完毕
9	衢江区廿里志进铸造厂	茶机配件	约2,500,000.00	2015.1.5	履行完毕
10	衢州市中环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电机、轴承、链条、链轮、管件	3,009,723.00	2015.1.1	履行完毕
11	衢州市昌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茶机配件	约6,000,000.00	2016.1.15	正在履行
12	衢州祺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风机	3,000,000.00	2016.1.1	正在履行
13	杭州四通不锈钢有限公司	不锈钢	2,058,421.86	2016.1.13	正在履行
14	衢州市天开机械有限公司	茶机配件	约7,000,000.00	2016.1.15	正在履行
15	衢州中环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电机、轴承、链条、链轮、管件	2,518,600.00	2016.1.1	正在履行
16	福建安溪永兴机械有限公司	茶叶烘焙机、红茶发酵机	1,506,500.00	2016.3.3	正在履行

## 2、销售合同

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履约状况
----	------	------	---------	--------	--------

1	浮梁县浮瑶仙芝茶业有限公司	流水线产品	2,433,000.00	2014.9.1	履行完毕
2	广西农垦茶业集团有限公司	流水线产品	1,920,000.00	2013.4.24	履行完毕
3	遂川冬顺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单机产品	1,538,561.00	2014.1.1	履行完毕
4	雅安市三和农机设备有限公司	单机产品	876,064.00	2014.1.1	履行完毕
5	武夷山华富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单机产品	1,327,810.00	2014.1.1	履行完毕
6	云南下关沱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流水线产品	3,840,000.00	2015.4.29	履行完毕
7	甘肃龙神茶业有限公司	流水线产品	2,350,000.00	2015.7.16	履行完毕
8	安化县惠农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单机产品	1,663,150.00	2015.1.1	履行完毕
9	湖南古丈茶叶有限责任公司	单机产品	1,605,312.00	2015.1.1	履行完毕
10	陕西安康秦南农机公司	单机产品	1,360,838.00	2015.1.1	履行完毕
11	江苏省芙蓉茶场有限公司	流水线产品	1,898,000.00	2015.11.11	正在履行
12	水城县茶叶发展有限公司	流水线产品	1,325,000.00	2015.1.8	履行完毕
13	湖南盛世湘西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流水线产品	1,258,000.00	2015.10.28	履行完毕
14	安吉尚丰茶叶有限公司	流水线产品	986,000.00	2016.1.1	正在履行
15	黄山市徽州富松茶业有限公司	流水线产品	880,000.00	2015.12.2	履行完毕
16	柳州市侗天湖农业生态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流水线产品	1,998,400.00	2016.2.17	履行完毕
17	湄潭县凤兴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单机产品	1,017,198.00	滚动业务	履行完毕
18	遂川县冬顺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单机产品	905,130.00	滚动业务	履行完毕

### 3、租赁合同

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租赁合同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元)	签订日期及 有效期	履行 情况
1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衢州市独秀广告有限公司	厂房位于衢州市柯城区花园街道上洋村，租赁面积 418 平米	年租金 39,600.00	2014.10.01 至 2015.09.30	履行 完毕

2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衢州市柯城好运标识铜字厂	厂房位于衢州市柯城区花园街道上洋村，租赁面积 371 平米	年 租 金 36,000.00	2014.10.01 至 2015.09.30	履 行 完 毕
3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衢州市柯城区天地玻雕经营部吴逢春	厂房位于衢州市柯城区花园街道上洋村，租赁面积 320 平米	年 租 金 31,200.00	2014.10.01 至 2015.09.30	履 行 完 毕
4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衢州市柯城跃通新型建材厂	厂房位于衢州市柯城区花园街道上洋村，租赁面积 371 平米；租用仓库 160 平米	年 租 金 60,000.00	2014.10.09 至 2015.10.08	履 行 完 毕
5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衢州市柯城区天地玻雕经营部吴逢春	厂房位于衢州市柯城区花园街道上洋村，租赁面积 192 平米	年 租 金 19,200.00	2014.12.13 至 2015.12.13	履 行 完 毕
6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天台县始丰街道石塘下村 134 号黄秋婷	厂房位于衢州市柯城区花园街道上洋村，租赁面积 256 平米	年 租 金 18,600.00	2014.10.09 至 2015.10.08	履 行 完 毕
7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天台县始丰街道石塘下村 134 号黄秋婷	厂房位于衢州市柯城区花园街道上洋村，租赁面积 371.3 平米	年 租 金 40,200.00	2015.09.01 至 2016.08.31	履 行 完 毕
8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衢州市柯城龙腾铁艺商行（何文龙）	厂房位于衢州市柯城区花园街道上洋村，租赁面积 650 平米	年 租 金 78,000.00	2014.10.10 至 2015.10.09	履 行 完 毕
9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衢州市柯城龙腾铁艺商行（何文龙）	厂房位于衢州市柯城区花园街道上洋村，租赁面积 395 平米	年 租 金 47,400.00	2015.07.30 至 2016.07.30	履 行 完 毕
10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衢州市柯城增鑫铁艺制品经营部	厂房位于衢州市柯城区花园街道上洋村，租赁面积 320 平米	年 租 金 31,200.00	2014.10.29 至 2015.10.28	履 行 完 毕
11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衢江区廿里镇温塘村崔良土	厂房位于衢州市柯城区花园街道上洋村，租赁面积 100 平米	年 租 金 12,000.00	2014.12.08 至 2015.12.08	履 行 完 毕
12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柯城豪居石材经营部	厂房位于衢州市柯城区花园街道上洋村，租赁面积 158 平米	年 租 金 18,960.00	2015.04.01 至 2016.03.31	履 行 完 毕
13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衢江区湖南镇大路桥姜蜜敏	厂房位于衢州市柯城区花园街道上洋村，租赁面积 625 平米	年 租 金 60,000.00	2014.10.01 至 2015.09.30	履 行 完 毕
14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柯城朝军陶瓷商行（胡朝军）	厂房位于衢州市柯城区花园街道上洋村，租赁面积 830 平米	年 租 金 49,800.00	2015.05.10 至 2016.05.09	履 行 完 毕
15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衢州市柯城金吉隆建材商行	厂房位于衢州市柯城区花园街道上洋村，租赁面积 100 平米	年 租 金 10,800.00	2015.12.12 至 2016.12.11	履 行 完 毕
16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衢州市年轮家具有限责任公司（方新建）	厂房位于衢州市柯城区花园街道上洋村，租赁面积 563 平米	年 租 金 67,560.00	2015.08.10 至 2016.08.09	履 行 完 毕
17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湖南岳阳欧阳雄	厂房位于衢州市柯城区花园街道上洋村，租赁面积 20.16 平米	月 租 金 200.00	2016.03.04 至 2016.09.03	履 行 完 毕
18	浙江汇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衢州经济开发白沙工业区凯旋南路 6 号中盛厂区（慧谷	第一年租金全面，第二、	2013.5.30 至 2016.5.29	履 行 完 毕

	公司		工业设计产业园) 2 栋 3 号楼副 301, 面积为 48 平方米	三年租金按 3 元/平方米/月收取		
--	----	--	------------------------------------	-------------------	--	--

注：因上洋股份旧厂区所在的衢州市柯城区花园街道上洋村被列入土地征收范围，2016年7月8日，上洋股份与衢州市土地储备中心签订《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由衢州市土地储备中心收购上洋股份位于花园街道上洋村的土地使用权面积13320.1平方米，土地用途：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类型：出让，有证建筑面积：7547.78平方米。经评估，该宗土地及地上建筑物附属物评估价值为1213.5067万元。经双方协商，同意收购补偿价按1133万元执行。上述部分履行期限未届满的合同均已提前解除，承租人均已得到妥善安置，未因此产生纠纷。此外，上洋股份的生产及办公均已搬至位于衢州市经济开发区凯旋南路的新厂区，旧厂区被征收不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

#### 4、正在履行的银行借款合同

公司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7月31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元)	利率	借款起始日	合同终止日
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	160C110 20150010 9	上洋股份	杭州银行衢州分行	3,000,000.00	月利率 3.625%	2015/12/15	2016/12/15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15年 (衢化) 字0112 号	上洋股 份	工行衢 化支行	2,500,000.00	以基准利率 加浮动幅度 确定	2015/8/7	2016/8/7
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15年 (衢化) 字0148 号	上洋股 份	工行衢 化支行	6,600,000.00	以基准利率 加浮动幅度 确定	2015/9/25	2016/9/25
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15年 (衢化) 字0176 号	上洋股 份	工行衢 化支行	3,480,000.00	以基准利率 加浮动幅度 确定	2015/11/6	2016/11/6
5	网贷通循环借款合 同	2016年 (衢化) 字0022 号	上洋股 份	工行衢 化支行	5,300,000.00	以基准利率 加浮动幅度 确定	2016/3/8	2017/3/4
6	网贷通循环借款合 同	2016年 (衢化) 字00033 号	上洋股 份	工行衢 化支行	5,000,000.00	以基准利率 加浮动幅度 确定	2016/3/18	2017/3/17
7	网贷通循环借款合 同	2016年 (衢化)	上洋股 份	工行衢 化支行	7,500,000.00	以基准利率 加浮动幅度	2016/8/9	2017/8/8

	同	字 00101 号				确定		
--	---	--------------	--	--	--	----	--	--

## 5、正在履行的抵押合同

序号	抵押人	抵押权人	合同编号	抵押物	签署日期	担保起止日
1	上洋股份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	2015 年衢化(抵)字 0019 号	衢房权证衢州市字第 5/003909 号; 衢房权证衢州市字第 5/003910 号; 衢房权证衢州市字第 5/006185 号; 衢房权证衢州市字第 5/006770 号; 衢房权证衢州市字第 201203365 号;衢房权证衢州市字第 201203366 号;衢房权证衢州市字第 5/006186 号;衢房权证衢州市字第 201328574 号;衢州国用(2005)第 3-2240 号;衢州国用(2005)第 3-2241 号。	2014/10/8	2014/10/8 至 2018/12/31
2	上洋股份	衢州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D2014-04 9-2	上洋股份有权处分的机器设备	2014/12/18	2014/12/18 至 2017/12/31

## 五、公司商业模式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在大类上属于制造业，公司现阶段主要通过直销、经销等方式取得订单实现销售，从而赚取利润，形成了可持续的商业模式。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形成了适应市场竞争、符合公司发展的采购模式、销售模式、盈利模式。

### (一) 采购模式

公司制定有完整采购管理程序，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公司为保证原材料的有序供应，避免原材料供应不上的情况发生，在制定生产计划表的同时编制采购计划，拉长了原材料供应周期。为减少资金占用，生产部采购计划人员根据实际库存量进行采购计划的编写，同时为保证产品交货的及时性和稳定性，采用招投标方式，在确保产品质量满足使用要求的前提下选择产品品质、价格和服务具有竞争力的供应商，并签订合同。

### (二) 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主要通过直销（包括个性化茶机流水线定制销售）、经销等手段实现，其中直销（包括个性化茶机流水线定制销售）的比例相对较高，约占到

整体销售额的 70%以上，其中 2016 年 1-7 月，该比例已接近 80%。公司目前主要客户为全国近 30 个产茶区的茶叶生产企业、农户以及各地经销商。其中在直销以及个性化定制销售方面，公司通过各类媒介（包括互联网、报刊、杂志等多种渠道）、自身销售团队主动营销以及客户回访等方式获取项目订单；在经销方面，公司对经销商的选择主要考察其对茶机行业的了解程度和在当地的销售资源的广度。公司经过多年积累，现已在业内获得良好声誉，存量客户较多，实现了稳定的业绩增长。

**公司经销模式属于买断式销售，公司将货物已发送至经销商，并经经销商签收确认后，确认为收入的实现，非因质量问题不得退货。**

### **(三) 生产模式**

生产部收到营销部内勤主管发送的订单信息，并根据技术部下发的清单，结合库存情况进行生产。首先，生产部门根据公司销售计划和产品库存情况制定生产计划表，各车间主任根据生产计划表进行投产。生产调度在整个生产过程中进行调度、管控，并督促生产计划的及时完成。

### **(四) 盈利模式**

目前公司的盈利主要通过销售自主生产的各类茶叶加工设备（包括茶叶加工单机及茶叶加工流水线）来实现。一方面，公司在现有产品基础上每年拨款用于研发新产品、新工艺，以提升公司产品品质、提高毛利率水平；另一方面，公司紧跟市场需求，在维护好现有市场份额的基础上不断拓展客户提高销售量。

##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一) 行业基本情况**

#### **1、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政策及法律法规**

##### **(1) 监管体制**

公司主要产品为各类茶叶加工设备（包括茶叶加工单机及茶叶加工流水线），按照《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_T4754-2011)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为“C3579 其他农、林、牧、渔业机械制造”；按照《挂

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为“C3579 其他农、林、牧、渔业机械制造”。

农业机械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信部和农业部。其中，国家发改委负责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等重大问题；农业部负责研究和拟定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战略，拟定农业的产业政策等。农业部农业机械化管理司负责对农业机械行业进行实际管理，其具体职责为指导农业机械化发展，拟定农业机械化发展战略、法律法规、技术规范，组织实施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等工作。

同时，农机装备行业自律性协会主要为中国农业机械化协会、中国农业机械工业协会和中国农业机械流通协会。上述协会的主要职责为负责推动农机行业的发展、提升农机行业的自我创新能力、接受委托承担各类重大项目的评估及成果鉴定、参与技术标准制定、开展科学论证和咨询服务、提出政策建议、促进农机科学技术成果的转化等。

## （2）行业主要政策

近年来，国家多次在纲领性文件中强调对相关行业的重视与支持，行业的主要政策情况如下表：

发布时间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2007.12.3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切实加强农业基础建设进一步促进农业发展农民增收的若干意见》	提出大幅度增加国家对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投入，进一步增农业收入、较大幅度增加农业补贴，同时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
2008.11.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	饲料、化肥、农药、农机、农膜适用13%税率，即农机产品生产环节按13%税率计算销项税
2010.05.07	《国务院关于促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工业又好又快发展的意见》	2015 年及2020年农业机械化的发展目标、促进农业机械化发展的主要任务、促进农机工业发展的主要任务和政策扶持措施。
2011. 9. 9	《全国农业机械化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2011—2015年)》	2015 年我国农业机械化的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我国农业机械化发展的重点区域、主要工程和重大专项；确保规划顺利实现的保障措施。
2011.9.28	《全国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2011-2015年)》	明确十二五期间，每年培训农业机械化管理、科技和实用人才550万人次以上。
2012.1.13	《国务院关于印发全国现代农业发	提出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的关键环节

	展规划(2011—2015年)的通知》	入手,重点加强事关现代农业发展全局、影响长远的八个方面建设,具体包括强化农业科技和人才支撑、改善农业基础设施和装备条件、完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等。
2013.1.23	《2013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	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实行定额补贴,即同一种类、同一档次农业机械在省内实行统一的补贴标准。
2015.1.27	《2015-2017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	充分发挥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效益,加快农机化发展方式转变,推动粮棉油糖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促进农业机械化又好又快发展和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提高。
2015.10.29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实施智能制造工程,构建新型制造体系,促进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航空航天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电力装备、农机装备、新材料、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等产业发展壮大。

### (3)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我国于2004年制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机械化促进法》,旨在鼓励、扶持农民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使用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促进农业机械化、建设现代农业。同时,作为制造业企业,行业内相关企业的日常生产活动也受到《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等法律法规的约束。

## 2、行业发展概况

茶叶采摘、加工机械化历史至今已逾90余年,其中数日本发展最快,其于1956年开始研究机动采茶机,1960年研制成功后,采茶机械迅猛发展。日本茶机企业中,寺田、落合、山益制作所较为闻名,尽管上述企业均为小型企业,但其研发能力、管理水平以及产品的材质用料均属行业内上乘。也正由于品质优异,上述公司的产品近年来多被国内企业所仿制。

我国茶叶机械,起步于20世纪50年代,传统产地主要集中在浙江,改革开放后,国有及集体企业的改革促进了茶机行业的进步。发展至今,我国的茶机制造业不断向福建、江苏、四川等茶叶主产省辐射,如乌龙茶加工机械目

前就主要集中在福建省生产，微波茶叶杀青干燥机械主要集中在江苏省生产，四川等省茶机开发速度也已明显加快，整个行业正显现出新的形势和特点。尽管如此，行业内企业仍然呈现出小、散、乱的特点。原因之一是国家针对茶机细分行业在 2007 年进行修定行业标准规范后未进行后续更新，随着茶叶机械的这几年高速的发展，现在的行业标准已经不再适用当前茶机的发展。基于上述背景，中国农机行业协会正积极组织行业内龙头企业参与行业标准的修订与完善。

当前市场中，茶叶生产企业的机械化普及率固然较高，但多数茶企配备的仍是单台茶叶加工机械，行业内自动化或半自动化的机械设备普及率普遍偏低。截至 2014 年，全省名优茶加工机械数量已达 30.54 万台，机制名优茶产量 7.14 万吨，机制率虽然已近 99%，但通过对浙江省标准化名茶认定的 48 家茶厂的调查，其仅有连续化、半连续化名优茶生产线 200 余条，相对于 30.54 万台茶机数量而言茶叶加工流水线的普及率依然偏低。（数据来源：《中国茶叶加工》）也就是说经过数十年的发展，茶机制造业依然处于规模化、标准化发展摸索阶段。但随着当前消费者对食品安全重视的提升、人工成本的上涨等因素，单台茶叶加工机械设备已经不再适应茶叶生产企业的需求：成本控制及标准化产品越来越受到茶叶生产企业的重视。同时，伴随优质茶叶消费逐渐向大众消费转移，茶叶生产企业不得不面对规模化生产。因此市场对自动化或者半自动化的流水线的需求将不断增大。

## （二）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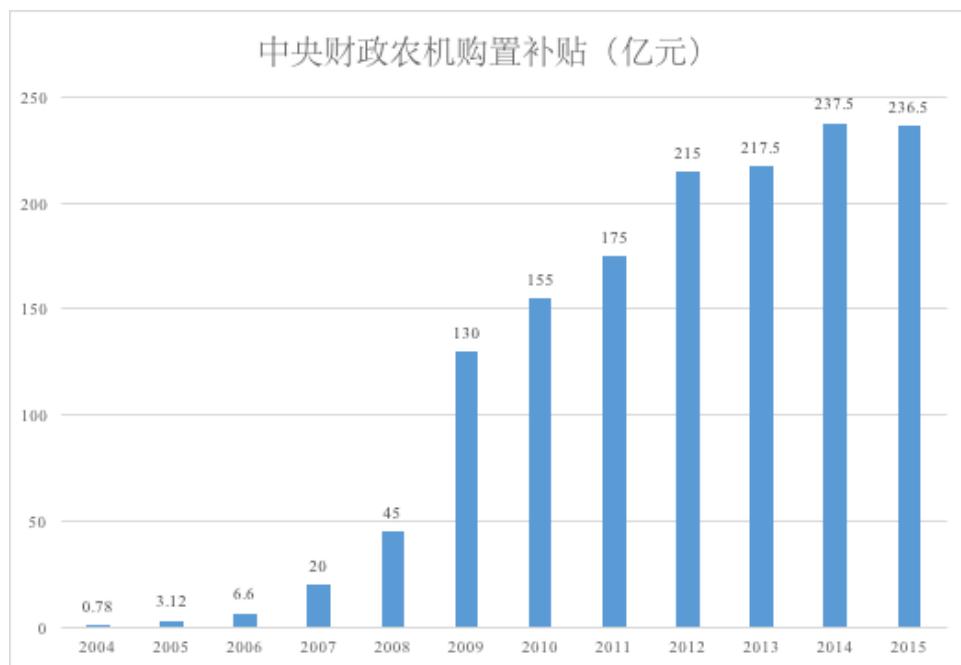
#### （1）产业政策扶持

根据《2015-2017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的相关规定，现行中央财政资金补贴机具种类范围包括耕整地机械、种植施肥机械、田间管理机械、收获机械、收获后处理机械、农产品初加工机械、排灌机械、畜牧水产养殖机械、动力机械、设施农业设备、其他机械等 11 大类 43 个小类 137 个品目；除此外，各省应根据农业生产实际，在 137 个品目中，选择部分品目作为本省中央财政资金补贴范围。同时，《意见》对补贴标准也进行了进一步说明：一般农机每档次产品补贴额原则上按不超过该档产品上年平均销售价格的

30%测算，单机补贴额不超过5万元；挤奶机械、烘干机单机补贴额不超过12万元；100马力以上大型拖拉机、高性能青饲料收获机、大型免耕播种机、大型联合收割机、水稻大型浸种催芽程控设备单机补贴额不超过15万元；200马力以上拖拉机单机补贴额不超过25万元；大型甘蔗收获机单机补贴额不超过40万元；大型棉花采摘机单机补贴额不超过60万元。

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自2004年策实施以来经历了补贴力度不断加大，补贴范围逐步扩大和微调的过程。截至2015年，中央已累计安排补贴1,435.07亿元，对农机购置的年度补贴从2004年的0.78亿增长到2015年的236.5亿元，增长超过300倍；补贴机型也从2004年的“六机”（大中型拖拉机、深松机、免耕播机、收割机、插秧机、秸秆还田机）扩大到当前的11大类43个小类137个品目。

（数据来源：财政部网站、《2015-2017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  
其中，2004年-2015年农机购置补贴具体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农业部网站、财政部网站

补贴的连续性、长期性，对调动农民购买和使用农机的积极性、调整优化农机装备结构、提升农机化作业水平，促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工业又好又快发展发挥了积极推动作用：据统计，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以来，全国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已由2003年的33%提高到2015年的63%，超过“十二五”规划目标3个百分点，超额完成了2亿亩深松整地任务，为保障我国粮食安全、加快农业现代化提供了有力的支撑，为农机产业的健康持续发展提供了良好的

环境。（数据来源：农业部网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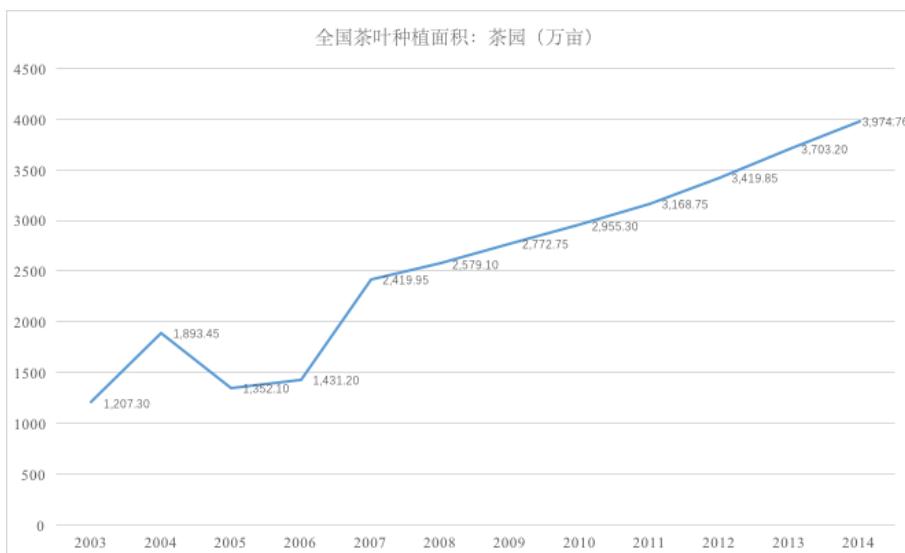
## （2）产业链下游稳定增长

我国茶种产量与植面积均居世界首位，茶叶制造行业已成为我国市场化程度较高的行业之一。2005 年至 2014 年十年间,我国茶叶产量呈现出连年上升的趋势,茶叶产量复合增长率在 9%以上,从 2005 年的 93 万吨增加至 2014 年约 210 万吨。（数据来源：中国种植业信息网）



数据来源：中国种植业信息网

同时，我国茶叶种植面积（茶园）也从 2003 年的 1,207.30 万亩增长到 2014 年的 3,974.76 万亩。其中，2007 年开始茶叶种植面积逐渐开始稳定增长，复合增长率在 7%左右。（数据来源：中国种植业信息网）下图为我国茶叶种植面积（茶园）历年数据：



数据来源：中国种植业信息网

因此，随着茶产业机械化程度的加深以及茶叶销售主体由传统高档礼品茶

向价格适中的大众日常消费饮品转化的加速，茶机行业将有较大的发展机会。

### （3）茶机行业尚未形成规模经济

我国茶机机械起步于 20 世纪 50 年代，并于 20 世纪 80 年代初步形成行业；行业内早期企业多为国有企业或集体企业，改革开放后民营企业逐步增多。同时在发展过程中，下游茶厂分布零散，规模化程度较低，茶叶生产者除涌现的个别大型茶叶公司外多为农户及小型企业。因此下游企业对茶机的需求是个性化和零散化的，茶机产业发展至今，行业内企业数量相对于茶叶产量而言依然偏低；国家针对茶机细分行业在 2007 年进行修定行业标准规范后也未进行后续更新。因此，随着农业机械行业整体近几年的高速发展，以及伴随劳动力转移、人力成本提升的大趋势，茶机行业无序竞争的现状给部分优势企业带来了较大的发展契机，优势企业若能抓住机遇则有可能带领整个行业进入到高速发展期。

## 2、不利因素

### （1）产业内部基础研究薄弱

日本是茶叶机械化和自动化程度较高的国家，其在 20 世纪 20 年代就有简单的精揉机用于茶叶加工，发展至今其制茶机械已相当先进，同时也涌现出类似寺田、山益、落合这样的优秀制作所。其中，寺田主营茶叶初制加工机械设备制作，山益主营茶叶精制加工机械设备制作，落合主营茶叶烘干机械。而对比国内，除少数企业注重研发外，多数企业产品皆为国外机型的仿制机，缺乏必要的制茶试验和试运转，产品可靠性差、企业竞争力弱。

### （2）行业内企业规模小

国内茶机企业发展至今仍没有形成规模效应，行业内多数企业规模较小、厂房简陋、设备条件差、制造水平低，部分企业仍是手工操作的家庭作坊。大量的小规模、非标准化生产将给行业今后的发展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 （三）基本风险特征情况

### 1、销售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的积累，拥有了一支具备扎实茶机知识和过硬营销能力的销售队伍。依托于此，公司在近几年的业务拓展取得了良好成绩，这也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一个体现。而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同行业企业在培养自身人才的

同时也在从其公司外部吸收优秀的技术人才。公司如果不能稳定现有优秀销售人才队伍，将会对公司业务的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该风险，公司在现有销售成果基础上维护好老客户，并努力开拓新业务模式、抢占市场份额，同时公司努力做到人尽其才，采取切实可行的激励机制激发销售团队的工作热情，从而尽量将上述风险降到最低。

## **2、运营资金不足的风险**

公司作为中小型民营企业，在发展过程中融资渠道有限，随着公司业务量扩大、固定资产投资增加等因素的出现，导致公司现金流量净额增量有限，公司将面临运营资金不足的压力。公司目前已与若干银行建立了信贷关系，并且能够利用自有资金和累计利润投入运营。如果公司在未来的发展过程中不能及时筹集到生产经营及新建项目所需的资金，将会制约公司产能扩大及向新领域的扩张，进而影响公司的后续发展能力，对公司持续经营构成不利影响。

针对该风险，公司在加强同金融机构合作，争取多渠道融资的同时，正积极优化自身营运资金管理水平，加快存货、应收账款的周转率。

## **3、生产经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生产受茶叶生产季节性的影响。由于茶叶的生产与销售表现出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公司的茶叶机械产品的销售需要根据茶叶在不同销售市场的淡旺季差异，合理安排茶叶机械的生产销售计划，调节在不同季节的生产量。由于与公司直接相关的茶叶生产和销售季节性较强，时间短且发货集中，因而一旦公司产能不足或生产中断将造成延迟发货损失、信誉损失。此外，在公司不能根据季节性因素及时、合理调整产品生产计划和存货储备量的情形下，也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由于茶机流水线的销售和铺设需要较长时间，公司客户往往需要提前预定，因此，茶机流水线的销售多在淡季，而以上风险则主要针对茶机单机的销售。针对该风险，公司正优化茶机流水线与茶机单机的销售比重，从而进一步平衡公司淡旺季之间的销售差异；除此以外，公司也在加强对茶机单机的存货管理水平，在节约费用的同时，保证产品供应。

## **4、行业竞争风险**

近年来，农业机械行业已经成为一个开放的、市场化程度较高的行业，行

业内各类经营企业较多，市场集中度较低。随着工业化和新型城镇化的推进，农村剩余劳动力快速转移，农业现代化对农业机械的依赖越来越明显，我国已进入全程、全面机械化加速发展的新阶段。国家出台加快推进土地制度改革、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体系、户籍制度改革、中国特色新型城镇等这一系列“强农、富农、惠农”的政策，促进我国农业规模化、专业化，为我国农机行业的快速发展注入了新动力。我国农机企业小、散、乱问题突出，农机企业技术水平较低、自主创新能力弱、仿冒盛行，市场竞争手段依赖于价格和技术差异竞争。如果公司不能继续保持竞争优势，公司将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进而带来公司产品销量、销售价格和经营业绩下降的后果。

公司作为茶机制造领域的先进企业、带头企业，长期以来一直注重自身科技含量的提高与市场份额的扩大。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谋求更好、更快发展的同时，正积极参与到行业规范、行业标准的制定中去，从而为行业以及自身发展创造一个更好的环境。

## 5、农机补贴政策变化风险

通过完善的政策法规体系和政府强力的财政支持来保障农业机械化快速发展，是大多数国家的长期选择。近年来，我国农业机械化发展也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随着我国全面深化改革的不断深入，未来的农机行业支持政策将向优势农产品主产区、关键薄弱环节、专业合作组织倾斜，以提高农机化发展的质量和水平，促进我国农业机械化和农机工业又好又快发展。尤其是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将更加注重发挥引导作用，强化补贴在重点支持领域上的动态调整：补贴将向急需发展、先进适用、技术成熟、安全可靠、节能环保、服务到位的农机具倾斜。由于政府对具体补贴对象、补贴机具种类范围以及补贴标准都是动态调整的，未来公司产品存在不能获得补贴或补贴金额下降的风险，将给公司产品销售和盈利水平带来不利影响。

此风险为政策性风险，公司作为农机研发、生产企业，正积极研发新产品、提高产品科技含量，在降低成本的同时提高产品毛利率，并努力开拓新业务模式、抢占市场份额，尽量将政策风险带来的不利影响降到最低。

## 6、新产品开发风险

面对农业机械行业良好的发展机遇和日益激烈的竞争环境，公司需要紧跟

市场需求和国家产业政策，持续改进现有产品，开发市场容量大、技术含量高、盈利前景好的新产品，以巩固和提升市场竞争力。同时，随着我国农业现代化和农业全面、全程机械化的快速推进，农机工业已经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市场发展对农业机械的要求越来越高使得未来农机技术进步和产品更新换代的速度大大加快。在此背景下，产品开发和改进工作将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因而一旦公司新产品开发受挫或未能及时开发适应客户定制需求的产品，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产业竞争格局

国内茶机行业整体呈现企业规模小、条件差、制造水平低的特点，同时行业集中度低，整个市场除个别先进企业外整体呈现无序竞争的现状。行业内规模相对较大的企业多为改制企业，从而在技术、人员和体制上具备先发优势。同时，由于国内茶机企业研发能力较弱，其产品在大量简单仿制的同时，使得传统单机产品竞争激烈，逐步沦为价格竞争。

茶机的传统产地主要在浙江，而随着近几年茶叶消费量的提升和农业机械化的推进，其余省份茶叶产地也逐渐拥有本土的茶机企业。例如湖南湘丰茶叶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擅长生产线的研发销售；福建省安溪县韵和机械有限公司擅长于研发制造红茶设备；福建佳友茶叶机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也是国内较大的茶机制造厂商。而在浙江省内，浙江上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市珠峰茶机有限公司、衢州市绿峰茶机有限公司以及浙江富春江集团杭州茶叶机械有限公司等企业在行业内均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 2、可比公司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为各类茶叶加工机械的研究、生产和销售，是其他农、林、牧、渔业机械制造下的细分行业；茶机行业尚无挂牌公司或上市公司，上洋股份将有希望成为第一家挂牌新三板的农机制造企业。由于不同类型农用机械的专用性导致了农机生产公司主营业务差异性较大、公司可比性差。因此在细分行业内并不存在与公司直接可比的企业。

我们只能根据“新三板管理型行业”分类，筛选得到“其他农、林、牧、渔业机械制造”下属的挂牌公司进行粗略比较。经筛选得四家农机制造企业：

麦稻之星（430691）、三喜农机（837826）、中机星（839107）。上述 3 家企业的主营业务均不与公司形成直接的竞争性，我们对此选取了规模同公司较为接近、在新三板农机行业中具备一定代表性的三喜农机（837826）与公司进行简单比对，以便分析中小农机企业的发展共性。

首先，从主营业务上来看，三喜农机（837826）主营业务为粮食干燥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主营业务为各类茶叶加工机械的研究、生产和销售。因此在业务上没有交叉，两者市场上不存在竞争。

其次，在规模上三喜农机（837826）注册资本为 3,420 万人民币，2014、2015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3,977.81 万元和 6,121.48 万元，两年净利润分别为 19.78 元和 -140.65 元。相比较之下公司的规模小于三喜农机（837826），但公司 2014、2015 年的净利润 191.32 万元和 9.05 万元，略优于三喜农机（837826），但受制于市场整体发展态势，农机行业整体在过去两年呈现发展缓慢的局面。

（数据来源：《三喜农机公开转让说明书》）

再者，从经营模式上，三喜农机（837826）“采取直销与特许经销结合的混合销售模式”；而公司也类似地采取了直销与经销结合的方式展开。主要原因在于中小农机生产企业的客户中有较多农户或地处偏远区域的企业，直销的困难只有通过经销得以弥补。

### 3、公司竞争优势

公司成立于 1988 年，是一家专注于茶叶加工机械研究、开发、生产及销售的高科技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秉承“自主创新、先行一步”的发展理念，联合高校院所，实现了产品从单机研发，成套加工装备提升，向连续化、清洁化、智能化生产线发展的三次飞跃。产品畅销全国二十多个产茶省区，“上洋”牌茶机被评为浙江省名牌产品、浙江省著名商标。

#### （1）品牌优势与客户资源优势

茶叶加工是茶叶生产过程中的必要步骤，也是影响茶叶入市的价格和满足消费者需求的重要因素，因此茶机品质的优劣直接影响到茶叶生产加工企业产品的销售，也基于此，茶叶生产企业对于茶叶加工机械的选择往往较为谨慎。同时，茶机生产企业的优胜劣汰一方面依赖于自身产品的品质与稳定性，另一方面则是公司产品口碑的高低。公司作为进入行业较早、知名度较高、技术水

平领先、产品生产稳定的业内领头企业，经过 20 余年的磨砺，在积累技术经验、研发出适应各类茶叶生产企业流水线产品的同时，在市场上留下了良好的口碑：

“上洋”牌茶机被评为浙江省名牌产品、浙江省著名商标。此外，公司在近几年中为大益茶叶集团、云南下官沱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祁门县祁红茶叶有限公司等十余家大型茶叶生产企业提供产品及服务，客户资源遍及全国近三十个主要茶业产区，为今后的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 （2）产品适应性强

我国茶叶生产方式小、散、乱问题突出，各茶叶生产企业的生产场地和生产环境不尽相同。因此对茶机功能与尺寸的差异化需求以及不同茶叶制作工艺的差异性使得茶叶机械制造企业较难进行标准化生产、难以形成规模经济。

公司经过长期的探索和市场检验，已成功将机械的生产工序中所需装备进行模块化，从而能够低成本实现针对不同茶叶制作过程、不同茶企生产需求的个性化模块组合和个性化流水线定制。其中部分产品已能实现规模化生产，例如公司生产的黑茶流水线产品已在市场取得较高占有率，在黑茶产地享有很高的声誉。同时，公司针对不同类型茶叶生产、加工企业研发出特定产品，在做到大众化生产的同时又能满足客户的特定要求，从而能够全面适应客户需求。

### （3）销售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茶叶加工机械及自动化流水线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销售团队浸淫市场十余年，有着丰富的销售经验和资源积累。公司在销售网络渗透全国近三十个主要茶叶生产区的同时，在黄河以南地区取得了较快发展：公司以浙江省及周边地区为跳板逐步向外辐射，现已在江浙、福建、贵州、湖南、四川、云南、湖北等地取得较高市场份额，在黑茶加工流水线销售方面占有相对优势。

### （4）技术优势

公司通过多年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与市场经验积累，已获取实用新型专利 22 项、发明专利 9 项、外观专利 1 项，并于 2014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产品曾获省部级以上科技进步奖，并分别于 2007 年、2011 年、2015 年 3 次获得省装备制造业重点领域首台（套）荣誉。

公司作为浙江省专利示范企业，成立以来先后承担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

浙江省科技攻关计划、国家级农业成果转化资金项目等数十项大型科研项目。其中，2007 年公司参与了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中的《优势农产品产后处理关键技术装备研究与开发》课题；2014 年公司承担并主持了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中的《智能化节能茶叶采摘与加工关键技术装备研制》课题。

此外，作为行业内先进企业，公司多年来不但注重行业应用技术研究更积极参与到行业标准的建立完善中去：公司先后主持制定和主持修订国家机械行业标准各 1 项，参与制定行业标准 5 项。公司正得益于上述技术优势与科研优势，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

#### 4、公司竞争优势

##### （1）高端人才相对不足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市场对公司专业化和技术的要求进一步提高，公司现有的人力资源储备在一定程度上已经落后于业务的快速发展。一方面，就研发人员整体而言，公司现阶段研发人员为 24 人，占比 10.76%，同大型企业相比仍有一定差距；另一方面，公司整体学历程度偏低，本科以上学历人员仅为 16 人，相较于公司 223 人的规模，比例偏低。

针对此，公司现阶段已经制定了一系列目标与措施以加强核心技术人才、营销人才和高层次管理人才的引进，不断完善系统化专业培训体系。

##### （2）资金瓶颈

公司所处行业为机械制造业，该行业的发展，一方面依托于技术创新，另一方面则是依托于大资金投入前提下流水线的铺设和人才的引进。而技术的开发与升级对资金和人力的投入要求较高；先进生产线的铺设也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资金供应瓶颈将直接影响公司技术研发、人才储备和规模经营，进而造成公司竞争力下降。而随着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有可能面临流动资金不足的情形，因此资金瓶颈的存在将遏制公司的持续创新及业务的进一步开展。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报告期内“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股东（大）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订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公司出资转让、增资、整体改制等事项均履行股东会决议程序。

有限公司期间，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也存有一定瑕疵。例如由于档案保管不善，公司部分股东会会议文件有缺失的现象；有限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股东会、执行董事、总经理对关联交易的权限范围，造成有限公司时期部分关联交易未履行适当的程序；有限公司监事未形成书面工作报告。

但从有记录的股东会决议来看：公司历次重大决策均经过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包括公司股权变更等），决议均由股东正常签署，决议均得到有效执行。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

自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一直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	2016.6.15
2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7.6

#### （二）董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从只设执行董事一名逐步转变成设立董事会。由于公司

管理者规范意识不强，公司在执行过程中存在一定的瑕疵，如未保留董事会决议、到期未及时改选等。

但从有记录的董事会决议来看，重大决策均经过董事会决议通过，决定均得到有效执行。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规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且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三会”治理机制与相应的“三会”议事规则。公司股改后，董事会能够正常召开，且召开的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会议记录完整且正常签署并予以归档保存。

自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董事会一直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两次董事会会议。

历次董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6.6.15
2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6.6.21

### （三）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公司在执行过程中未保留监事工作报告，监事任期届满后未选举新的监事，监事会未能发挥正常的监督职能。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规定选举产生了股东代表监事，并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1名职工监事，设立监事会，且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三会”治理机制与对应的“三会”议事规则。公司股改后，监事会能够正常召开，且召开的方式符合相关的要求，会议记录完整并予以归档保存。

自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监事会一直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一次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6.6.15

综上，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三会”有序运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各司其职、各尽其责，公司治理基本规范。公司管理层将在实际工作中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 二、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建立健全了与公司业务、规模等相适应的公司治理机制，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治理机制运行良好。

### （一）股东权利保护机制

公司对于公司股东，不论持股比例多少，均保护其合法权益的行使和不受侵犯。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公司股东享有的权利，其中包括：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的权利；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的权利；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的权利；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的权利；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的权利；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的权利；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权利；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章程》进一步规定了上述权利的实现途径、方式方法等内容。

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参与权和表决权，《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和通知、召开、决议的执行等事项。

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公司章程》规定股东提出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

议、财务会计报告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质询权，《公司章程》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应当对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和说明。

## （二）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 （三）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通报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 （四）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 1、关联股东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说明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主动向股东大会说明情况，并明确表示不参与投票表决。关联股东没有说明关联关系并回避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关联股东说明情况并回避。该股东大会由出席会议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 2、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董事大会议事规则》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

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根据证监会颁布的非上市公司法律法规，已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章程》基础上建立起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大大改善了公司的内部和外部治理环境，从根本上明确了股东、董事、监事、员工的关系，为公司今后的发展奠定了制度基础。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从上到下对上述公司治理机制进行了系统学习，并严格执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完全按照上述公司治理机制运行，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在今后的贯彻执行中，公司董事会将以“对投资者负责，为投资者服务”为宗旨，继续完善、健全相关公司治理机制，从制度上不断应对公司将面临的种种市场变化。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公司通过建立和完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分红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已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前述制度自建立以来能得以有效执行。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管理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三、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一）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根据《审计报告》，上洋股份及其下属机构在 2015 年度受到行政处罚 1580 元，在 2014 年度受到行政处罚 750 元。上述罚款系交通违章罚款，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除此之外，公司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而受到工商、税务、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分别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

根据衢州市国家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衢州市地方税务局直属分局、衢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及上洋股份的确认，上洋股份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因违反税收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亦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

#### （三）公司的未决诉讼或仲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上洋股份及其下属机构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 (一) 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营业务为各类茶叶加工机械的研究、生产和销售，具有面对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因此，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公司业务具有独立性。

## (二) 资产独立性

股份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有限公司所有资产全部由股份公司承继。公司对其拥有的机器设备等均拥有合法有效的权利证书或权属证明文件，并且公司对该等资产实际占有、支配以及使用。公司的资产权属清晰，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

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 (三) 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

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完全独立于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公司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独立发放员工工资，不存在股东或其他关联方代发工资的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且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金；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没有与以前任职的公司签订竞业禁止协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金，也不存在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业务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公司人员具有独立性。

#### (四) 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内部控制完整、有效。

#### (五) 机构独立性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下设综合办、营销部、生产部、财务部，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 (一) 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由程玉明、程斌、程赞三人共同实际控制，实际控制人未对外投资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企业，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1、实际控制人

为了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实际控制人程玉明、程斌、程赞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

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 本人在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为了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如下：

(1)本人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它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资金占用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详细说明。

### (二) 员工集资情况

根据上洋股份提供的相关资料及其书面确认，上洋股份在 2003 年至 2015 年 4 月间曾存在向股东及其亲友、职工及其亲友借款的情况。

上洋股份内部员工借款清单								
序号	姓名	日期	2013年底	2014年发生		2015年发生		单位：元
			集资收入	集资收入	集资退回	集资收入	集资退回	
1	赵祖光	2003.12.12	42,000.00					员工
		2004.12.20	40,000.00					

		2010.05.17	170,000.00					
		2015.4						252,000.00
2	池梅英	2003.12.13	35,000.00					员工 亲友
		2015.4					35,000.00	
3	徐招贤	2003.12.13	56,000.00					员工
		2004.7.26	50,000.00					
		2012.03.12	54,000.00					
		2015.4					160,000.00	
4	程沁怡	2003.12.18	17,000.00					员工 亲友
		2011.04.25	50,000.00					
		2015.4					67,000.00	
5	童彩莲	2003.12.18	72,000.00					员工 亲友
		2015.4					72,000.00	
6	汤德林	2004.7.18	20,000.00					员工 亲友
		2015.4					20,000.00	
7	谢文昌	2004.7.20	50,000.00					员工
		2004.12.19	30,000.00					
		2012.03.27	20,000.00					
		2015.3					100,000.00	
8	刘春华	2004.7.21	20,000.00					员工
		1905.7.7					20,000.00	
9	程斌	2004.7.26	70,000.00					员工
		2015.4					70,000.00	
10	叶银泉	2012.02.27	50,000.00					员工
		2015.4					50,000.00	
11	张小兵	2004.12.17	15,000.00					员工
		2012.3.8	100,000.00					
		2015.4					115,000.00	
12	余成芬	2004.12.17	50,000.00					员工 亲友
		2015.3					50,000.00	
13	俞水土	2004.12.18	13,000.00					员工
		2012.3.24	77,000.00					
		2014.9		90,000.00				
14	祝红祥	2004.12.18	10,000.00					员工
		2012.3.21	60,000.00					
		2012.4.18	50,000.00					
		2015.4					120,000.00	
15	娄乃松	2004.12.18	20,000.00					员工
		2015.1					20,000.00	
16	程雨土	2004.12.18	30,000.00					员工
		2015.4					30,000.00	
17	苏凤英	2004.12.22	30,000.00					员工
		2015.4					30,000.00	

18	徐琴勤	2008.2.29	33,000.00					员工 亲友
		2015.4					33,000.00	
19	郑元芝	2008.11.19	10,000.00					员工 亲友
		2015.3					10,000.00	
20	陈秀芳	2009.1.16	100,000.00					员工 亲友
		2013.1.21	230,000.00					
		2013.2.21	70,000.00					
		2013.2.26	100,000.00					
		2014.9			100,000.00			
		2015.4					400,000.00	
21	廖素珍	2009.1.13	50,000.00					员工 亲友
		2015.4					50,000.00	
22	李朝红	2009.1.25	20,000.00					员工 亲友
		2009.12.8	60,000.00					
		2010.01.26	30,000.00					
		2013.2.18	50,000.00					
		2014.2.7		90,000.00				
		2015.4					250,000.00	
23	李邦统	2012.03.08	250,000.00					员工
		2015.4					250,000.00	
24	邱金旺	2009.9.28	100,000.00					员工 亲友
		2015.4					100,000.00	
25	钱美君	2010.01.10	100,000.00					员工 亲友
		2015.4					100,000.00	
26	余陆沫	2011.04.21	300,000.00					员工 亲友
		2014.5			300,000.00			
27	金哲彪	2012.02.16	150,000.00					员工
		2014.2.8		100,000.00				
		2014.12.26		400,000.00				
		2015.4					650,000.00	
28	方平平	2012.02.27	100,000.00					员工
		2015.4					100,000.00	
29	孙小明	2012.03.03	50,000.00					员工
		2015.4					50,000.00	
30	徐宽群	2012.03.12	50,000.00					员工
		2013.1.16	60,000.00					
		2014.7			60,000.00			
		2015.4					50,000.00	
31	胡水红	2012.03.27	60,000.00					员工 亲友
		2015.3					60,000.00	
32	林宝英	2012.03.29	50,000.00					员工
		2015.4					50,000.00	
33	李小红	2012.4.06	50,000.00					员工

		<b>2015.4</b>					<b>50,000.00</b>	
34	李小山	2012.4.06	<b>50,000.00</b>					员工 亲友
		<b>2015.4</b>					<b>50,000.00</b>	
35	谢刚武	2010.10.13	<b>500,000.00</b>					员工 亲友
		2012.1.13	<b>980,000.00</b>					
		2012.4.13	<b>20,000.00</b>					
		2014.1.1		<b>72,000.00</b>				
		2014.1			<b>1,572,000.00</b>			
36	田保良	2007.12.7	<b>100,000.00</b>					员工
		<b>2015.4</b>					<b>100,000.00</b>	
37	陈丽君	2010.12.31	<b>550,000.00</b>					员工 亲友
		2014.1			<b>190,000.00</b>			
		2014.2		<b>190,000.00</b>				
		<b>2015.4</b>					<b>550,000.00</b>	
38	周睿艳	2010.12.31	<b>250,000.00</b>					员工 亲友
		2011.1.1	<b>200,000.00</b>					
		2012.1.1	<b>100,000.00</b>					
		<b>2015.4</b>					<b>550,000.00</b>	
39	胡立川	2011.1月底	<b>268,967.52</b>					员工
		2012.1.20	<b>32,276.10</b>					
		2014.12.19		<b>100,000.00</b>				
		<b>2015.4</b>					<b>401,243.62</b>	
40	徐浣儿	2012.1.20	<b>28,800.00</b>					员工 亲友
		2011.1.20	<b>300,000.00</b>					
		2013.1.16	<b>80,000.00</b>					
		2013.1.1	<b>57,291.97</b>					
		2013.1.27	<b>40,000.00</b>					
		2013.7.1	<b>38,186.77</b>					
		2013.12.23	<b>111,000.00</b>					
		2014.1.1		<b>40,585.07</b>				
		2014.7.1		<b>48,127.55</b>				
		2015.1.1			<b>50,491.28</b>			
41	王颖	<b>2015.4</b>					<b>794,482.64</b>	
		2011.4.30	<b>50,000.00</b>					员工 亲友
		2011.5.1	<b>150,000.00</b>					
		2012.1.20	<b>11,600.00</b>					
		2013.1.12	<b>200,000.00</b>					
		2013.1.1	<b>20,254.83</b>					
		2013.7.1	<b>20,195.70</b>					
		2013.12.30	<b>200,000.00</b>					
		2014.1.18		<b>150,000.00</b>				
		2014.1.1		<b>21,698.43</b>				
		<b>2014.2.9</b>		<b>100,000.00</b>				

		2014.7.1		42,739.95			
		2014.10.29		300,000.00			
		2015.1.1			51,271.47		
		2015.4				1,317,760.38	
42	黄倩	2013.2.18	700,000.00				员工 亲友
		2015.4				700,000.00	
43	柳小炎	2013.4.1	50,000.00				员工
		2014.3		50,000.00			
44	黄剑虹	2013.9.12	100,000.00				员工
		2015.4				100,000.00	
45	苏贤富	2014.1.29		150,000.00			员工
		2014.3		100,000.00			
		2015.4				50,000.00	
46	张雪萍	2014.1.25		200,000.00			员工 亲友
		2014.9.5		100,000.00			
		2015.4				300,000.00	
47	张建华	2014.1.25		150,000.00			员工 亲友
		2014.3.8		150,000.00			
48	张雪娟	2014.2.10		50,000.00			员工 亲友
		2015.1.28			50,000.00		
						100,000.00	
49	王梅建	2014.2.27		100,000.00			员工
		2015.4				100,000.00	
50	黄建青	2014.3.7		200,000.00			员工 亲友
		2015.4				200,000.00	
51	徐成英	2014.4.11		30,000.00			员工
		2014.4.21		50,000.00			
		2015.4				80,000.00	
52	雷玉红	2014.4.16		100,000.00			员工 亲友
		2015.2				100,000.00	
53	包慧丹	2014.4.22		150,000.00			员工
		2014.4.23		100,000.00			
		2015.4				250,000.00	
54	王冬仙	2014.4.30		40,000.00			员工
		2014.8		40,000.00			
55	郑金花	2014.7.12		50,000.00			员工 亲友
		2014.9.1		30,000.00			
		2015.4				80,000.00	
56	沈丛红	2014.8.28		50,000.00			员工
		2015.4				50,000.00	
57	章琳	2014.8.27		300,000.00			员工
		2015.1.26			150,000.00		
		2015.4				450,000.00	

58	孙政	2014.8.25		70,000.00			员工
		2015.3			40,000.00		
		2015.4				110,000.00	
59	徐小利	2014.10.13		50,000.00			员工 亲友
		2015.4				50,000.00	
60	杨芳	2014.10.10		400,000.00			员工 亲友
		2015.4				400,000.00	
61	汪剑云	2015.1.23			50,000.00		员工
		2015.4				50,000.00	
合计		8,582,572.89	4,025,151.00	2,652,000.00	391,762.75	10,347,486.64	

注：本文所述的员工含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聘用协议》等相关协议或未签署协议但实际为公司提供劳务的全职员工、兼职工及退休返聘人员，且本文所述的员工包含现仍在公司任职的员工及原在员工任职但现已离职或退休的员工。

根据公司的说明，公司按照借款人自愿原则向员工借款，且员工可以随时收回前述借款，公司按年利率 12% 支付利息。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全部借款均已偿还完毕，且未再向新增员工借款，也不存在任何潜在纠纷。

2016 年 7 月 7 日，衢州市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领导小组办公室出具《关于浙江上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集资行为性质认定的复函》，答复认为：“一、浙江上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在 2003 年 12 月至 2015 年 4 月期间向本企业员工及员工亲属借款的行为，不是向社会不特定对象进行的融资行为。二、浙江上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已将员工借款归还完毕，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三、浙江上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员工借款虽未经批准，但未产生危害后果，我们认为不属于重大违规行为和非法集资行为。”

综上，上洋股份向公司职工及其亲友、股东及其亲友借款，不属于向不特定对象集资的行为，借款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属于公民与企业之间的民间借贷行为；上洋股份已归还完毕所有员工内部借款，不存在任何纠纷；衢州市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领导小组办公室已经对上洋股份的借款行为作出确认，上洋股份的上述员工借款行为不属于非法集资行为。

###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或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 (一) 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直接持有公司5,738,8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28.69%，共间接持有公司5,784,8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28.92%。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有(股)	间接持有(股)
1	程斌	董事长	3,000,000	438,400
2	程玉明	董事	1,543,600	-
3	包建明	董事	-	2,090,400
4	曾志炎	董事	-	3,112,000
5	黄剑虹	董事、总经理	907,200	-
6	吴为民	监事会主席	-	-
7	裘明皓	职工监事	-	43,200
8	王国芬	监事	-	-
9	徐成英	财务总监	-	100,800
10	苏贤富	董事会秘书	288,000	-

合计	--	5,738,800	5,784,800
----	----	-----------	-----------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程玉民与董事长程斌系父女关系。除此之外，其余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

###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了《管理层关于公司相关情况的书面声明》、《管理层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等声明、承诺函。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公司及担任职务
程斌	董事长	-
程玉明	董事	-
包建明	董事	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曾志炎	董事	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镇坪县浙西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上饶县奋发水电站执行董事 建德市石鼓水电有限公司董事 衢州市衢江区天池电站董事
黄剑虹	董事、总经理	
吴为民	监事会主席	
裘明皓	职工监事	
王国芬	监事	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徐成英	财务总监	
苏贤富	董事会秘书	

## (六) 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况。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分别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

## (七) 任职资格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不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所兼职单位规定的任职限制等任职资格方面的瑕疵；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

##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变动情况

2016 年 6 月 15 日，上洋股份召开创立大会、一届一次董事会、一届一次监事会，选举产生如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依据
1	程斌	董事长	创立大会、一届一次董事会
2	包建明	董事	创立大会
3	曾志炎	董事	创立大会
4	程玉明	董事	创立大会
5	黄剑虹	董事兼总经理	创立大会、一届一次董事会
6	吴为民	监事主席	一届一次董事会、一届一次监事会
7	裘明皓	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8	王国芬	监事	创立大会
9	徐成英	财务总监	一届一次董事会
10	苏贤富	董事会秘书	一届一次董事会

综上所述，上洋股份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 （九）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及财务报表

#### (一) 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9,943,887.87	10,313,522.38	10,121,106.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	-	250,000.00
应收账款	4,975,927.18	7,595,677.04	3,905,139.45
预付款项	3,926,497.44	3,275,722.56	4,354,681.1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39,073.66	6,078,745.51	28,147,098.65
存货	17,535,593.94	26,407,826.82	28,503,552.0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2,073.88	26,031.86
<b>流动资产合计</b>	<b>36,920,980.09</b>	<b>54,113,568.19</b>	<b>75,307,609.73</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789,123.69	852,755.54
固定资产	43,331,912.89	42,647,092.36	45,881,336.76
在建工程	350,288.00	350,288.00	350,288.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18,892.84	4,598,421.75	4,721,402.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93,977.99	451,776.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6,021.35	274,179.95	284,069.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7,591,093.07</b>	<b>49,110,882.16</b>	<b>52,089,853.00</b>
<b>资产总计</b>	<b>84,512,073.16</b>	<b>103,224,450.35</b>	<b>127,397,462.73</b>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7,580,000.00	36,580,000.00	44,3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811,737.44	6,665,300.00	11,100,000.00
应付账款	4,824,834.91	10,547,530.84	5,697,465.50
预收款项	6,025,295.00	9,061,419.85	8,686,156.15
应付职工薪酬	838,786.70	1,059,755.16	1,015,562.79
应交税费	1,189,470.32	662,320.48	884,215.69
应付利息	24,204.61	61,366.68	625,768.5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8,901.03	178,618.36	10,644,366.8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39,433,230.01</b>	<b>64,816,311.37</b>	<b>82,953,535.53</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75,142.23	2,674,995.73	2,159,266.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175,142.23</b>	<b>2,674,995.73</b>	<b>2,159,266.81</b>
<b>负债合计</b>	<b>41,608,372.24</b>	<b>67,491,307.10</b>	<b>85,112,802.34</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753,117.13	14,288,000.00	20,93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06,280.83		
盈余公积		144,514.33	135,466.04
未分配利润	4,944,302.96	1,300,628.92	1,219,194.35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b>	<b>42,903,700.92</b>	<b>35,733,143.25</b>	<b>42,284,660.39</b>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2,903,700.92</b>	<b>35,733,143.25</b>	<b>42,284,660.3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b>84,512,073.16</b>	<b>103,224,450.35</b>	<b>127,397,462.73</b>

## 2、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49,814,391.27</b>	<b>67,126,378.96</b>	<b>72,298,894.98</b>
<b>二、营业总成本</b>	<b>49,107,050.44</b>	<b>69,639,363.01</b>	<b>71,923,671.94</b>
其中：营业成本	34,259,505.22	46,644,377.66	50,285,638.10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9,570.82	472,352.76	227,455.93
销售费用	4,193,853.17	4,728,813.90	3,871,140.87
管理费用	8,521,244.22	14,975,913.59	13,608,054.72
财务费用	908,941.78	2,881,660.54	4,123,058.90
资产减值损失	813,935.23	-63,755.44	-191,676.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三、营业利润</b>	<b>707,340.83</b>	<b>-2,512,984.05</b>	<b>375,223.04</b>
加：营业外收入	7,367,801.81	2,755,180.05	2,104,186.6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525,203.65	46,175.13	34,100.00
减：营业外支出	77,123.92	141,823.30	138,089.8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25.14
<b>四、利润总额</b>	<b>7,998,018.72</b>	<b>100,372.70</b>	<b>2,341,319.86</b>
减：所得税费用	1,033,741.88	9,889.84	428,146.00
<b>五、净利润</b>	<b>6,964,276.84</b>	<b>90,482.86</b>	<b>1,913,173.86</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64,276.84	90,482.86	1,913,173.86

少数股东损益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6,964,276.84</b>	<b>90,482.86</b>	<b>1,913,173.86</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964,276.84	90,482.86	1,913,173.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b>八、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82	0.0045	0.095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82	0.0045	0.0957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	-----------	--------	--------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948,537.09	71,966,878.01	82,920,529.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79,391.86	18,200,756.10	4,493,730.3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9,827,928.95</b>	<b>90,167,634.11</b>	<b>87,414,259.8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330,618.83	41,727,125.92	48,148,073.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41,945.93	14,882,947.06	12,681,521.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63,969.94	4,285,973.15	3,229,785.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40,418.78	17,302,814.66	7,318,236.3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4,676,953.48</b>	<b>78,198,860.79</b>	<b>71,377,615.58</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150,975.47</b>	<b>11,968,773.32</b>	<b>16,036,644.2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330,000.00	91,000.00	65,684.57
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31,260.62	12,451,913.30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6,761,260.62</b>	<b>12,542,913.30</b>	<b>65,684.57</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50,389.00	404,321.20	2,701,544.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642,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150,389.00</b>	<b>7,046,321.20</b>	<b>2,701,544.05</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610,871.62</b>	<b>5,496,592.10</b>	<b>-2,635,859.48</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1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700,000.00	48,880,000.00	51,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3,151.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1,700,000.00</b>	<b>52,290,000.00</b>	<b>52,973,151.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700,000.00	56,600,000.00	57,460,000.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45,569.04	2,800,779.29	4,891,199.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19,820.4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1,645,569.04</b>	<b>70,120,599.69</b>	<b>62,351,199.27</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9,945,569.04</b>	<b>-17,830,599.69</b>	<b>-9,378,048.27</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183,721.95</b>	<b>-365,234.27</b>	<b>4,022,736.51</b>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55,690.87	6,420,925.14	2,398,188.6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871,968.92</b>	<b>6,055,690.87</b>	<b>6,420,925.14</b>

##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6 年 1-7 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14,288,000.00			144,514.33	1,300,628.92		35,733,143.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20,000,000.00	14,288,000.00			144,514.33	1,300,628.92		35,733,143.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3,465,117.13		206,280.83	-144,514.33	3,643,674.04		7,170,557.6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964,276.84		6,964,276.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465,117.13			-144,514.33	-3,320,602.8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3,465,117.13			-144,514.33	-3,320,602.80		
(五) 专项储备				206,280.83				206,280.83
1. 本期提取				257,441.41				257,441.41
2. 本期使用				51,160.58				51,160.58
(六) 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20,000,000.00</b>	<b>17,753,117.13</b>		<b>206,280.83</b>		<b>4,944,302.96</b>		<b>42,903,700.92</b>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一）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20,930,000.00			135,466.04	1,219,194.35		42,284,660.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20,930,000.00			135,466.04	1,219,194.35		42,284,660.3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6,642,000.00			9,048.29	81,434.57		-6,551,517.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482.86		90,482.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642,000.00						-6,642,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6,642,000.00						-6,642,000.00

(三) 利润分配					9,048.29	-9,048.29		
1. 提取盈余公积					9,048.29	-9,048.29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14,288,000.00			144,514.33	1,300,628.92		35,733,143.25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二）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20,930,000.00				-558,513.47		40,371,486.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20,930,000.00				-558,513.47		40,371,486.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35,466.04	1,777,707.82		1,913,173.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13,173.86		1,913,173.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5,466.04	-135,466.04		
1. 提取盈余公积					135,466.04	-135,466.04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20,930,000.00			135,466.04	1,219,194.35		42,284,660.39

## 5、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8,718,416.18	10,188,875.87	9,878,057.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		
应收账款	4,975,927.18	7,595,677.04	3,904,499.45
预付款项	3,920,048.78	1,247,330.96	355,886.0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28,788.20	6,069,584.00	18,141,084.53
存货	17,535,593.94	26,407,826.82	28,446,914.8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2,073.88	26,031.86
<b>流动资产合计</b>	<b>35,678,774.28</b>	<b>51,951,368.57</b>	<b>60,752,473.96</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385,193.50	6,385,193.50	-
投资性房地产		789,123.69	852,755.54
固定资产	43,285,200.44	42,588,870.34	45,803,384.06
在建工程	350,288.00	350,288.00	350,288.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18,892.84	4,598,421.75	4,721,402.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93,977.99	451,776.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6,021.35	274,179.95	284,069.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3,929,574.12</b>	<b>55,437,853.64</b>	<b>52,011,900.30</b>
<b>资产总计</b>	<b>89,608,348.40</b>	<b>107,389,222.21</b>	<b>112,764,374.26</b>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7,580,000.00	36,580,000.00	34,4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811,737.44	6,665,300.00	11,100,000.00
应付账款	8,669,227.54	13,594,590.87	6,862,442.90
预收款项	6,025,295.00	9,061,419.85	8,622,156.15
应付职工薪酬	838,786.70	1,059,755.16	1,015,562.79
应交税费	1,193,491.68	664,307.12	578,780.47
应付利息	24,204.61	61,366.68	600,101.8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31,248.23	1,070,950.06	11,643,482.1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44,173,991.20</b>	<b>68,757,689.74</b>	<b>74,822,526.29</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75,142.23	2,674,995.73	2,159,266.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175,142.23</b>	<b>2,674,995.73</b>	<b>2,159,266.81</b>
<b>负债合计</b>	<b>46,349,133.43</b>	<b>71,432,685.47</b>	<b>76,981,793.10</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088,310.63	14,623,193.50	14,88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06,280.83		
盈余公积		144,514.33	135,466.04
未分配利润	4,964,623.51	1,188,828.91	767,115.12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3,259,214.97</b>	<b>35,956,536.74</b>	<b>35,782,581.16</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b>89,608,348.40</b>	<b>107,389,222.21</b>	<b>112,764,374.26</b>

## 6、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49,814,391.27</b>	<b>67,232,422.59</b>	<b>72,038,765.63</b>
减：营业成本	34,259,065.02	47,424,690.19	51,955,643.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9,570.82	456,550.82	189,069.03

销售费用	4,193,853.17	4,728,813.90	3,871,140.87
管理费用	8,385,680.54	14,339,092.72	12,831,915.08
财务费用	909,213.22	2,557,341.35	3,272,251.35
资产减值损失	814,976.03	-65,932.24	-191,676.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二、营业利润</b>	<b>842,032.47</b>	<b>-2,208,134.15</b>	<b>110,422.57</b>
加：营业外收入	7,365,230.73	2,754,619.55	2,103,626.6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525,203.65	46,175.13	34,100.00
减：营业外支出	77,123.92	105,833.48	99,102.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25.14
<b>三、利润总额</b>	<b>8,130,139.28</b>	<b>440,651.92</b>	<b>2,114,946.93</b>
减：所得税费用	1,033,741.88	9,889.84	166,498.40
<b>四、净利润</b>	<b>7,096,397.40</b>	<b>430,762.08</b>	<b>1,948,448.53</b>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7,096,397.40</b>	<b>430,762.08</b>	<b>1,948,448.53</b>
<b>七、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02	0.1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02	0.10

### 7、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948,537.09	71,888,878.01	82,709,108.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5,068.80	8,188,784.38	4,490,238.7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8,313,605.89</b>	<b>80,077,662.39</b>	<b>87,199,347.57</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554,207.63	42,641,350.51	50,200,440.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035,587.78	14,373,171.97	12,104,695.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63,959.94	4,217,620.07	2,757,335.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09,700.25	17,010,992.03	6,111,260.4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4,263,455.60</b>	<b>78,243,134.58</b>	<b>71,173,732.49</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050,150.29</b>	<b>1,834,527.81</b>	<b>16,025,615.08</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330,000.00	91,000.00	65,684.57
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31,260.62	12,451,913.3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6,761,260.62</b>	<b>12,542,913.30</b>	<b>65,684.57</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50,389.00	404,321.20	2,701,544.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642,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150,389.00</b>	<b>7,046,321.20</b>	<b>2,701,544.05</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610,871.62</b>	<b>5,496,592.10</b>	<b>-2,635,859.48</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41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700,000.00	39,580,000.00	41,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3,151.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1,700,000.00</b>	<b>42,990,000.00</b>	<b>42,973,151.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700,000.00	37,400,000.00	47,360,000.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45,569.04	2,448,130.88	4,039,441.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19,820.4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1,645,569.04</b>	<b>50,567,951.28</b>	<b>51,399,441.75</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9,945,569.04</b>	<b>-7,577,951.28</b>	<b>-8,426,290.7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284,547.13</b>	<b>-246,831.37</b>	<b>4,963,464.85</b>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31,044.36	6,177,875.73	1,214,410.8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646,497.23</b>	<b>5,931,044.36</b>	<b>6,177,875.73</b>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6年1-7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14,623,193.50			144,514.33	1,188,828.91	35,956,536.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20,000,000.00	14,623,193.50			144,514.33	1,188,828.91	35,956,536.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206,280.83	-144,514.33	3,775,794.60	7,302,678.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96,397.40	7,096,397.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465,117.13			-144,514.33	-3,320,602.8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3,465,117.13			-144,514.33	-3,320,602.80	
(五) 专项储备				206,280.83			206,280.83
1. 本期提取				257,441.41			257,441.41
2. 本期使用				51,160.58			51,160.58
(六) 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20,000,000.00</b>	<b>18,088,310.63</b>		<b>206,280.83</b>		<b>4,964,623.51</b>	<b>43,259,214.97</b>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一）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14,880,000.00			135,466.04	767,115.12	35,782,581.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20,000,000.00	14,880,000.00			135,466.04	767,115.12	35,782,581.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256,806.50			9,048.29	421,713.79	173,955.5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30,762.08	430,762.0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6,806.50					-256,806.5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256,806.50					-256,806.50

(三) 利润分配					9,048.29	-9,048.29	
1. 提取盈余公积					9,048.29	-9,048.29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20,000,000.00</b>	<b>14,623,193.50</b>			<b>144,514.33</b>	<b>1,188,828.91</b>	<b>35,956,536.74</b>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二）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14,880,000.00				-1,045,867.37	33,834,132.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20,000,000.00	14,880,000.00				-1,045,867.37	33,834,132.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35,466.04	1,812,982.49	1,948,448.5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48,448.53	1,948,448.5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5,466.04	-135,466.04	
1. 提取盈余公积					135,466.04	-135,466.04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20,000,000.00</b>	<b>14,880,000.00</b>			<b>135,466.04</b>	<b>767,115.12</b>	<b>35,782,581.16</b>

##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 2、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3、合并报表范围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衢州	浙江衢州	贸易	100.00		100.00	股权转让
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衢州	浙江衢州	机械	100.00		100.00	股权转让

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0 月 26 日，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包装材料、五金交电、机械设备（不含汽车）及零配件、仪器仪表、电工器材、矿产品、劳保用品销售；茶叶技术咨询服务；废旧金属回收及销售（不得加工、处理、设置堆场）；货运代理；货物装卸搬运服务。

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7 月 30 日，注册资本 105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茶叶加工机械、食品及农副产品加工设备的研发；工业设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机械设备（不含汽车）销售。

### 4、合并范围的变更

#### (1)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同受一方控制	2015 年 4 月 30 日	工商变更登记
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同受一方控制	2015 年 4 月 30 日	工商变更登记

被合并方名称	合并当年年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年年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2014 年被合并方的收入	2014 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被合并方名称	合并当年年初至合 并日被合并方的收 入	合并当年年初至合 并日被合并方的净 利润	2014 年被合并方的 收入	2014 年被合并 方的净利润
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	12,311,057.06	-4,491.41	37,711,774.97	-93,428.87
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	-150,976.79	-112,394.32	255,556.71	58,154.20

## (2)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	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	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5,592,000.00	1,05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 (3) 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

项目名称	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		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3,974,895.81	11,211.08	986,397.51	231,838.33
应收票据		250,000.00		
应收账款	4,447,453.75	4,294,709.00	55,000.00	55,000.00
预付账款	489,869.48	3,998,795.07		
应收利息				
存货				56,637.17
其他应收款	128,711.52	10,000,000.00	6,089.12	1,006,014.12
固定资产	68,448.00	74,336.00	2,927.82	3,616.70
减：借款		9,900,000.00		
应付账款	3,453,813.83	3,015,091.60	41,000.00	169,000.00
预收账款				64,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税费	286,000.81	314,799.65	-7,661.98	-9,364.43
应付利息		25,666.63		
其他应付款	1,446.85	884.79		
净资产	5,368,117.07	5,372,608.48	1,017,076.43	1,129,470.75

## (4)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无

###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 7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7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审计意见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7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份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立信中联审字（2016）D-059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一）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二）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他项目均按历史成本计量。如果资产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四）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本公司的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根据具体情况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对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则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

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下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

当期投资收益。

##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以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之日起三个月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

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作为确定现金等价物的标准。

##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合为本位币记账。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日当月月初的汇率。

期末，对各种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其他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其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理；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产生汇兑差额。

## (八) 金融工具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金融资产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

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通常应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通常采用实际利率法与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金融资产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1) 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7) 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占单项资产总额5%并且达到100万以上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组 合	依 据	坏账计提方法
组合 1(关联方)	应收本公司关联方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账龄)	账龄分析法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 (3)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充分的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或不会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十）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

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  
对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 （十二）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 1、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才能确认：

- (1)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 2、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计量

(1)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投资性房地产确认条件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不满足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年限平均法摊销或计提折

旧。

#### 4、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或将其他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将房地产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 5、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其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同固定资产。

### （十三）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5-40	0-5
机器设备	5-10	0-5
办公及电子设备	3-5	0-5
运输设备	4-5	0-5
其他	10	0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赁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 （十四）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五）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

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十六）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形成时发生实际成本入账。

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十八）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3、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十九）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对外提供担保、未决诉讼等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 （二十）收入

### 1、一般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条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

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2、具体原则

公司主要提供茶叶加工机械的开发、制造、加工及销售。具体而言，在货物已发送至客户，并经客户签收确认后，确认为收入的实现。

## (二十一) 政府补助

### 1、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会计处理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能同时满足：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对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 3、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二十三）租赁

### 1、分类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满足下列标准之一的，认定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 2、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 3、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4、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二十四)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基于如下假设：

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

有序交易；

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时考虑了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 （二十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一）关于会计政策变更

#### 1、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

权益的披露》，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

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等八项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并未对公司 2014 年度及各期财务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

## 2、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无。

### （二）关于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三）关于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末发生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指标

财务指标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981.44	6,712.64	7,229.89
净利润（万元）	696.43	9.05	191.32
毛利率（%）	31.23	30.51	30.45
净资产收益率（%）	17.71	0.24	4.6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80	-6.19	-1.13
每股收益	0.3482	0.0045	0.095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26	0.60	0.8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93	8.92	11.11
存货周转率（次）	1.56	1.70	1.73
每股净资产	2.15	1.79	2.1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b>51.72</b>	<b>66.52</b>	<b>68.27</b>
流动比率	0.94	0.83	0.91
速动比率	0.49	0.43	0.56

注:

- 1、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证监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2014、2015年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净利润/实收资本”计算；
- 3、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计算；
- 4、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5、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6、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7、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母公司）/期末资产总额（母公司）”计算；
- 8、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9、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计算。

## （一）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分别为7,229.89万元、6,712.64万元及4,981.44万元，2015年度营业收入同比下降7.15%，主要原因：（1）受2015年度宏观经济的影响，茶机产业整体收入下滑；（2）市场竞争加剧，2015年度公司当地出现直接竞争对手，并高薪聘请了本公司的主要销售人员，导致客户流失。公司为增强竞争力，增加了销售人员数量，提高了薪酬，并加强研发投入，2015年度期间费用增加，从而导致2015年度净利润相比2014年度大幅度下降。公司产品销售具有季节性，由于春茶一般在每年3-5月份采摘和制作，所以1-3月是公司茶机销售的旺季，从而导致公司2016年1-7月销售收入相对较高。公司2016年1-7月净利润大幅度增长主要原因是营业外收入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大幅增长所致，公司与衢州市土地储备中心签订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就公司坐落于花园街道上洋村的土地及地上建筑物、附属物达成收购协议，并在2016年7月完成了该宗土地使用权、房产所

有权的变更。

公司 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1-7月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30.45%、30.51%及31.23%，各期毛利率较稳定。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依次为30.37%、29.99%及31.10%。2015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同比下降0.38个百分点，公司的产品及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销售价格相对稳定，虽然2015年主要原材料钢材的价格走低，但人工成本上涨，以及毛利较高的流水线销售比例下降等产品结构的影响，导致2015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同比微降。2015年度综合毛利率提高系其他业务收入即房租收入毛利较高引起的。2016年1-7月主营业务毛利率较2015年度增加1.11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公司2016年1-7月利润较高的流水线产品销售比例增加，毛利提高，虽然钢材价格在2015年12月发生触底反弹，并于2016年4月底达到高位，供应商也于2016年初提高相应原材料价格，而公司对于钢材类原材料的采购多发生在4月之前，原材料成本上升，导致毛利下降，但主要原材料价格的上涨拉低毛利率的幅度小于流水线销售比例增加拉升毛利率的幅度，从而导致2016年1-7月毛利率较2015年度小幅度增长。

公司报告期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4.63%、0.24%及17.71%，2015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主要是公司2015年度净利润大幅下降所致。2016年1-7月净资产收益率大幅度增长主要是在公司净资产保持稳定增长情况下净利润增幅较大引起的。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13%、-6.19%及1.80%，非经常性损益对财务指标影响较大。公司作为农机企业，对政府补助具有一定的依赖性，公司所获政府补贴主要为公司近年来在茶机领域所取得的一系列关于茶叶加工机械的研发创新、专利申请以及重大科研项目承接的补贴。公司能够稳定、持续取得相关补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产生影响。整体来看，公司毛利率较高，而盈利能力不强，且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较大。公司为开发新产品和提高竞争力，重视人才培养和技术研发，人力资源成本和研发投入较高。另企业尚处于成长期，尚未形成规模效应，导致公司盈利能力偏弱。

**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金额（元）
营业收入	49,814,391.27	67,126,378.96	72,298,894.98

营业成本	34,259,505.22	46,644,377.66	50,285,638.10
净利润	6,964,276.84	90,482.86	1,913,173.86
毛利率	31.23%	30.51%	30.45%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6,257,504.92	2,470,892.91	2,381,388.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净利润	706,771.92	-2,380,410.05	-468,214.89

首先，从毛利率来看，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7月的毛利率波动较小。

其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015年较2014年减少191.22万元，波动的原因主要系2015年研发支出比2014年增加63.91万元；由于2015年行业企业在培养自身人才的同时也在从其公司外部吸收优秀的技术人才，公司为了稳定销售人才，销售费用支出比2014年增加85.77万元，员工福利费比2014年增加56.75万元。

再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016年1-7月较2015年增加308.71万元，波动的原因主要系公司第一季度为旺季，公司销售收入主要集中在上半年，但是费用每个月发生的较为平均，因此，公司的利润总额主要产生在上半年，而2015年下半年亏损，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016年1-7月比2015年增加较多。

综上，抛开正常季节性因素影响，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的波动主要是公司因市场竞争需要加大研发投入以及强化人才储备的必要支出所致。目前企业尚处于成长期，尚未形成规模效应，导致公司盈利能力偏弱。公司针对上述情况主要采取的措施为在扩大销售规模的前提下严格控制营运成本的投入，降低期间费用率。

## （二）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各期末资产负债率依次为66.81%、65.38%及49.23%，公司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未来公司将通过增强盈利能力、拓展融资渠道，优化资本结构等形式进一步降低长期偿债风险。

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91、0.83及0.94；速动比率分别为0.56、0.43及0.49，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例偏低主要原因为公司大部分长期资产资金来源主要依赖银行短期借款、员工集资款筹措短期资金，但公司经营活动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流动负债中不存在偿还需求的预收账款占比较高，且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稳定，并

能够持续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债务融资支持，公司不存在较大的短期偿债风险，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良好的信用记录，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应付账款及短期借款。

###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能力较好，账款收款期平均在1-2个月。公司向客户销售单机一般不允许赊销，款清发货。公司销售茶机流水线采取分期收款方式，主要方式：第一次付款时间：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支付货款的10%~40%；第二次付款时间：合同标的物完成、起运前支付合同总价款的0~80%；第三次付款时间：安装、调试完工试生产运行正常经验收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50%；第四次付款时间：合同总价款的5%~10%即设备的质保金，设备运行正常一年内支付。公司向经销商销售结算方式为本次发货前结算上批次产品款项。公司2015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降低19.71%主要原因系2015年度公司收入下降，而2015年下半年销售主要集中在12月份，导致2015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公司各期存货周转率依次为1.73、1.70及1.56。存货周转率较低主要原因为公司的产品销售季节性较为明显，销售时间较为集中，第一季度为公司的销售旺季，公司一般在年底要完成合同订单的生产，对于较成熟的茶机产品，公司也会提前备有库存来保证对销售旺季时的供给，并且公司产品流水线的生产周期较长，公司管理层为预备下一年的茶机销售，增加了材料的备货，从而导致2014年末、2015年末库存商品金额较大，存货周转率较低。

###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5.10	1,196.88	1,603.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1.09	549.66	-263.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4.56	-1,783.06	-937.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8.37	-36.52	402.27

2015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196.88万元，较2014年度1,603.66万元降低25.37%，主要原因为2015年下半年销售主要集中在12月份，

销售款未及时收回，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大幅度增加所致。

2014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为公司购置生产用设备的现金支出增加所致；2015年度份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系收回出借关联方资金本金及利息。2016年1-7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长主要是公司收到老厂土地及地上建筑物、附属物转让款1,133.00万元。

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系归还银行借款、支付的利息以及归还支付集资款本金及利息规模较大，超过取得银行借款收到的现金。2015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4年度降低幅度较大，主要系2015年度归还了全部员工集资款及利息。

##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

### (一)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 1、营业收入构成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9,698,399.04	99.77	66,532,297.72	99.11	72,196,844.98	99.86
其他业务收入	115,992.23	0.23	594,081.24	0.89	102,050.00	0.14
合计	<b>49,814,391.27</b>	<b>100.00</b>	<b>67,126,378.96</b>	<b>100.00</b>	<b>72,298,894.98</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全部为茶叶加工机械的生产与销售，包括茶叶加工单机及茶叶加工流水线。营业收入基本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公司主营业务明确。其他业务收入主要系房租收入。

####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烘干机	11,079,108.20	22.29	16,206,272.14	24.36	16,908,840.08	23.42
杀青机	8,476,700.42	17.06	10,893,307.80	16.37	12,614,985.91	17.47
揉捻机	7,923,004.87	15.94	12,043,054.82	18.10	12,748,235.44	17.66
输送设备	6,997,130.28	14.08	8,249,916.67	12.4	9,855,218.48	13.65

理条机	3,699,664.41	7.44	3,973,231.40	5.97	5,113,770.39	7.08
炒干机	4,512,808.31	9.08	5,414,997.12	8.14	4,449,672.39	6.16
多用机	420,298.47	0.85	712,168.32	1.07	1,570,086.20	2.17
风选机	700,631.34	1.41	1,055,654.49	1.59	704,932.67	0.98
扁茶机	387,648.97	0.78	1,205,375.01	1.81	1,408,470.67	1.96
其他	5,501,403.77	11.07	6,778,319.96	10.19	6,822,632.75	9.45
<b>合计</b>	<b>49,698,399.04</b>	<b>100.00</b>	<b>66,532,297.72</b>	<b>100.00</b>	<b>72,196,844.98</b>	<b>100.00</b>

公司按产品类别主要分为烘干机、杀青机、揉捻机、理条机及炒干机等。公司在二十多年的发展历程中，持续专注茶机的研发和生产，产品成熟且得到市场的认可，报告期内各产品销售比例较稳定。

### 3、主营业务收入按类别分类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机	26,061,430.01	52.44	36,755,172.77	55.24	36,031,697.64	49.91
流水线	23,636,969.03	47.56	29,777,124.95	44.76	36,165,147.34	50.09
<b>合计</b>	<b>49,698,399.04</b>	<b>100.00</b>	<b>66,532,297.72</b>	<b>100.00</b>	<b>72,196,844.98</b>	<b>100.00</b>

2015 年度公司流水线销售比例下降主要是受宏观经济对茶机行业的影响，公司收入下降，而合同金额较大的流水线受影响程度较大。

茶叶机械的研发已从小型茶机转向规模化生产与大众消费优质茶生产相适应的流水线发展。公司茶叶加工机械经历了单机研发、成套加工装备提升及流水线三个阶段，公司未来将加大对高端生产线的研发投入。

### 4、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分类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浙江	5,604,142.68	11.28	5,654,116.74	8.50	5,682,788.65	7.87
安徽	3,364,027.43	6.77	4,717,155.29	7.09	4,663,765.59	6.46
陕西	5,025,862.83	10.11	3,881,971.66	5.83	6,833,478.57	9.47
湖北	4,552,494.69	9.16	6,803,425.10	10.23	7,475,745.64	10.35

湖南	7,679,119.47	15.45	11,889,399.14	17.87	9,535,932.89	13.21
贵州	6,516,691.15	13.11	6,906,934.78	10.38	9,201,310.53	12.74
云南	1,183,061.95	2.38	5,109,656.71	7.68	4,195,691.15	5.81
其他地区	15,772,998.84	31.74	21,569,638.30	32.42	24,608,131.96	34.09
<b>合计</b>	<b>49,698,399.04</b>	<b>100.00</b>	<b>66,532,297.72</b>	<b>100.00</b>	<b>72,196,844.98</b>	<b>100.00</b>

公司销售遍布全国二十多个省、市、区，主要集中在浙江、湖南、湖北、贵州等茶叶种植规模较大的地区。

### 5、主营业务按销售方式分类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销售	42,640,534.44	85.80	48,637,811.18	73.10	53,347,682.68	73.89
经销销售	7,057,864.60	14.20	17,894,486.54	26.90	18,849,162.30	26.11
<b>合计</b>	<b>49,698,399.04</b>	<b>100.00</b>	<b>66,532,297.72</b>	<b>100.00</b>	<b>72,196,844.98</b>	<b>100.00</b>

公司收入按销售方式分为直接销售和经销销售。报告期内主要以直接销售为主，经销商与公司签订买断销售合同，依托自己的销售渠道或平台进行销售。

**直销和经销模式收入和毛利润及占总营业收入和毛利润的比重、直销和经销模式毛利率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情况：**

项目	收入	占总营业收入的比重	毛利	占总毛利的比重	毛利率	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注]
<b>2016年1-7月</b>						
直销模式	42,640,534.44	85.60%	13,811,928.59	88.79%	32.39%	27.73%
经销模式	7,057,864.60	14.17%	1,642,129.15	10.56%	23.27%	3.30%
其他业务	115,992.23	0.23%	100,828.31	0.65%	86.93%	0.20%
<b>合计</b>	<b>49,814,391.27</b>	<b>100.00%</b>	<b>15,554,886.05</b>	<b>100.00%</b>	<b>31.23%</b>	
<b>2015年度</b>						
直销模式	48,637,811.18	72.46%	15,812,459.18	77.20%	32.51%	23.56%
经销模式	17,894,486.54	26.66%	4,139,092.73	20.21%	23.13%	6.17%
其他业务	594,081.24	0.89%	530,449.39	2.59%	89.29%	0.79%
<b>合计</b>	<b>67,126,378.96</b>	<b>100.00%</b>	<b>20,482,001.30</b>	<b>100.00%</b>	<b>30.51%</b>	

2014 年度						
直销模式	53,347,682.68	73.79%	17,586,875.46	79.89%	32.97%	24.33%
经销模式	18,849,162.30	26.07%	4,341,386.21	19.72%	23.03%	6.00%
其他业务	102,050.00	0.14%	84,995.21	0.39%	83.29%	0.12%
合计	72,298,894.98	100.00%	22,013,256.88	100.00%	30.45%	

注：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毛利率×收入占比”

### (1) 收入确认方法与时点

公司直销模式和经销模式下收入的确认方法、时点一致。公司主要提供茶叶加工机械的开发、制造、加工及销售。产品销售出库，需要安装和调试的，在客户接受商品以及安装和调试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如果安装程序比较简单或不需要安装，在货物已发送至客户，并经客户签收确认后，确认为收入的实现。

### (2) 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成本的归集：公司用生产成本账户来核算产品生产过程中发生应计入产品成本的各项费用，其中包括原材料、工资及福利费、燃料和动力及期末分配转入的制造费用。公司原材料采用实际成本法，公司在生产各产品中领用库存原材料时，均填制领料凭证，标明材料的品种、领料车间和用途，月末，财务部门根据领料汇总表等凭证，按领料车间及用途编制耗用材料分配表进行材料费用的归集。职工薪酬、制造费用、燃料动力按实际发生直接归集。

成本的分配：按照产成品的定额成本与实际成本计算出产品分配率，按照产品分配率来分配每种产品的实际成本。

成本的结转：材料成本按照实际成本入账，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产成品发出也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

综上，公司收入确认与成本结转相匹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 6、主营业务毛利率按类别分类

业务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
2016 年 1-7 月			
烘干机	11,079,108.20	8,773,283.37	20.81
杀青机	8,476,700.42	5,646,792.08	33.38
揉捻机	7,923,004.87	5,447,852.82	31.24

输送设备	6,997,130.28	3,944,390.15	43.63
理条机	3,699,664.41	2,046,767.46	44.68
炒干机	4,512,808.31	3,464,196.16	23.24
多用机	420,298.47	300,494.07	28.50
风选机	700,631.34	513,180.49	26.75
扁茶机	387,648.97	275,989.32	28.80
其他	5,501,403.77	3,831,395.38	30.36
<b>合计</b>	<b>49,698,399.04</b>	<b>34,244,341.30</b>	<b>31.10</b>
<b>2015 年度</b>			
烘干机	16,206,272.14	13,493,247.46	16.74
杀青机	10,893,307.80	7,595,395.97	30.27
揉捻机	12,043,054.82	9,244,856.45	23.23
输送设备	8,249,916.67	4,197,518.47	49.12
理条机	3,973,231.40	2,465,948.69	37.94
炒干机	5,414,997.12	3,564,581.54	34.17
多用机	712,168.32	465,437.69	34.64
风选机	1,055,654.49	766,801.37	27.36
扁茶机	1,205,375.01	689,689.16	42.78
其他	6,778,319.96	4,097,269.02	39.55
<b>合计</b>	<b>66,532,297.72</b>	<b>46,580,745.81</b>	<b>29.99</b>
<b>2014 年度</b>			
烘干机	16,908,840.08	13,954,445.76	17.47
杀青机	12,614,985.91	7,765,389.95	38.44
揉捻机	12,748,235.44	10,024,689.86	21.36
输送设备	9,855,218.48	5,639,252.15	42.78
理条机	5,113,770.39	2,756,635.62	46.09
炒干机	4,449,672.39	3,050,297.20	31.45
多用机	1,570,086.20	994,229.33	36.68
风选机	704,932.67	456,671.50	35.22
扁茶机	1,408,470.67	784,814.64	44.28
其他	6,822,632.75	4,842,157.29	29.03
<b>合计</b>	<b>72,196,844.98</b>	<b>50,268,583.31</b>	<b>30.37</b>

公司 2016 年 1-7 月、2015 年、2014 年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1.10%、29.99% 及 30.37%，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稳定，不存在较大变化。

2015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同比下降 0.38 个百分点，公司的产品及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销售价格相对稳定，虽然 2015 年主要原材料钢材的价格走低，但公司 2015 年度对生产工人工资进行了调整，增加了各生产工序的定额工资，工资大幅度增长。另 2015 年度毛利较高的流水线销售比例下降，公司对流水线的定价为定额成本加 35%~45% 利润，单机定价为定额成本加 25%~30% 利润。原材料价格下跌拉高毛利率，工人工资增长、流水线销售比例下降拉低毛利率，综合导致 2015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相比 2014 年度微降。

2016 年 1-7 月毛利率较 2015 年度增加 1.11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如下：(1) 公司 2016 年 1-7 月利润较高的流水线产品销售比例增加，毛利提高；(2) 公司 2016 年初为降低原材料成本，原只有钢材采购采用招投标方式扩大到公司绝大部分材料采购均采用招投标方式，且运行效果良好，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原材料成本，导致毛利率提高；(3) 2015 年 12 月钢材价格发生触底反弹，并于 2016 年 4 月底达到高位，供应商也于 2016 年初提高相应原材料价格，2016 年 5 月份钢材价格持续走低，而公司对于钢材类原材料的采购多发生在 4 月之前，从而导致 2016 年 1-7 月原材料钢材成本上升，毛利降低；但主要原材料价格的上涨拉低毛利率的幅度小于流水线销售比例增加拉升毛利率的幅度，从而导致 2016 年 1-7 月毛利率较 2015 年度小幅度增长。

报告期内各类产品毛利率波动较大主要是由产品结构变化引起的，每类产品型号较多，各型号产品定价差别较大，且用在流水线上的产品的毛利要高于销售单机的毛利。

## 7、主营业成本主要构成分析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直接材料	27,556,507.42	80.47	36,547,253.16	78.46	41,154,889.16	81.87
直接人工	4,033,931.55	11.78	5,645,586.39	12.12	4,358,286.17	8.67
制造费用	2,653,902.33	7.75	4,387,906.26	9.42	4,755,407.98	9.46
合计	<b>34,244,341.30</b>	<b>100.00</b>	<b>46,580,745.81</b>	<b>100.00</b>	<b>50,268,583.31</b>	<b>100.00</b>

公司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构成。

(1) 报告期内，原材料占营业成本比例依次为 81.87%、78.46% 和 80.47%，

各期相对稳定。2015 年度直接材料占比相对 2014 年度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主要原材料钢材价格走低引起的，此后 2015 年 12 月钢材价格发生触底反弹，并于 2016 年 4 月底达到高位，5 月份开始钢材价格持续走低，供应商于 2016 年初提高相应原材料价格；而公司对于钢材类原材料的采购多发生在 4 月之前，因此导致公司 2016 年 1-7 月直接材料费用占比较 2015 年有所增长。

(2) 报告期内，公司人工成本发生额分别为 4,358,286.17 元、5,645,586.39 元、4,033,931.55 元，占营业成本中的占比依次为 8.67%、12.12%、11.78%。2015 年人工成本在营业成本中的占比较高，主要是因为 2015 年度公司对生产工人工资进行了调整，增加了各生产工序的定额工资，工资大幅度增长所导致的。

(3) 制造费用主要核算折旧、水电、修理费及配件等。

## (二) 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49,814,391.27	67,126,378.96	-7.15%	72,298,894.98
营业成本	34,259,505.22	46,644,377.66	-7.24%	50,285,638.10
营业利润	707,340.83	-2,512,984.05	-769.73%	375,223.04
利润总额	7,998,018.72	100,372.70	-95.71%	2,341,319.86
净利润	6,964,276.84	90,482.86	-95.27%	1,913,173.86

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度下降，主要原因有：(1) 受 2015 年度宏观经济的影响，茶机产业整体收入下滑；(2) 市场竞争加剧，2015 年度公司当地出现直接竞争对手，并高薪聘请了本公司主要销售人员，导致客户流失。公司为提高市场竞争力，增加了研发投入、提高员工工资、增加了销售人员数量、薪酬从而使 2015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同比上涨，导致公司营业利润、净利润大幅降低。

公司 2016 年 1-7 月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增长较快主要是因为公司产品销售具有季节性，1-3 月是公司茶机销售的旺季，所以公司上半年收入较高。利润总额、净利润增长幅度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老厂土地经衢州市政府批准同意由衢州市土地储备中心收购，取得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52.12 万元引起的。

### (三) 主要费用及变化情况

1、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4,193,853.17	4,728,813.90	22.16%	3,871,140.87
管理费用	8,521,244.22	14,975,913.59	10.05%	13,608,054.72
财务费用	908,941.78	2,881,660.54	-30.11%	4,123,058.90
营业收入	49,814,391.27	67,126,378.96	-7.15%	72,298,894.98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8.42%	7.04%		5.3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7.11%	22.31%		18.8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82%	4.29%		5.70%

2015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相比 2014 年度整体增长，2016 年度 1-7 月相比 2015 年度下降比例较大主要原因为第一季度是公司销售旺季，公司营业收入主要集中在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基数较大，而费用的发生各季度相对稳定，从而导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2014 年度、2015 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35%、7.04%，2015 年度比例提高主要是因为公司为开拓业务，增加了销售人员的数量、薪酬，增加了广告费，以及销售佣金增加所致，公司销售佣金与营业收入不匹配是因为公司按照销售收入实现并结算收款后确认销售佣金。2014 年度、2015 年度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8.82%、22.31%，2015 年度比例提高主要系研发费用发生较大所致。2014 年度、2015 年度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70%、4.29%，2015 年度比例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在 2015 年度归还了员工集资款，利息支出下降所致，2016 年 1-7 月无员工集资款利息支出，比例进一步下降。

#### (1)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的主要结构及波动分析：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运输费	714,566.91	17.04	334,339.13	7.07	468,727.66	12.11

广告费	122,931.51	2.93	367,924.53	7.78		
销售佣金	966,879.00	23.05	1,197,411.00	25.32	917,603.00	23.70
业务招待费	117,437.27	2.80	188,428.40	3.98	205,646.50	5.31
职工薪酬	998,556.20	23.81	1,157,007.12	24.47	1,047,337.76	27.06
职工社会统筹金	131,176.52	3.13	237,976.35	5.03	180,142.36	4.65
会务费	18,369.00	0.44	26,870.00	0.57	8,200.00	0.21
项目招标费用	54,755.92	1.31	29,301.00	0.62	46,011.00	1.19
通讯费	45,260.84	1.08	64,463.24	1.36	90,450.84	2.34
差旅费	683,837.38	16.31	451,208.35	9.54	303,981.62	7.85
售后服务费	300,409.22	7.16	636,479.62	13.46	602,240.13	15.56
其他	39,673.40	0.95	37,405.16	0.79	800.00	0.02
<b>合计</b>	<b>4,193,853.17</b>	<b>100.00</b>	<b>4,728,813.90</b>	<b>100.00</b>	<b>3,871,140.87</b>	<b>100.00</b>

销售费用主要以销售佣金、职工薪资、售后服务费及差旅费为主。

2015 年销售佣金增加主要系结算的销售收款增加所致。公司销售佣金与营业收入不匹配是因为公司按照销售收入实现并结算收款后确认销售佣金。

2015 年度职工薪酬增加主要系销售人员数量增加所致。

售后服务费主要包括售后人员差旅费及维修配件支出。

## (2)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的主要结构及波动分析: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税金	641,225.94	7.53	931,605.99	6.22	1,042,138.82	7.66
研发费用	1,715,363.39	20.13	4,094,480.47	27.34	3,455,430.07	25.39
会务费			17,352.00	0.12	29,693.42	0.22
业务招待费	109,278.50	1.28	160,602.73	1.07	213,973.00	1.57
职工薪酬费用	2,841,181.83	33.34	4,112,828.00	27.46	3,932,029.25	28.89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776,535.49	9.11	1,226,915.22	8.19	1,289,081.72	9.47
水电费	24,598.64	0.29	81,900.29	0.55	142,852.83	1.05

车辆使用费	180,105.50	2.11	286,171.49	1.91	264,519.27	1.94
职工福利费	465,863.91	5.47	1,051,111.25	7.02	483,649.72	3.55
职工社会统筹金	597,447.90	7.01	817,587.87	5.46	661,269.20	4.86
职工教育经费	4,465.00	0.05	170,130.00	1.14	104,228.96	0.77
办公费	125,901.57	1.48	130,700.74	0.87	257,025.32	1.89
差旅费	23,158.70	0.27	44,811.14	0.30	112,872.70	0.83
工会经费	125,469.11	1.47	217,275.41	1.45	167,551.85	1.23
行业规费	30,713.09	0.36	75,236.68	0.50	40,055.00	0.29
审计/评审/咨询顾问费	349,302.17	4.10	805,214.25	5.38	399,197.82	2.93
低值易耗品			89,723.93	0.60	23,515.25	0.17
通讯费	60,434.28	0.71	119,386.71	0.80	103,636.10	0.76
专利费	17,500.00	0.21			23,070.00	0.17
运杂费	9,523.00	0.11	15,352.52	0.10	266,495.69	1.96
劳保费					983.81	0.01
保险费	39,908.18	0.47	55,448.35	0.37	72,553.87	0.53
维修费	277,608.59	3.26	145,506.10	0.97	123,982.11	0.91
广告宣传费	37,228.41	0.44	55,943.40	0.37	74,528.31	0.55
其他	68,431.02	0.80	270,629.05	1.81	323,720.63	2.38
<b>合计</b>	<b>8,521,244.22</b>	<b>100.00</b>	<b>14,975,913.59</b>	<b>100.00</b>	<b>13,608,054.72</b>	<b>100.00</b>

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发费用、职工薪酬、折旧和摊销费用。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比重较大，主要是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重视对新产品的研发。

其中，研发费用明细情况：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29,828.00	1.74	138,470.86	3.38	134,432.70	3.89
劳务费	62,240.00	3.63	139,850.00	3.42		
委托外单位研发费	359,000.00	20.93	761,000.00	18.59	224,900.00	6.51

材料费	641,199.87	37.38	1,967,941.12	48.06	2,183,214.18	63.18
折旧费	117,450.16	6.85	26,608.51	0.65	86,092.20	2.49
测试化验加工费	388,229.51	22.63	626,248.39	15.29	733,000.21	21.21
市场调研服务费					41,964.17	1.21
燃料动力费	11,100.79	0.65	145,023.35	3.54	23,716.43	0.69
专家咨询费	4,000.00	0.23	16,429.00	0.40	8,348.00	0.24
设计费			150,510.00	3.68		
其他	102,315.06	5.96	122,399.24	2.99	19,762.18	0.57
<b>合计</b>	<b>1,715,363.39</b>	<b>100.00</b>	<b>4,094,480.47</b>	<b>100.00</b>	<b>3,455,430.07</b>	<b>100.00</b>

### (3) 财务费用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908,406.97	3,000,473.97	4,914,183.04
减：利息收入	102,449.47	485,937.52	848,265.22
银行手续费	17,984.28	84,124.09	40,441.08
其他	85,000.00	283,000.00	16,700.00
<b>合计</b>	<b>908,941.78</b>	<b>2,881,660.54</b>	<b>4,123,058.90</b>

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贷款利息支出、员工集资款利息支出、银行利息收入、关联方占款利息收入以及银行手续费。

其他主要系向银行支付的薪酬管理费、安心账户费等费用。

### (四)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525,203.65	46,175.13	32,874.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738,853.50	2,624,762.61	2,041,474.8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9,589.04	324,314.07	760,541.0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16,885.73	-35,274.67
除上述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124.30	28,566.76	2,017.72
<b>小计</b>	<b>7,361,770.49</b>	<b>2,906,932.84</b>	<b>2,801,633.82</b>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	1,104,265.57	436,039.93	420,245.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6,257,504.92	2,470,892.91	2,381,388.75

1、公司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的构成内容如下：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225.1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25.14
罚款		1,580.00	750.00
税收滞纳金	35,386.66	23,863.95	73.94
对外捐赠			5,000.00
水利基金	41,503.56	86,147.75	110,270.59
其他	233.70	30,231.60	20,770.20
<b>合计</b>	<b>77,123.92</b>	<b>141,823.30</b>	<b>138,089.87</b>

2、公司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的构成内容如下：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525,203.65	46,175.13	34,100.00
政府补助	755,382.26	2,624,762.61	2,041,474.83
其他	87,215.90	84,242.31	28,611.86
<b>合计</b>	<b>7,367,801.81</b>	<b>2,755,180.05</b>	<b>2,104,186.69</b>

3、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衢州市科技局授权专利资助		42,000.00	30,000.00
税收减免	16,528.76		18,995.97
衢州财政局人才奖补资金			150,000.00
衢州财政局创新类项目补助			150,000.00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补助和小微企业补助费			321,000.00
财政局省发明专利补助经费		4,000.00	4,000.00
企业稳岗社保补贴		79,491.53	60,745.67

2013 年集聚区创新驱动发展政策款			100,000.00
博览会奖励资金			6,000.00
茶叶商品化加工关键工序生产技术与装备研发补助			660,000.00
杀青机模块化开发设计补助			150,000.00
智能化采摘装备研制补助	573,853.50	1,229,271.08	390,733.19
2015 年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发展专项资金		280,000.00	
衢州市重点创新团队补助经费		150,000.00	
新技术财政奖励资金		500,000.00	
创新驱动奖		20,000.00	
2015 年度市级科技项目及经费		250,000.00	
德国培训班学费补助金		20,000.00	
专利企业奖励资金		50,000.00	
创新类项目补助金	150,000.00		
2015 年下半年企业专利资助	15,000.00		
<b>合计</b>	<b>755,382.26</b>	<b>2,624,762.61</b>	<b>2,041,474.83</b>

## (五) 适用税率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13%、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 1]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注 1]: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公司名称	税 率	备 注
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	25%	
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	20%	小型微利按 20% 税率减半征收

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	15%	详见（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	-----	--------------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浙江省 2011 年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申请的复函》(国科火字〔2012〕009 号), 公司 2011 年-2014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 并取得编号为 GF20113300102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浙江省 2014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5〕31 号), 公司 2014 年—2017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 并取得编号为 GR20143300084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11 年度—2017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 （六）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 1、货币资金

#### （1）明细情况

项目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库存现金	14,061.66	10,661.64	1,015.61
银行存款	2,857,907.26	8,145,029.23	6,419,909.53
其他货币资金	7,071,918.95	2,157,831.51	3,700,181.51
合计	<b>9,943,887.87</b>	<b>10,313,522.38</b>	<b>10,121,106.65</b>

其他货币资金均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2）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承兑汇票保证金	7,071,918.95	2,157,831.51	3,700,181.51
银行存单		2,100,000.00	
合计	<b>7,071,918.95</b>	<b>4,257,831.51</b>	<b>3,700,181.51</b>

受限制的银行存单系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的银行存单。

### 2、应收票据

#### （1）明细情况

项目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250,000.00
合计	<b>100,000.00</b>		<b>250,000.00</b>

截止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应收票据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12%。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应收票据的取得，均具有真实的交易关系和债权债务关系。

(2) 报告期末公司已背书给第三方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140,000.00 元，其明细为：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期	金 额
黄山皖南机床有限公司	2016-2-2	2016-8-2	40,000.00
湖北三和建材有限公司	2016-3-18	2016-9-18	100,000.00
合计			<b>140,000.00</b>

(3) 报告期末公司无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 3、应收账款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6.7.31	2015 年度/2015.12.31		2014 年度 /2014.12.31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应收账款净额	4,975,927.18	7,595,677.04	94.50%	3,905,139.45
营业收入	49,814,391.27	67,126,378.96	-7.15%	72,298,894.98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9.99%	11.32%		5.40%
总资产	84,512,073.16	103,224,450.35	-18.97%	127,397,462.73
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重	5.89%	7.36%	94.50%	3.07%

(1)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期末净额分别为 3,905,139.45 元、7,595,677.04 元、4,975,927.18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40%、11.32%、9.99%，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07%、7.36% 及 5.89%，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小、占比较低主要与公司产品销售结算方式相关。公司单机销售款清发货，生产线销售需预收一部分货款，向经销商销售结算方式为本次发货前结算上批次产品款项。

公司 2015 年度应收账款净额同比增长 94.50%，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度下半年销售主要发生在 12 月份，而 2014 年度下半年各月销售较平均，导致 2015 年

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2) 公司应收账款和坏账准备按类别分类

类别	2016.7.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坏账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83,064.24	100.00	2,507,137.06	33.50	4,975,927.18
组合 1: (关联方)					
组合 2: (账龄)	7,483,064.24	100.00	2,507,137.06	33.50	4,975,927.1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7,483,064.24</b>	<b>100.00</b>	<b>2,507,137.06</b>	<b>33.50</b>	<b>4,975,927.18</b>

续上表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坏账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319,344.09	100.00	1,723,667.05	18.50	7,595,677.04
组合 1: (关联方)					
组合 2: (账龄)	9,319,344.09	100.00	1,723,667.05	18.50	7,595,677.0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9,319,344.09</b>	<b>100.00</b>	<b>1,723,667.05</b>	<b>18.50</b>	<b>7,595,677.04</b>

续上表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坏账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37,294.36	99.99	1,832,794.91	31.95	3,904,499.45
组合 1: (关联方)					

组合 2: (账龄)	5,737,294.36	99.99	1,832,794.91	31.95	3,904,499.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0.00	0.01			640.00
<b>合计</b>	<b>5,737,934.36</b>	<b>100.00</b>	<b>1,832,794.91</b>	<b>31.94</b>	<b>3,905,139.45</b>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6.07.31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1 年以内(含1年)	3,165,507.24	5.00	158,275.36	5,978,387.09	5.00	298,919.35	2,624,873.05	5.00	131,243.65
1-2 年 (含2年)	1,467,617.00	10.00	146,761.70	1,707,497.00	10.00	170,749.70	1,309,711.00	10.00	130,971.10
2-3 年 (含3年)	1,295,680.00	50.00	647,840.00	758,924.00	50.00	379,462.00	464,260.31	50.00	232,130.16
3 年以上	1,554,260.00	100.00	1,554,260.00	874,536.00	100.00	874,536.00	1,338,450.00	100.00	1,338,450.00
<b>合计</b>	<b>7,483,064.24</b>	<b>33.50</b>	<b>2,507,137.06</b>	<b>9,319,344.09</b>	<b>18.50</b>	<b>1,723,667.05</b>	<b>5,737,294.36</b>	<b>31.95</b>	<b>1,832,794.91</b>

报告期内一年以上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54.25%、35.85% 及 57.70%，金额较大，主要是产品质保金。公司销售合同约定产品售出并安装完毕后将预留 5%-10% 的质保金，质保金余额较大主要是产品流水线合同金额较大且客户较分散，质保金回收期限大概为 1-3 年。

2)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应收账款内容	2016.03.31			2015.12.31			2014.12.31			不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浙江鑫茂贸易有限公司							640.00			收回无风险
<b>合计</b>							<b>640.00</b>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款项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西双版纳祥源易武茶叶有限公司	货款	2016 年 2 月	2,700.00	无法收回	否
<b>合计</b>			<b>2,700.00</b>		

(4) 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
<b>2016.7.31</b>				
云南下关沱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8,000.00	1 年以内	10.26
紫阳县盘龙天然富硒绿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6,000.00	2-3 年	7.30
勐海茶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62,280.00	2-3 年	6.18
浮梁县浮瑶仙芝茶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4,600.00	1-2 年	5.94
柳州市侗天湖农业生态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99,680.00	1 年以内	5.34
<b>小计</b>		<b>2,620,560.00</b>		<b>35.02</b>
<b>2015.12.31</b>				
麻城市龟山镇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855,000.00	1 年以内	9.17
云南下关沱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8,000.00	1 年以内	8.24
沅陵县茶叶开发指挥部办公室	非关联方	635,850.00	1 年以内	6.82
湖南古丈茶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89,778.00	1 年以内	6.33
紫阳县盘龙天然富硒绿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6,000.00	1 年以内	5.86
<b>小计</b>		<b>3,394,628.00</b>		<b>36.42</b>
<b>2014.12.31</b>				
浮梁县浮瑶仙芝茶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6,600.00	1 年以内	8.48
勐海茶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62,280.00	1-2 年	8.06
黄山光明茶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7,000.00	1-2 年	7.44
安徽省祁门县祁红茶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150.31	2-3 年	6.97
四川香叶尖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0,000.00	3 年以上	4.88
<b>小计</b>		<b>2,056,030.31</b>		<b>35.83</b>

(5)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 3、预付账款

(1)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3,926,497.44	100.00	3,275,722.56	100.00	4,354,681.11	100.00
<b>合计</b>	<b>3,926,497.44</b>	<b>100.00</b>	<b>3,275,722.56</b>	<b>100.00</b>	<b>4,354,681.11</b>	<b>100.00</b>

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7月31日，公司的预付款项分别为4,354,681.11元、3,275,722.56元、3,926,497.44元，占当期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42%、3.17%、4.65%，总体金额较小。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给供应商的材料采购款，预付款项整体账龄较短，均在1年以内。

### (2) 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发生时间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未结算原因
<b>2016.7.31</b>					
衢州祺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36,178.71	2016年	39.07	预付货款，货物未交付
衢州市昌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4,232.88	2016年	16.38	预付货款，货物未交付
衢州中环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9,766.59	2016年	15.76	预付货款，货物未交付
衢州市天开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6,910.06	2016年	9.84	预付货款，货物未交付
浙江工业大学	非关联方	92,000.00	2016年	2.34	预付系统采购款，系统未安装
<b>小计</b>		<b>3,279,088.24</b>		<b>83.40</b>	
<b>2015.12.31</b>					
衢州中环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2015年	61.06	预付货款，货物未交付
浙江工业大学	非关联方	309,000.00	2015年	9.43	技术服务费
杭州驰昌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	2015年	7.63	预付货款，货物未交付
富阳新登茶叶机械干燥设备厂	非关联方	218,749.70	2015年	6.68	预付货款，货物未交付
贵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641.51	2015年	3.74	预付广告宣传费
<b>小计</b>		<b>2,900,391.21</b>		<b>88.54</b>	
<b>2014.12.31</b>					
衢州市天开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19,279.14	2014年	60.15	预付货款，货物未交付
衢州市昌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2014年	22.96	预付货款，货物未交付
浙江大学	非关联方	211,000.00	2014年	4.85	项目合作经费
衢州市中环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7,087.05	2014年	4.30	预付货款，货物未交付
杭州润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633.00	2014年	3.37	预付货款，货物未交付
<b>小计</b>		<b>4,163,999.19</b>		<b>95.62</b>	

(3) 截至2016年7月31日，无超过一年的重大预付款项。

(4) 截至2016年7月31日，无预付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 4、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净额

项目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其他应收款余额	545,985.87	6,177,892.53	28,208,102.30
减：坏账准备	106,912.21	99,147.02	61,003.65
净额	439,073.66	6,078,745.51	28,147,098.65
总资产	84,512,073.16	103,224,450.35	127,397,462.73
其他应收款占总资产的比重	0.52%	5.89%	22.09%

截至2016年7月31日，其他应收款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52%。主要为押金、保证金、及职工借款。2014年末及2015年末余额较大主要系关联方资金拆借，2016年已全部收回。

##### (2) 其他应收款和坏账准备按类别分类

类别	2016.7.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坏账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5,985.87	100.00	106,912.21	19.58	439,073.66
组合1：（关联方）					
组合2：（账龄）	545,985.87	100.00	106,912.21	19.58	439,073.6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45,985.87	100.00	106,912.21	19.58	439,073.66

续上表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坏账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00,000.00	48.56			3,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77,892.53	51.44	99,147.02	3.12	3,078,745.51

组合 1: (关联方)	2,383,671.22	38.58			2,383,671.22
组合 2: (账龄)	794,221.31	12.86	99,147.02	12.48	695,074.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177,892.53	100.00	99,147.02	1.60	6,078,745.51

续上表

类别	2014.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00,000.00	35.45				10,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202,088.18	64.53	61,003.65	0.34	18,141,084.53		
组合 1: (关联方)	17,826,465.18	63.20			17,826,465.18		
组合 2: (账龄)	375,623.00	1.33	61,003.65	16.24	314,619.3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14.12	0.02			6,014.12		
合计	28,208,102.30	100.00	61,003.65	0.22	28,147,098.65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其他应收款 内容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不计提理由
	账面 余额	坏账准 备	计提比 例(%)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计提比 例(%)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计提比 例(%)	
吴为民							3,000,000.00			收回无风险
俞晓先							2,000,000.00			收回无风险
唐雪贞							4,000,000.00			收回无风险
周淑贞							1,000,000.00			收回无风险
衢州中环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00						收回无风险
合计				3,000,000.00			10,000,000.00			

2)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其他应收款 内容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不计提理由
	账面余 额	坏账 准备	计提比 例(%)	账面余 额	坏账 准备	计提比 例(%)	账面余 额	坏账 准备	计提比 例(%)	
浙江汇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收回无风险
代扣代缴职工费用							1,014.12			收回无风险

合计							6,014.12			
----	--	--	--	--	--	--	----------	--	--	--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1 年以内	144,180.52	5.00	7,209.04	505,161.02	5.00	25,258.05	319,573.00	5.00	15,978.65		
1-2 年	308,098.95	10.00	30,809.89	233,523.69	10.00	23,352.37	10,000.00	10.00	1,000.00		
2-3 年	49,626.24	50.00	24,813.12	10,000.00	50.00	5,000.00	4,050.00	50.00	2,025.00		
3 年以上	44,080.16	100.00	44,080.16	45,536.60	100.00	45,536.60	42,000.00	100.00	42,000.00		
合计	545,985.87	19.58	106,912.21	794,221.31	12.48	99,147.02	375,623.00	16.24	61,003.65		

组合中，采用关联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名称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王国芬			12,152,465.19
程斌		2,383,671.22	2,775,499.99
程玉明			341,000.00
程赞			511,500.00
浙江鑫丰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1,193,500.00
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			852,500.00
小计		2,383,671.22	17,826,465.18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二年以内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 (3) 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名称	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	性质或内容
2016.7.31					
戴惠亮	职工	80,000.00	1-2 年	14.65	借款
高俊鹏	职工	50,000.00	1-2 年	9.16	借款
颜志峰	非关联方	46,500.00	1-2 年	8.52	借款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39,502.50	1 年以内	7.24	代垫电费
谢继华	非关联方	30,000.00	1-2 年	5.49	借款
小计		246,002.50		45.06	
<b>2015.12.31</b>					
衢州市中环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0	1 年以内	48.56	借款
程斌	股东	2,383,671.22	2-3 年	38.58	借款及利息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252,865.00	1 年以内	4.09	代垫电费
戴惠亮	职工	80,000.00	1-2 年	1.29	借款
高俊鹏	职工	50,000.00	1 年以内	0.81	借款
小计		5,766,536.22		93.34	
<b>2014.12.31</b>					
王国芬	监事	12,152,465.19	2-3 年	43.08	借款及利息
唐雪贞	非关联方	4,000,000.00	1-2 年	14.18	借款
吴为民	监事会主席	3,000,000.00	1-2 年	10.64	借款
程斌	股东	2,775,499.99	1-2 年	9.84	借款及利息
俞晓先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2 年	7.09	借款
小计		<b>23,927,965.18</b>		<b>84.83</b>	

(4) 期末其他应收持有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 6、存货

### (1) 存货类别

类别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b>2016.7.31</b>			
原材料	6,497,940.02	27,229.08	6,470,710.94
在产品	1,764,395.28		1,764,395.28
库存商品	9,300,487.72		9,300,487.72
合计	<b>17,562,823.02</b>	<b>27,229.08</b>	<b>17,535,593.94</b>

2015.12.31			
原材料	7,608,087.72	7,229.05	7,600,858.67
在产品	4,251,925.45		4,251,925.45
库存商品	14,555,042.70		14,555,042.70
合计	<b>26,415,055.87</b>	<b>7,229.05</b>	<b>26,407,826.82</b>
2014.12.31			
原材料	6,370,385.32		6,370,385.32
在产品	3,629,546.52		3,629,546.52
库存商品	18,503,620.17		18,503,620.17
合计	<b>28,503,552.01</b>		<b>28,503,552.01</b>

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的存货金额分别为 28,503,552.01 元、26,407,826.82 元和 17,562,823.02 元，占流动资产比例为 37.85%、48.80% 和 47.49%，占资产总额的 22.37%、25.58% 和 20.75%。期末存货金额较大。公司的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原材料主要包括钢材、轴承、电气箱、风机、电机、传送皮带、半成品件等，库存商品为各类茶机产品。

2014 年末、2015 年末库存商品金额较大，主要原因因为公司茶机销售具有季节性，第一季度为公司的销售旺季，公司一般会在年底要完成合同订单的生产，对于较成熟的茶机产品，公司也会提前备有库存来保证对销售旺季时的供给，从而导致年底库存商品金额较大。

##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16.01.01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6.7.31
		计 提	其 他	转 回	转 销	
原材料	7,229.05	20,000.03				27,229.08
合计	<b>7,229.05</b>	<b>20,000.03</b>				<b>27,229.08</b>

续上表

存货种类	2015.01.01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5.12.31
		计 提	其 他	转 回	转 销	
原材料		7,229.05				7,229.05

合计		7,229.05			7,229.05
----	--	----------	--	--	----------

期末存货跌价准备系电气箱、橡胶类等过期产品，全额计提跌价准备。

##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预缴企业所得税		442,073.88	26,031.86
小计		442,073.88	26,031.86

## 8、投资性房地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注 1]	2016.7.31
		固定资产 转入	本期计提		
一、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2,873,241.54			2,873,241.54	
二、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2,084,117.85		15,163.92	2,099,281.77	
三、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789,123.69				

[注 1]：本期减少系转入固定资产。

续上表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固定资产 转入	本期计提		
一、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2,873,241.54				2,873,241.54
二、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2,020,486.00		63,631.85		2,084,117.85
三、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852,755.54				789,123.69

续上表

项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固定资产转入	本期计提		
一、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2,873,241.54			2,873,241.54
二、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2,003,431.21	17,054.79		2,020,486.00
三、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869,810.33			852,755.54

(2) 报告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 9、固定资产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注 1]	本期减少[注 2]	2016.7.31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63,731,030.11</b>	<b>7,974,039.96</b>	<b>7,892,450.41</b>	<b>63,812,619.66</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0,351,572.82	7,044,040.54	7,892,450.41	49,503,162.95
机器设备	11,379,511.30	291,709.42		11,671,220.72
运输设备	694,932.27			694,932.27
办公及电子设备	1,025,013.72	10,000.00		1,035,013.72
其他	280,000.00	628,290.00		908,290.00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21,083,937.75</b>	<b>4,450,371.56</b>	<b>5,053,602.54</b>	<b>20,480,706.77</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458,203.04	3,488,908.36	5,053,602.54	11,893,508.86
机器设备	6,344,668.79	794,100.09		7,138,768.88
运输设备	496,055.25	52,740.89		548,796.14
办公及电子设备	680,010.82	85,762.61		765,773.43
其他	104,999.85	28,859.61		133,859.46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42,647,092.36</b>			<b>43,331,912.89</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6,893,369.78			37,609,654.09
机器设备	5,034,842.51			4,532,451.84
运输设备	198,877.02			146,136.13

项 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注 1]	本期减少[注 2]	2016.7.31
办公及电子设备	345,002.90			269,240.29
其他	175,000.15			774,430.54
<b>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42,647,092.36</b>			<b>43,331,912.89</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6,893,369.78			37,609,654.09
机器设备	5,034,842.51			4,532,451.84
运输设备	198,877.02			146,136.13
办公及电子设备	345,002.90			269,240.29
其他	175,000.15			774,430.54

注 1：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本期增加中由投资性房地产原值转入 2,873,241.54 元，  
累计折旧转入 2,099,281.77 元。

注 2：因上洋股份旧厂区所在的衢州市柯城区花园街道上洋村被列入土地征收范围，  
2016 年 7 月 8 日，上洋股份与衢州市土地储备中心签订《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由衢州市  
土地储备中心收购上洋股份位于花园街道上洋村的土地使用权面积 13320.1 平方米，土地用  
途：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类型：出让，有证建筑面积：7547.78 平方米。经评估，该宗土  
地及地上建筑物附属物评估价值为 1213.5067 万元。经双方协商，同意收购补偿价按 1133  
万元执行，并在 2016 年 7 月完成了该宗土地使用权、房产所有权的变更。

续上表

项 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63,463,896.13</b>	<b>487,133.98</b>	<b>220,000.00</b>	<b>63,731,030.11</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0,256,572.82	95,000.00		50,351,572.82
机器设备	11,148,915.86	230,595.44		11,379,511.30
运输设备	910,017.74	4,914.53	220,000.00	694,932.27
办公及电子设备	868,389.71	156,624.01		1,025,013.72
其他	280,000.00			280,000.00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17,582,559.37</b>	<b>3,676,553.51</b>	<b>175,175.13</b>	<b>21,083,937.75</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078,726.03	2,379,477.01		13,458,203.04
机器设备	5,352,806.28	991,862.51		6,344,668.79
运输设备	594,577.67	76,652.71	175,175.13	496,055.25
办公及电子设备	479,449.50	200,561.32		680,010.82

项 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其他	76,999.89	27,999.96		104,999.85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45,881,336.76</b>			<b>42,647,092.36</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9,177,846.79			36,893,369.78
机器设备	5,796,109.58			5,034,842.51
运输设备	315,440.07			198,877.02
办公及电子设备	388,940.21			345,002.90
其他	203,000.11			175,000.15
<b>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45,881,336.76</b>			<b>42,647,092.36</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9,177,846.79			36,893,369.78
机器设备	5,796,109.58			5,034,842.51
运输设备	315,440.07			198,877.02
办公及电子设备	388,940.21			345,002.90
其他	203,000.11			175,000.15

续上表

项 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64,300,090.00</b>	<b>2,279,487.05</b>	<b>3,115,680.92</b>	<b>63,463,896.13</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3,129,814.36		2,873,241.54	50,256,572.82
机器设备	9,221,917.47	2,059,423.58	132,425.19	11,148,915.86
运输设备	928,573.16	76,828.77	95,384.19	910,017.74
办公及电子设备	739,785.01	143,234.70	14,630.00	868,389.71
其他	280,000.00			280,000.00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16,143,600.52</b>	<b>3,671,583.79</b>	<b>2,232,624.94</b>	<b>17,582,559.37</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631,957.76	2,450,199.48	2,003,431.21	11,078,726.03
机器设备	4,570,702.12	906,117.89	124,013.73	5,352,806.28
运输设备	529,312.87	155,814.80	90,550.00	594,577.67
办公及电子设备	362,627.84	131,451.66	14,630.00	479,449.50
其他	48,999.93	27,999.96		76,999.89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48,156,489.48</b>			<b>45,881,336.76</b>

项 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2,497,856.60			39,177,846.79
机器设备	4,651,215.35			5,796,109.58
运输设备	399,260.29			315,440.07
办公及电子设备	377,157.17			388,940.21
其他	231,000.07			203,000.11
<b>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48,156,489.48</b>			<b>45,881,336.76</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2,497,856.60			39,177,846.79
机器设备	4,651,215.35			5,796,109.58
运输设备	399,260.29			315,440.07
办公及电子设备	377,157.17			388,940.21
其他	231,000.07			203,000.11

公司为生产制造型企业，固定资产总体规模较大。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其中房屋及建筑物的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增加主要是因生产经营需要，增加房屋、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等投入以及投资性房地产转入所致，固定资产减少主要是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及处置或报废所致。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 10、无形资产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注 1]	2016.7.31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5,762,866.00		1,885,101.75	3,877,764.25
其中:土地使用权	5,762,866.00		1,885,101.75	3,877,764.25
<b>二、累计摊销额合计：</b>	1,164,444.25	71,739.01	477,311.85	758,871.41
其中:土地使用权	1,164,444.25	71,739.01	477,311.85	758,871.41
<b>三、减值准备金额合计</b>				
其中:土地使用权				
<b>四、账面净值合计：</b>	4,598,421.75			3,118,892.84
其中:土地使用权	4,598,421.75			3,118,892.84

注 1：经衢州市政府批准同意，公司与衢州市土地储备中心签订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就公司坐落于花园街道上洋村的土地及地上建筑物、附属物达成收购协议，并在 2016 年 7 月完成了该宗土地使用权、房产所有权的变更。

续上表

项 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5,762,866.00		1,885,101.75	3,877,764.25
其中:土地使用权	5,762,866.00			5,762,866.00
<b>二、累计摊销额合计：</b>	5,762,866.00			5,762,866.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1,041,463.09	122,981.16		1,164,444.25
<b>三、减值准备金额合计</b>	1,041,463.09	122,981.16		1,164,444.25
其中:土地使用权				
<b>四、账面净值合计：</b>				
其中:土地使用权	4,721,402.91			4,598,421.75

续上表

项 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5,762,866.00			5,762,866.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5,762,866.00			5,762,866.00
<b>二、累计摊销额合计：</b>	918,481.93	122,981.16		1,041,463.09
其中:土地使用权	918,481.93	122,981.16		1,041,463.09
<b>三、减值准备金额合计</b>				
其中:土地使用权				
<b>四、账面净值合计：</b>	4,844,384.07			4,721,402.91
其中:土地使用权	4,844,384.07			4,721,402.91

公司无形资产系土地使用权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屋面维修费	224,166.67	255,550.00	
研究院标准制定费	169,811.32	196,226.41	

<b>合计</b>	<b>393,977.99</b>	<b>451,776.41</b>	
-----------	-------------------	-------------------	--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五年摊销。

##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12,913.27	391,936.99	1,820,637.27	273,095.59	1,893,798.56	284,069.79
存货跌价准备	27,229.05	4,084.36	7,229.05	1,084.36		
<b>合计</b>	<b>2,640,142.32</b>	<b>396,021.35</b>	<b>1,827,866.32</b>	<b>274,179.95</b>	<b>1,893,798.56</b>	<b>284,069.79</b>

## (七) 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

### 1、短期借款

#### (1) 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抵押借款	14,580,000.00	33,580,000.00	34,400,00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9,900,000.00
<b>合计</b>	<b>17,580,000.00</b>	<b>36,580,000.00</b>	<b>44,300,000.00</b>

#### (2) 抵押、担保情况说明

2016 年 7 月 31 日

- 1) 期末抵押借款余额系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市分行衢化支行签订的以公司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的 14,580,000.00 元借款；
- 2) 期末保证借款余额系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签订的由衢州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的保证 3,000,000.00 元借款。同时股东程斌及其配偶洪向峰、股东程赞、鑫峰纸业为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1) 期末抵押借款余额系①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市分行衢化支行签订的以公司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的 27,880,000.00 元借款；②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市分行签订的以公司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的 5,700,000.00 元借款；

2) 期末保证借款余额系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签订的由衢州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的保证 3,000,000.00 元借款。同时股东程斌及其配偶洪向峰、股东程赞、鑫峰纸业为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期末抵押借款余额系①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市分行衢化支行签订的以公司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的 27,900,000.00 元借款；②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衢州市分行签订的以公司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的 6,500,000.00 元借款；

2) 期末保证借款余额系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与衢州市衢江信用合作联社签订的由本公司提供保证的 9,900,000.00 元借款。

## 2、应付票据

项目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银行承兑汇票	8,811,737.44	6,665,300.00	11,100,000.00
合计	<b>8,811,737.44</b>	<b>6,665,300.00</b>	<b>11,100,000.00</b>

## 3、应付账款

###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4,558,110.92	94.47	10,307,649.62	97.73	5,468,297.48	95.98
1-2年	60,194.19	1.25	129,871.42	1.23	72,254.00	1.27
2-3年	117,129.80	2.43	47,334.00	0.45	121,418.22	2.13
3年以上	89,400.00	1.85	62,675.80	0.59	35,495.80	0.62
合计	<b>4,824,834.91</b>	<b>100.00</b>	<b>10,547,530.84</b>	<b>100.00</b>	<b>5,697,465.50</b>	<b>100.00</b>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给供应商的材料款、应付设备款。公司应付账款基本在 1 年以内。公司对供应商的付款周期一般为货物验收入库凭结算单开具发票 3 个月内付款。原材料钢材的采购结算方式为月结。

2015 年末应付账款相比 2014 年末增长 85.13%，系 2015 年底已到结账期的采购款推迟到 2016 年 1 月份结算，故 2015 年底应付账款余额大幅增加。

### (2) 账龄超过一年的主要应付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b>2016.7.31</b>		
浙江绍兴诸暨旭成弹簧制造厂	61,219.55	设备款, 尚未结算
浙江衢州市中迪五交化经营部	26,506.02	设备款, 尚未结算
佛山市顺德区华珈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5,000.00	设备款, 尚未结算
小计	<b>112,725.57</b>	
<b>2015.12.31</b>		
浙江绍兴诸暨旭成弹簧制造厂	61,219.55	设备款, 尚未结算
金华市安耐橡塑机电有限公司	20,609.80	设备款, 尚未结算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华珈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5,000.00	设备款, 尚未结算
小计	<b>106,829.35</b>	
<b>2014.12.31</b>		
浙江衢州五洋建设工程公司	99,994.00	工程款, 尚未结算
金华市安耐橡塑机电有限公司	20,609.80	设备款, 尚未结算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华珈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5,000.00	设备款, 尚未结算
小计	<b>145,603.80</b>	

(3) 期末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情况。

### 3、预收款项

####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345,293.00	72.12	6,540,007.85	72.17	6,387,844.15	73.54
1—2 年	581,690.00	9.65	823,100.00	9.08	1,698,312.00	19.55
2—3 年	1,098,312.00	18.23	1,098,312.00	12.12	600,000.00	6.91
3 年以上			600,000.00	6.62		
合计	<b>6,025,295.00</b>	<b>100.00</b>	<b>9,061,419.85</b>	<b>100.00</b>	<b>8,686,156.15</b>	<b>100.00</b>

公司报告期预收账款均系预收货款。由于公司产品流水线销售结算方式为客

户需预付一定比例货款，从而导致各期末预收账款余额较大。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b>2016.7.31</b>		
信阳市龙潭茶叶有限公司	1,098,312.00	产品尚未交付
开化县名茶开发公司	222,600.00	产品尚未交付
湖南沩山湘茗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155,360.00	产品尚未交付
龙泉红国礼茶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产品尚未交付
缙云县笋峰茶叶有限公司	100,000.00	产品尚未交付
小计	<b>1,676,272.00</b>	
<b>2015.12.31</b>		
信阳市龙潭茶叶有限公司	1,098,312.00	产品尚未交付
黄山市徽州富松茶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产品尚未交付
普洱祖祥高山茶园有限公司	350,000.00	产品尚未交付
小计	<b>2,048,312.00</b>	
<b>2014.12.31</b>		
信阳市龙潭茶叶有限公司	1,098,312.00	产品尚未交付
黄山市徽州富松茶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产品尚未交付
融安县高宝藤茶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00	产品尚未交付
小计	<b>2,298,312.00</b>	

(3) 期末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情况。

## 4、应付职工薪酬

####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7.31
一、短期薪酬	1,059,755.16	8,872,758.49	9,093,726.95	838,786.7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48,218.98	1,048,218.98	
合计	1,059,755.16	9,920,977.47	10,141,945.93	838,786.70

接上表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一、短期薪酬	1,015,562.79	13,404,566.47	13,360,374.10	1,059,755.1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22,572.96	1,522,572.96	
合计	1,015,562.79	14,927,139.43	14,882,947.06	1,059,755.16

接上表

项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短期薪酬	926,271.59	11,648,905.52	11,559,614.32	1,015,562.7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21,906.72	1,121,906.72	
合计	926,271.59	12,770,812.24	12,681,521.04	1,015,562.7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7.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43,070.69	7,823,996.53	8,083,856.95	783,210.27
劳务人员工资		62,240.00	62,240.00	
职工福利费		465,863.91	465,863.91	
社会保险费		390,723.94	390,723.9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83,660.57	283,660.57	
工伤保险费		74,452.43	74,452.43	
生育保险费		31,613.44	31,613.44	
其他保险费		997.50	997.50	
工会经费	16,684.47	125,469.11	86,577.15	55,576.43
职工教育经费		4,465.00	4,465.00	
小计	1,059,755.16	8,872,758.49	9,093,726.95	838,786.70

接上表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03,821.67	11,094,892.95	11,055,643.93	1,043,070.69
劳务人员工资		139,850.00	139,850.00	
职工福利费		1,051,111.25	1,051,111.25	
社会保险费		731,563.50	731,563.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90,891.37	490,891.37	
工伤保险费		160,571.40	160,571.40	
生育保险费		79,642.09	79,642.09	
其他保险费		458.64	458.64	
工会经费	11,741.12	217,018.77	212,075.42	16,684.47
职工教育经费		170,130.00	170,130.00	

<b>小计</b>	<b>1,015,562.79</b>	<b>13,404,566.47</b>	<b>13,360,374.10</b>	<b>1,059,755.16</b>
-----------	---------------------	----------------------	----------------------	---------------------

接上表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14,153.15	9,571,737.59	9,482,069.07	1,003,821.67
劳务人员工资		811,792.17	811,792.17	
职工福利费		483,649.72	483,649.72	
社会保险费		509,945.23	509,945.23	
其中：医疗保险费		354,978.35	354,978.35	
工伤保险费		103,769.65	103,769.65	
生育保险费		51,197.23	51,197.23	
其他保险费				
工会经费	12,118.44	167,551.85	167,929.17	11,741.12
职工教育经费		104,228.96	104,228.96	
<b>小计</b>	<b>926,271.59</b>	<b>11,648,905.52</b>	<b>11,559,614.32</b>	<b>1,015,562.79</b>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7.31
基本养老保险		952,402.42	952,402.42	
失业保险费		95,816.56	95,816.56	
<b>小计</b>		<b>1,048,218.98</b>	<b>1,048,218.98</b>	

接上表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基本养老保险		1,349,322.09	1,349,322.09	
失业保险费		173,250.87	173,250.87	
<b>小计</b>		<b>1,522,572.96</b>	<b>1,522,572.96</b>	

接上表

项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基本养老保险		975,651.95	975,651.95	
失业保险费		146,254.77	146,254.77	
<b>小计</b>		<b>1,121,906.72</b>	<b>1,121,906.72</b>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 5、应交税费

项目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增值税	539,372.85	563,909.73	489,074.35

营业税			20,944.68
企业所得税	571,910.02	6,867.78	233,205.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889.28	40,161.97	36,706.22
个人所得税	9,442.26	13,102.62	10,869.76
印花税	513.94	1,588.85	54,284.33
教育费附加	16,666.84	17,212.28	15,731.24
地方教育附加	11,111.23	11,474.86	10,487.48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1,563.90	8,002.39	12,912.60
<b>合计</b>	<b>1,189,470.32</b>	<b>662,320.48</b>	<b>884,215.69</b>

## 6、应付利息

项目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借款利息	24,204.61	61,366.68	625,768.51
<b>合计</b>	<b>24,204.61</b>	<b>61,366.68</b>	<b>625,768.51</b>

报告期末应付利息系应付银行借款利息。2015 年末、2016 年 7 月底应付利息相比 2014 年末大幅度减少系 2015 年归还了员工集资款及利息。

## 7、其他应付款

### (1) 明细情况

账龄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1 年以内	31,180.26	63,885.45	3,835,953.40
1—2 年	9,824.66	20,186.80	1,335,586.06
2—3 年	5,000.00		4,098,078.74
3 年以上	92,896.11	94,546.11	1,374,748.69
<b>合计</b>	<b>138,901.03</b>	<b>178,618.36</b>	<b>10,644,366.89</b>

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工器具押金、保证金。2015 年末其他应付款相比 2014 年末大幅下降主要系 2015 年度归还全部员工集资款所致。

### (2)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b>2016.7.31</b>		
工器具押金	67,389.00	押金

小计	<b>67,389.00</b>	
<b>2015.12.31</b>		
工器具押金	67,389.00	押金
小计	<b>67,389.00</b>	
<b>2014.12.31</b>		
职工集资款项	9,955,273.89	集资款
程斌	270,000.00	集资款
工器具押金	67,389.00	押金
小计	<b>10,292,662.89</b>	

(3) 期末其他应付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交易”情况。

## 7、递延收益

账龄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递延收益	2,175,142.23	2,674,995.73	2,159,266.81
其中：智能化采摘装备研制补助款	2,175,142.23	2,674,995.73	2,159,266.81
合计	<b>2,175,142.23</b>	<b>2,674,995.73</b>	<b>2,159,266.81</b>

智能化节能茶叶采摘与加工关键技术装备研制项目总投资预算974.50万元，专项经费补助457.50万元，经费补贴比率为46.95%，公司每年度按照此项目投入的研发支出的46.95%结转经费补贴确认补贴收入。

## (八)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项目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实收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资本公积[注 1]	17,753,117.13	14,288,000.00	20,930,000.00
盈余公积		144,514.33	135,466.04
专项储备[注 2]	206,280.83		
未分配利润	4,944,302.96	1,300,628.92	1,219,194.35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合计</b>	<b>42,903,700.92</b>	<b>35,733,143.25</b>	<b>42,284,660.39</b>
---------------------------	----------------------	----------------------	----------------------

注 1:2015 年末资本公积较 2014 年末减少 664.2 万元系同一控制下合并引起的；2016 年 7 月底资本公积较 2015 年末增加 346.51 万元系公司股改产生的资本溢价。

注 2：公司股改后为进一步规范安全生产制度，根据财企【2012】16 号文“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公司 2016 年度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提取。

## （九）经营性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b>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9,827,928.95</b>	<b>90,167,634.11</b>	<b>87,414,259.84</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948,537.09	71,966,878.01	82,920,529.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79,391.86	18,200,756.10	4,493,730.36
<b>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4,676,953.48</b>	<b>78,198,860.79</b>	<b>71,377,615.58</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330,618.83	41,727,125.92	48,148,073.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41,945.93	14,882,947.06	12,681,521.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63,969.94	4,285,973.15	3,229,785.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40,418.78	17,302,814.66	7,318,236.36
<b>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150,975.47</b>	<b>11,968,773.32</b>	<b>16,036,644.26</b>
<b>净利润</b>	<b>6,964,276.84</b>	<b>90,482.86</b>	<b>1,913,173.86</b>
<b>差异</b>	-1,814,236.57	11,878,290.46	14,123,470.40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6,036,644.26 元，11,968,773.32 元和 5,150,975.47 元，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913,173.86 元、90,482.86 元、6,964,276.84 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当期利润差异主要是由于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以及存货的变化所致。根据公司签订的购销合同，公司收款的时点与收入确认时点存在差异。公司 2016 年 1-7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1,813,301.37 元，主要系由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益金额较大引起。

##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

### （一）公司关联方

## (1)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浙江鑫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20.00%股份的股东
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20.00%股份的股东
程玉明	持有公司7.72%股份的股东，共同控制人之一
程斌	持有公司27.45%（直接持股15.00%，通过衢州上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股12.45%）股份的股东，共同控制人之一
程赞	持有公司15.00%股份的股东，共同控制人之一
衢州上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12.45%股份的股东

## (2)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	与公司的关系	直接持有(股)	间接持有(股)	持股比例(%)
1	程斌	董事长	3,000,000	438,400	17.19
2	包建明	董事		2,090,400	10.45
3	曾志炎	董事		3,112,000	15.56
4	程玉明	董事	1,543,600		7.72
5	黄剑虹	董事、总经理	907,200		4.54
6	吴为民	监事会主席			
7	裘明皓	监事		43,200	0.22
8	王国芬	监事			
9	徐成英	财务负责人		100,800	0.50
10	苏贤富	董事会秘书	288,000		1.44
合计			5,738,800	5,784,800	28.70

## (3) 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崔宠	股东
毛松奎	股东
王学祥	股东
姚汤伟	股东
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徐琴勤	共同控制人直属家属
陈秀芳	共同控制人亲属
廖素珍	共同控制人亲属
钱美君	共同控制人亲属
张雪萍	高管亲属
张建华	高管亲属
张雪娟	高管亲属
黄建青	高管亲属

## (二) 关联方交易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无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2、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无关联方租赁。

### 3、关联担保情况

#### (1)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

反担保合同类型	保证人(抵押人)	担保内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保证	洪向峰、程斌、鑫丰纸业、程赞	短期借款	3,000,000.00	2015/12/15	2016/12/15	否
最高额抵押	程斌、洪向峰			2014/12/18	2017/12/18	否

股东程斌及其配偶洪向峰以自有房产作抵押。

#### (2) 报告期内无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 4、报告期公司向关联方拆入资金本金

关联方	2015年01月01日	本期拆入	归还	2015年12月31日
程斌	270,000.00		270,000.00	
徐琴勤	33,000.00		33,000.00	
陈秀芳	400,000.00		400,000.00	

廖素珍	50,000.00		50,000.00	
钱美君	100,000.00		100,000.00	
张雪萍	300,000.00		300,000.00	
张雪娟	50,000.00	50,000.00	100,000.00	
黄建青	200,000.00		200,000.00	
<b>合计</b>	<b>1,403,000.00</b>	<b>50,000.00</b>	<b>1,453,000.00</b>	
关联方	2014年01月01日	本期拆入	本期拆出	2014年12月31日
程斌	1,070,000.00		800,000.00	270,000.00
徐琴勤	33,000.00			33,000.00
陈秀芳	500,000.00		100,000.00	400,000.00
廖素珍	50,000.00			50,000.00
钱美君	100,000.00			100,000.00
张雪萍		300,000.00		300,000.00
张建华		150,000.00	150,000.00	
张雪娟		50,000.00		50,000.00
黄建青		200,000.00		200,000.00
<b>合计</b>	<b>1,753,000.00</b>	<b>700,000.00</b>	<b>1,050,000.00</b>	<b>1,403,000.00</b>

## 5、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支付资金占用费情况

关联方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程斌		2,496.67	8,400.00
徐琴勤		3,157.00	3,960.00
陈秀芳		38,800.00	62,633.33
廖素珍		4,850.00	6,000.00
钱美君		9,700.00	12,000.00
张雪萍		26,933.34	10,466.67
张建华			3,700.00
张雪娟		6,266.67	2,316.67
黄建青		19,133.33	7,666.67
<b>合计</b>		<b>111,337.01</b>	<b>117,143.34</b>

## 6、本报告期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关联方	2016年01月01日	拆出资金	归还	2016年7月31日
程斌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b>2,000,000.00</b>		<b>2,000,000.00</b>	
关联方	2015年01月01日	拆出资金	归还	2015年12月31日
程斌	2,511,500.00		511,500.00	2,000,000.00
王国芬	10,710,508.03		10,710,508.03	
程玉明	341,000.00		341,000.00	
程贊	511,500.00		511,500.00	
浙江鑫丰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1,193,500.00		1,193,500.00	
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	852,500.00		852,500.00	
吴为民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b>19,120,508.03</b>		<b>17,120,508.03</b>	<b>2,000,000.00</b>
关联方	2014年01月01日	拆出资金	归还	2014年12月31日
程斌	2,511,500.00			2,511,500.00
王国芬	10,710,508.03			10,710,508.03
程玉明	341,000.00			341,000.00
程贊	511,500.00			511,500.00
浙江鑫丰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1,193,500.00			1,193,500.00
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	852,500.00			852,500.00
吴为民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b>19,120,508.03</b>			<b>19,120,508.03</b>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报告期末至本反馈回复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  
 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形，不存在违反相应承诺、规范的情况。公司被关联方占用  
 资金变动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拆出资金	笔数	收回资金	笔数	期末余额	资金占用费
2016年1-7月							
程斌	2,000,000.00			2,000,000.00	2		29,589.04

2015 年度							
占用主体	借出金额	借出时间	归还时间	归还金额	未支付资金占用费	占用主体	借出金额
程斌	2,511,500.00			511,500.00	1	2,000,000.00	119,671.23
王国芬	10,710,508.03			10,710,508.03	6		204,642.84
程玉明	341,000.00			341,000.00	1		未支付资金占用费
程贊	511,500.00			511,500.00	1		未支付资金占用费
浙江鑫丰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1,193,500.00			1,193,500.00	1		未支付资金占用费
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	852,500.00			852,500.00	1		未支付资金占用费
吴为民	3,000,000.00			3,000,000.00	1		未支付资金占用费

2014 年度							
占用主体	借出金额	借出时间	归还时间	归还金额	未支付资金占用费	占用主体	借出金额
程斌	2,511,500.00			2,511,500.00	119,671.23		
王国芬	10,710,508.03			10,710,508.03	640,869.85		
程玉明	341,000.00			341,000.00	未支付资金占用费		
程贊	511,500.00			511,500.00	未支付资金占用费		
浙江鑫丰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1,193,500.00			1,193,500.00	未支付资金占用费		
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	852,500.00			852,500.00	未支付资金占用费		
吴为民	3,000,000.00			3,000,000.00	未支付资金占用费		

上述资金占用及归还明细情况如下：

占用主体	序号	借出时间	借出金额	归还时间	归还金额
程斌	1	2014 年初余额	2,511,500.00	2015 年 8 月 28 日	511,500.00
	2			2016 年 3 月 21 日	1,000,000.00
	3			2016 年 3 月 22 日	1,000,000.00
合计			2,511,500.00		2,511,500.00
占用主体	序号	借出时间	借出金额	归还时间	归还金额
王国芬	1	2014 年初余额	10,710,508.03	2015 年 4 月 27 日	4,410,508.03
	2			2015 年 4 月 30 日	2,300,000.00
	3			2015 年 4 月 24 日	1,000,000.00

	<b>4</b>			<b>2015年4月24日</b>	<b>1,000,000.00</b>
	<b>5</b>			<b>2015年4月23日</b>	<b>1,000,000.00</b>
	<b>6</b>			<b>2015年4月23日</b>	<b>1,000,000.00</b>
<b>合计</b>			<b>10,710,508.03</b>		<b>10,710,508.03</b>
占用主体	序号	借出时间	借出金额	归还时间	归还金额
程玉明	<b>1</b>	<b>2014年初余额</b>	<b>341,000.00</b>	<b>2015年8月28日</b>	<b>341,000.00</b>
程贊	<b>1</b>	<b>2014年初余额</b>	<b>511,500.00</b>	<b>2015年8月28日</b>	<b>511,500.00</b>
浙江鑫丰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b>1</b>	<b>2014年初余额</b>	<b>1,193,500.00</b>	<b>2015年8月28日</b>	<b>1,193,500.00</b>
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	<b>1</b>	<b>2014年初余额</b>	<b>852,500.00</b>	<b>2015年8月27日</b>	<b>852,500.00</b>
吴为民	<b>1</b>	<b>2014年初余额</b>	<b>3,000,000.00</b>	<b>2015年4月10日</b>	<b>3,000,000.00</b>

## 7、向关联方收取资金占用费情况

关联方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程斌	29,589.04	119,671.23	119,671.23
王国芬		204,642.84	640,869.85
<b>合计</b>	<b>29,589.04</b>	<b>324,314.07</b>	<b>760,541.08</b>

## 8、股权转让

- (1) 2015年4月，程斌将其实际持有的（徐勤琴代持）浙江汇都贸易有限公司股权200万元（占40%）以223.68万元转让给公司；
- (2) 2015年4月，程斌将其持有的衢州尚茗茶机科技有限公司股权29.4万元（占28%）以29.4万元转让给公司。

## 9、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 (1) 应收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其他应收款	程斌		2,383,671.22	2,775,499.99
其他应收款	王国芬			12,152,465.19
其他应收款	程玉明			341,000.00
其他应收款	程贊			511,500.00
其他应收款	浙江鑫丰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1,193,5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其他应收款	衢州市仙峰实业有限公司			852,500.00
其他应收款	吴为民			3,000,000.00
小计			2,383,671.22	20,826,465.18

### (2) 应付款项

项目	关联方名称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其他应付款	程斌			270,000.00

上述关联交易均发生在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章程中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由各股东协商确定，并未形成书面决议；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审议通过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对关联交易程序及决策形成制度性规范。自此，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 七、需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 (1)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止公司抵押资产明细如下

借款金融机构	借款余额(万元)	抵押物名称	资产所属科目	抵押物账面原价(万元)	抵押物账面净值(万元)	最高额抵押借款额度(万元)
工商银行衢州分行衢化支行	1,458.00	衢州市经济开发区凯旋南路 8 号房产及土地使用权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2,290.26	1,810.95	4,757.0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300.00[注]	机器设备	固定资产	622.11	325.81	300.00
合计	1,758.00			2,912.37	2,136.76	5,057.00

注：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公司用机器设备做抵押为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 (2) 其他承诺事项

无。

### 2、或有事项

截至2016年7月31日止公司已背书给第三方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14万元。

##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6年5月10日，衢州广泽资产评估事务所以2016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浙江上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衢广泽评报字[2016]第124号《浙江上洋机械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书》，此次资产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公司账面净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万元）	评估值（万元）	增值率%
资产总额	9,990.24	13,985.36	39.99
负债总额	6,181.40	6,181.40	
净资产额	3,808.84	7,803.96	104.89

## 九、股利分配政策

###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可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在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时，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在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当期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同时，公司可根据需要采取股票股利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按下列顺序进行：（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2）提取百分之十的法定公积金；（3）经股东大会决议，可以提取任意公积金；（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 （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未进行股利分配。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将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有利发展的前提下合理进行股利分配。

# 十、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特有风险因素

##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实际控制人程玉明、程斌、程赞三人共同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50.18%的股份。同时，程斌在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程玉明担任董事职务，对公司经营管理决策有较强的影响力，当公司利益与实际控制人利益发生冲突时，实际控制人可能利用其实际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影响公司的重大决策，从而影响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 （二）销售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的积累，拥有了一支具备扎实茶机知识和过硬营销能力的销售队伍。依托于此，公司在近几年的业务拓展取得了良好成绩，这也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一个体现。而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同行业企业在培养自身人才的同时也在从其公司外部吸收优秀的技术人才。公司如果不能稳定现有优秀销售人才队伍，将会对本公司业务的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该风险，公司在现有销售成果基础上维护好老客户，并努力开拓新业务模式、抢占市场份额，同时公司努力做到人尽其才，采取切实可行的激励机制激发销售团队的工作热情，从而尽量将上述风险降到最低。

### **(三) 运营资金不足的风险**

公司作为中小型民营企业，在发展过程中融资渠道有限，随着公司业务量扩大、固定资产投资增加等因素的出现，导致公司现金流量净额增量有限，公司将面临运营资金不足的压力。公司目前已与若干银行建立了信贷关系，并且能够利用自有资金和累计利润投入运营。如果公司在未来的发展过程中不能及时筹集到生产经营及新建项目所需的资金，将会制约公司产能扩大及向新领域的扩张，进而影响公司的后续发展能力，对公司持续经营构成不利影响。

针对该风险，公司在加强同金融机构合作，争取多渠道融资的同时，正积极优化自身营运资金管理水平，加快存货、应收账款的周转率。

### **(四) 生产经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生产受茶叶生产季节性的影响。由于茶叶的生产与销售表现出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公司的茶叶机械产品的销售需要根据茶叶在不同销售市场的淡旺季差异，合理安排茶叶机械的生产销售计划，调节在不同季节的生产量。由于与公司直接相关的茶叶生产和销售季节性较强，时间短且发货集中，因而一旦公司产能不足或生产中断将造成延迟发货损失、信誉损失。此外，在公司不能根据季节性因素及时、合理调整产品生产计划和存货储备量的情形下，也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由于茶机流水线的销售和铺设需要较长时间，公司客户往往会提前预定，因此，茶机流水线的销售多在淡季，而以上风险则主要针对茶机单机的销售。针对该风险，公司正优化茶机流水线与茶机单机的销售比重，从而进一步平衡公司淡旺季之间的销售差异；除此以外，公司也在加强对茶机单机的存货管理水平，在节约费用的同时，保证产品供应。

### **(五) 行业竞争风险**

近年来，农业机械行业已经成为一个开放的、市场化程度较高的行业，行业内各类经营企业较多，市场集中度较低。随着工业化和新型城镇化的推进，农村剩余劳动力快速转移，农业现代化对农业机械的依赖越来越明显，我国已进入全

程、全面机械化加速发展的新阶段。国家出台加快推进土地制度改革、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体系、户籍制度改革、中国特色新型城镇等这一系列“强农、富农、惠农”的政策，促进我国农业规模化、专业化，为我国农机行业的快速发展注入了新动力。我国农机企业小、散、乱问题突出，农机企业技术水平较低、自主创新能力弱、仿冒盛行，市场竞争手段依赖于价格和技术差异竞争。如果公司不能继续保持竞争优势，公司将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进而带来公司产品销量、销售价格和经营业绩下降的后果。

公司作为茶机制造领域的先进企业、带头企业，长期以来一直注重自身科技含量的提高与市场份额的扩大。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谋求更好、更快发展的同时，正积极参与到行业规范、行业标准的制定中去，从而为行业以及自身发展创造一个更好的环境。

## **(六) 农机补贴政策变化风险**

通过完善的政策法规体系和政府强力的财政支持来保障农业机械化快速发展，是大多数国家的长期选择。近年来，我国农业机械化发展也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随着我国全面深化改革的不断深入，未来的农机行业支持政策将向优势农产品主产区、关键薄弱环节、专业合作组织倾斜，以提高农机化发展的质量和水平，促进我国农业机械化和农机工业又好又快发展。尤其是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将更加注重发挥引导作用，强化补贴在重点支持领域上的动态调整：补贴将向急需发展、先进适用、技术成熟、安全可靠、节能环保、服务到位的农机具倾斜。由于政府对具体补贴对象、补贴机具种类范围以及补贴标准都是动态调整的，未来公司产品存在不能获得补贴或补贴金额下降的风险，将给公司产品销售和盈利水平带来不利影响。

此风险为政策性风险，公司作为农机研发、生产企业，正积极研发新产品、提高产品科技含量，在降低成本的同时提高产品毛利率，并努力开拓新业务模式、抢占市场份额，尽量将政策风险带来的不利影响降到最低。

## **(七) 新产品开发风险**

面对农业机械行业良好的发展机遇和日益激烈的竞争环境，公司需要紧跟市场需求和国家产业政策，持续改进现有产品，开发市场容量大、技术含量高、盈利前景好的新产品，以巩固和提升市场竞争力。同时，随着我国农业现代化和农

业全面、全程机械化的快速推进，农机工业已经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市场发展对农业机械的要求越来越高使得未来农机技术进步和产品更新换代的速度大大加快。在此背景下，产品开发和改进工作将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因而一旦公司新产品开发受挫或未能及时开发适应客户定制需求的产品，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八) 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

公司产品成本主要为原材料，报告期内，原材料占营业成本比例依次为 81.87%、78.46% 和 80.47%。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钢材价格是影响公司产品毛利水平的重要因素，公司目前整体规模较小，对原材料供应商的议价能力较弱，近年来，我国的钢材价格呈现出上下大幅波动的特征，若原材料价格上涨，可能出现公司产品生产成本上升和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针对原材料价格波动，公司采取以下防范措施：（1）材料价格信息及时更新，公司采取招投标方式选择供应商，在保证材料质量的前提下降低采购成本；（2）与主要钢材供应商签定长期的战略合作协议，通过长协合同获得钢厂给予的批量采购价，降低采购价格；（3）根据每年的产销计划，在原材料价格相对较低时，利用自有资金提前采购一定批量的常用原材料作为现货储备，陆续用于后续生产中，以降低可能的原材料波动造成的影响。

## **(九) 资产的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2,850.36 万元、2,641.51 万元及 1,756.28 万元，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73、1.70 及 1.56，存货周转率相对较低，主要是因为公司的销售季节性较为明显，销售时间较为集中，并且公司产品流水线的生产周期较长，公司会备有一定的产品安全储备量，导致存货规模较大。较大规模的存货将占用公司较大的流动资金，虽然发行人较高的期末存货属正常经营需要，但如果公司不能做好存货管理、控制存货周转效率，将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若存货积压，将会降低公司资产的周转能力，从而导致资产的流动性风险。

为解决上述问题，公司已加强对在库存货的管理，结合企业的业务经营特点制定科学合理的采购计划、控制最优库存量以规避存货决策风险。

## **(十) 资金使用不规范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法人财产独立性及公司治理理解

不到位，报告期内，公司与股东、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与个人之间存在较大额资金往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资金使用不规范情况已经得到解决。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治理机制的理解还需加强，如果未来发生资金被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况，将损害公司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的利益。

为应对此风险，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并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事项明确了具体的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回避表决制度等事项，从制度上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今后不再发生类似情况。

## （十一）应收账款可回收风险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7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5,737,294.36元、9,319,344.09元及7,483,064.24元。公司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4.25%、35.85%、57.70%。公司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比较高，主要系产品质保金。公司为开拓市场、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在产品售出并安装完毕后将预留5%-10%的质保金，质保金回收期限大概为1-3年。公司虽然在销售合同中与客户约定在项目交付验收后1年内支付质保金，但在实际交易中仍有较大金额的质保金未按期收回，从而产生质保金回收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正积极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由专人负责应收账款的回款事宜，并把应收账款的回款与业绩考核挂钩。公司随着产品市场竞争力的提高将逐渐降低质保金的比例，并严格按照坏账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浙江上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全体董事签字

程斌: 程斌   包建明: 包建明   曾志炎: 曾志炎  
程玉明: 程玉明   黄剑虹: 黄剑虹

3、全体监事签字

吴为民: 吴为民   裘明皓: 裘明皓   王国芬: 王国芬

4、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黄剑虹: 黄剑虹   徐成英: 徐成英   苏贤富: 苏贤富

5、签署日期: 2017年2月17日

##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为在《浙江上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主办券商声明》签字页）

项目负责人签名: 谢腾耀

谢腾耀

项目小组成员签名: 楼晓怡 李健 寿程耀  
楼晓怡 李健 寿程耀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0106000517  
2017年05月17日

（以上无正文，为在《浙江上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主办券商声明》签字页）

#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吴承根，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总裁。兹授权 周跃（职务：公司分管投资银行业务副总裁）代表我签署下列投行业务相关法律文件：

序号	项目类型	报送机构	报送材料名称	序号	项目类型	报送机构	报送材料名称
1	IPO 证监会		招股说明书	28	收购	交易所	收购报告书
2			发行保荐书	29			核查意见
3			保荐代表人专项授权书	30	公司债 交易所		关于募集说明书、关于主承销商的声明
4			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31			关于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人职责的声明
5			保荐协议	32			主承销商核查意见
6			承销协议	33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7			反馈意见回复	34			承销协议
8			环保核查意见	35		深交所	公募债：关于公司债券符合上市条件的推荐书
9		证监会或 交易所	股票首次发行网上认购资金划款申请表	36	企业债	发改委	主承销商综合信用承诺书
10	辅导 地方局		辅导协议	37	新三板(挂牌)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开转让说明书
11			辅导工作总结报告	38			主办券商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的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
12			辅导验收申请	39			主办券商自律说明书
13	再融资 证监会		保荐人出具的证券发行保荐书	40	新三板(普通股定增)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定增合法合规性意见
14			保荐代表人专项授权书	41			已挂牌拟定增的反馈意见回复 (定增后股东超过 200 人)
15			保荐工作报告	42	新三板(优先股定增)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定向发行优先股说明书
16			保荐人尽职调查报告	43			主办券商关于本次优先股发行的推荐工作报告
17			保荐协议	44	新三板(重大资产重组)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
18			承销协议	45			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报告书及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专业意见
19			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报告	46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20			实施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47	新三板(收购业务)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收购报告书
21			发行情况报告书声明页	48			要约收购报告书
22	重大资产 重组 证监会		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	49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23			财务顾问专业意见(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和重组预案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50			收购实施情况报告书及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专业意见
24			核查意见(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和重组预案财务顾问核查意见除外)	51	新三板(做市)	挂牌公司和 股转公司	新三板(拟)挂牌公司股票定 增认购合同
25			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以及资产评估机构等证券服务机构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援引其出具的结论性意见的同意书	52	所有投行 项目	对方客户	保密协议(含保密框架协议)

26	重大资产重组	证监会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和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估值机构等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字人员对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书	53	改制辅导、并购重组、收购、股权激励、新三板（含新三板普通股和优先股定增、资产重组、收购等）、股票及债券销售及其他咨询服务等	对方客户 财务顾问协议
27			反馈意见回复	54	所有债券项目	发行人及担保人 担保协议（含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担保方式之一项或数项结合）

注：上述表格中授权签署的协议包括但不限于该协议本身、补充协议、协议的修改、终止或解除等。

本授权书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

授权人签字：



吴承根

被授权人签字：



周燕



上述授权事项不得转委托。



###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立信中联审字（2016）D-0599号）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2月17日

###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浙江凯麦律师事务所（盖章）



2、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3、经办律师签字

4、签署日期：2017 年 2 月 15 日

### 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衢广泽评报字【2016】第 124 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33040030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以下无正文)